

公司代码：688275

公司简称：万润新能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刘世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惠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鉴于公司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行业现状、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公司监事会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报中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4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5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3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3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31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万润新能、公司、本公司、本企业、集团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鲁北万润	指	鲁北万润智慧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无棣金海湾	指	无棣金海湾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武当实验室	指	湖北武当实验室技术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宏迈高科	指	湖北宏迈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宇浩高科	指	湖北宇浩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万润新材	指	湖北万润新材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华虹清源	指	深圳市华虹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昊朔新能源	指	湖北十堰昊朔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虹润高科	指	湖北虹润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湖北朗润	指	湖北朗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安庆德润	指	安庆德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万润矿业	指	深圳市万润矿业有限公司
湖北一诺	指	湖北一诺新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万润燃气	指	山东万润燃气能源有限公司
华虹开元	指	华虹开元（安徽）科技有限公司
万润新能（山东）燃气	指	万润新能（山东）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万润国际	指	万润国际矿业香港有限公司
佰利万润	指	湖北佰利万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襄阳华虹	指	襄阳华虹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十堰凯和	指	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江成长资本	指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万润	指	北京万润新能碳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万润	指	武汉万润新能技术有限公司
万润工贸	指	湖北万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欢颜文化	指	连云港欢颜文化有限公司
武当锂业	指	丹江口武当锂业有限公司
鄖阳区分公司、鄖阳二厂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鄖阳区分公司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瀛投资	指	湖北通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星纳友	指	南京星纳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博源创业	指	宁波隆华汇博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金佐誉	指	湖州国金佐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惠友豪嘉	指	厦门市惠友豪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泽高投	指	湖北天泽高投智能制造与技术服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嘉木产投	指	嘉木产业投资（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 为深圳嘉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量科高投	指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	指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尚联置业	指	湖北尚联置业有限公司
盛世高金	指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红安高宏	指	湖北红安高宏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高泰云天	指	湖北高泰云天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朴素创投	指	襄阳汉江朴素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
长洪投资	指	长洪（上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鄖阳扶贫基金	指	十堰市鄖阳扶贫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万向一二三	指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启道致宠	指	宁波启道致宠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银成长	指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北新能源	指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招银展翼	指	深圳市招银展翼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道致盛	指	深圳前海启道致盛基金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襄阳邦本	指	襄阳市邦本科技有限公司
启道致润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启道致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武汉鼎成昕	指	武汉市鼎成昕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招银共赢	指	深圳市招银共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晨润	指	杭州晨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江智信	指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山东鑫动能	指	山东鑫动能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金海钛业	指	山东金海钛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滨州海能	指	滨州海能电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宁波宏富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宏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衢州极电	指	衢州极电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因湃电池	指	因湃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志存锂业	指	志存锂业集团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非常规的车用燃料作为动力来源（或使用常规的车用燃料、采用新型车载动力装置），综合车辆的动力控制和驱动方面的先进技术，形成的技术原理先进、具有新技术、新结构的汽车，包括纯电动汽车、增程式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电动汽车、氢发动机汽车等
动力电池	指	为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和电动汽车等装置提供电能的化学电源，主要包括铅酸电池、镍氢电池、锂离子电池等
锂电池、锂离子电池	指	可分为两类：锂金属电池和锂离子电池，其中锂金属电池是一类一般由二氧化锰为正极材料、金属锂或其合金金属为负极材料的电池，本报告中提到的“锂电池”均指锂离子电池。锂离子电池是以锂合金金属氧化物为正极材料、石墨为负极材料、使用非水电解质的电池。充电时： $\text{LiFePO}_4 \rightarrow \text{Li}_{1-x}\text{FePO}_4 + x\text{Li}^+ + x\text{e}^-$ ， Li^+ 从正极脱嵌，在电解质的帮助下进入负极，此时负极处于富锂、正极处于贫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钠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钠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 Na^+ 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 Na^+ 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钠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储能电池	指	用于在通信基站、电网电站等领域储存电量的电池，主要包括锂离子电池等
前驱体	指	一种与锂盐经过化学反应可以制成正极材料的中间产物，对正极材料性能指标具有决定性作用
三元正极材料	指	在锂电池正极材料中，主要指以镍盐、钴盐、锰盐或镍

		盐、钴盐、铝盐为原料制成的三元复合正极材料
磷酸铁	指	化学式为 FePO_4 ，主要用于制造磷酸铁锂电池材料
磷酸铁锂	指	化学式为 LiFePO_4 ，一种正交橄榄石结构的锂电池的正极材料，其特点是充电迅速、价格低廉、污染性低
磷酸锰铁锂	指	磷酸锰铁锂 ($\text{LiMn}_x\text{Fe}_{1-x}\text{PO}_4$) 是在磷酸铁锂 (LiFePO_4) 的基础上锰 (Mn) 取代部分铁 (Fe) 而形成的新型磷酸盐类固溶体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补锂剂	指	化学式为 Li_5FeO_4 ，是一种反萤石型结构的锂金属氧化物，具有非常高的比容量，用于提高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可逆比容量
硬碳负极	指	硬碳是一种即使在 2500°C 以上也难以石墨化的碳，是最成熟的商业化应用的负极材料，主要应用于钠离子电池领域
焦磷酸磷酸铁钠	指	化学式为 $\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 是一种混合磷酸盐钠离子正极材料，具有循环性能优异、成本低、污染性低等特点
硫酸亚铁钠	指	化学式为 $\text{Na}_{2+2x}\text{Fe}_{2-x}(\text{SO}_4)_3$ ($0 \leq x < 0.25$)，是一种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具有电压平台高、成本低等优势
倍率	指	一般充放电电流的大小常用充放电倍率来表示，即：充放电倍率 = 充放电电流 / 额定容量。电池的充放电倍率越高，通常意味着电池功率越大，充放电速度越快
比容量	指	一种是质量比容量，即单位质量的电池或活性物质所能放出的电量，单位一般为 mAh/g ；另一种是体积比容量，即单位体积的电池或活性物质所能放出的电量，单位一般为 mAh/cm^3
电池容量	指	电池容量是衡量电池性能的重要性能指标之一，它表示在一定条件下（放电率、温度、终止电压等）电池放出的电量，即电池的容量，通常以安培·小时为单位（简称，以 $\text{A} \cdot \text{h}$ 表示， $1\text{A} \cdot \text{h} = 3600\text{C}$ ）
压实密度	指	极片在一定条件下辊压处理之后，电极表面涂层单位体积中能填充的材料质量。压实密度越高，单位体积的电池内填充的活性物质越多，所提供的电容量越大，因此压实密度也被看做材料能量密度的参考指标之一
振实密度	指	在超细粉末工程中，对于粉末颗粒群施加振动等外力后，达到极限堆积密度，记作 ρ_r
能量密度	指	单位体积或单位质量电池所具有的能量，分为体积能量密度 (Wh/L) 和质量能量密度 (Wh/kg)，电池能量密度 = 电池容量 × 放电平台 / 电池厚度 / 电池宽度 / 电池长度
比表面积	指	单位质量物料所具有的总面积，单位是 m^2/g 。比表面积的大小，对磷酸铁和磷酸铁锂的化学活性、性能等均有明显的影响
铁磷比	指	表示磷酸铁中铁与磷的摩尔数之比。铁磷比偏低或者偏高，则意味着磷酸铁中铁偏高或者磷偏高，使得物相不纯。磷酸铁的铁磷比影响最终磷酸铁锂的比容量、磁性物质等指标，铁磷比适中，可以保证高比容量的情况下，磁性物质也比较低
循环寿命	指	活性物质在规定条件下充电-放电循环，当放电容量与首次放电容量的百分比达到规定值时的循环次数
QCDS	指	对于制造业客户来说，其运营绩效的评价要素，就是

		Q(品质 Quality)、C(成本 Cost)、D(交期 Delivery)、S(安全或者说现场 Safety), QCDS 优化通过两方面体现:一方面是 QCDS 实现的过程,即流程优化的技术;另一方面是 QCDS 实现的结果,即生产优化的技术。企业内部管理中 S 通常指安全(Safety), 外部通常指服务(Services)
PDCA	指	即是计划(Plan)、实施(Do)、检查(Check)、行动(Action)的首字母组合。无论哪一项工作都离不开 PDCA 的循环,每一项工作都需要经过计划、执行计划、检查计划、对计划进行调整并不断改善这样四个阶段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独立董事制度》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保荐人、保荐机构、东海证券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3 年度
上年度、上年	指	2022 年度
报告期末、本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半年报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润新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bei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Wanrun New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世琦
公司注册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2500
公司网址	http://www.hbwanrun.com
电子信箱	wanrun@hbwanru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文静	刘金秋
联系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电话	0719-7676586	0719-7676586
传真	0719-7676586	0719-7676586
电子信箱	wanrun@hbwanrun.com	wanrun@hbwanru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万润新能	688275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建甫、柳雷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盛玉照、江成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9月29日至2025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2,174,195,086.96	12,351,452,290.46	-1.44	2,229,402,069.7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2,019,495,249.37	12,237,022,313.36	-1.78	2,190,003,10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629,794.50	958,698,583.19	-256.84	352,593,74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5,935,930.32	933,954,770.06	-264.46	339,580,72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051,064.93	-2,550,674,160.83	不适用	-365,971,832.90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85,874,131.58	8,590,233,845.73	-23.33	1,487,376,521.85
总资产	19,431,769,993.78	19,858,571,484.12	-2.15	4,664,714,706.19

2、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3	9.36	-227.46	3.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3	9.36	-227.46	3.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8	9.11	-233.70	3.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3	27.35	减少47.18个百分点	2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6	26.65	减少46.91个百分点	28.0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6	3.52	减少0.06个百分点	3.6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比下降 256.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比下降 264.46%，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财务指标较

上年均有所下降。主要系：（1）上游原材料碳酸锂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及下游客户去库存导致产品需求放缓，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产品销售价格均大幅下降；（2）公司生产线开工率不稳定，设备稼动率不足，产品整体单位售价降幅大于单位生产成本降幅，产品毛利率降低；（3）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变动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2.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末下降 23.33%，主要系 2023 年经营亏损所致。

3.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2 年增加，主要系 2023 年支付经营活动票据保证金变动额减少，及收到的税收返还增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98,487,532.71	2,678,050,176.63	4,224,700,081.90	2,172,957,29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86,386.62	-805,093,690.06	-109,773,734.26	-554,975,98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598,618.57	-812,626,161.01	-125,646,389.98	-556,064,76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876,385.71	-88,080,750.60	177,593,302.81	-35,687,231.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6,765.19	七、73 和七、75	3,381,578.90	12,686,376.4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48,775.96	七、66、七、67 和七、74	19,892,699.43	5,019,682.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96,238.88	七、70	1,266,158.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81,295.76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014,845.14	七、68	928,396.47	8,449.2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0,015.99	七、5	2,508,809.20	388,552.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9,638.03	七、74 和七、75	1,151,938.15	-882,739.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13,171.56	七、64	-865,496.06	-4,589,338.45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53,002.82		3,487,670.83	1,417,839.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162.55		32,601.03	81,414.02
合计	32,306,135.82		24,743,813.13	13,013,025.4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股份支付	-3,513,171.56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0,010,209.86	327,911,006.14	-1,012,099,203.72	13,111,084.02
应收款项融资	564,649,630.70	2,147,537,988.32	1,582,888,357.62	-105,272,835.2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260,000.00	120,200,000.00	-163,060,000.00	
合计	2,187,919,840.56	2,595,648,994.46	407,729,153.90	-92,161,751.2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商业秘密和商业敏感信息，公司在对《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中，对前五大客户和供应商的名称等事项豁免披露。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及相关知情人员已签署《暂缓与豁免事项知情人保密承诺函》，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办理审批表》进行备案。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锂电材料行业的震荡调整期，面对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公司在董事会和管理层的领导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多措并举，扎实推进公司各项战略规划部署。公司始终秉承“以诚信为立身之本，以质量赢得市场，以效率强化经营，以科技创新驱动持续进步”的经营理念，积极通过内部精益管理和外部资源整合，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强化风险控制，持续聚焦磷酸铁锂、磷酸铁等主营业务发展，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21.74 亿元，同比降低 1.4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04 亿元，同比降低 256.84%，主要系上游原材料碳酸锂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及下游客户去库存导致产品需求放缓，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产品销售价格均大幅下降；而公司生产线开工率不稳定，设备稼动率不足，产品整体单位售价降幅大于单位生产成本降幅，产品毛利率降低，同时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变动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虽受行业阶段性波动影响，但公司一直积极应对挑战，努力合理配置各项资源，不断加强生产运营管理，优化弹性供应链策略。目前，公司的库存管理水平在逐步提升，各季度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1.13/次、2.36/次、4.93/次、7.68/次，存货库存周转加快；2023 年公司磷酸铁锂累计出货量为 16.41 万吨，同比增长 77.99%，市占率稳步提升中。

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一）持续保持技术领先，助力企业创新发展

2023 年，公司持续保持技术领先优势，紧跟市场需求变化，不断研发创新，深化产品迭代升级，积极拓展新产品矩阵：一方面，公司不断提升原有产品性能，进行产品迭代，目前第四代高压实磷酸铁锂产品已经小批量出货，第五代高压实磷酸铁锂产品正在进行客户验证；另一方面，公司也在积极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其中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现已实现量产出货，磷酸锰铁锂产品已进行了试生产，产线具备放量生产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技术和产品研发，以研发创新助力企业稳健发展，2023 年，公司研发投入总额为 42,155.91 万元，多个研发项目正在稳步推进并取得进展，为公司持续发展和业绩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公司通过改造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成立武当实验室研发平台，进一步改善公司研发环境，增强研发“硬实力”；同时，不断完善科学的研发激励机制和人员培养体系，激发科研人员研发积极性，提升研发“软实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科研技术人员总数为 414 人，同比增长 16.95%。

研发成果方面，公司专利申请和授权量质齐升。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专利申请 115 项，新增专利获得 57 项，涵盖了磷酸铁锂、磷酸铁、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等多个应用领域的多项

产品，并在 2023 年度荣获“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称号，彰显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的综合实力。

（二）拓展产品销售渠道，持续开发优质客户

公司始终坚持“精益求精、追求卓越、持续改进、顾客至上”的经营方针，在维护现有优质客户结构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新客户，拓展产品销售渠道。目前，公司已与锂离子动力电池、储能电池、钠离子电池等多领域客户，如衢州极电、因湃电池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优化了公司产品供给结构。

（三）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强化供应链库存管理

为应对原材料价格市场变化，公司一方面积极合理配置资源，提高产销信息传递的实时性；另一方面强化供应渠道管理，及时调整库存策略，不断提升公司库存管理水平，提高存货周转率。报告期内，各季度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1.13/次、2.36/次、4.93/次、7.68/次，库存管理效果明显。

（四）合理规划产能布局，适时调整产能释放进度

2023 年，公司合理规划产能布局，并根据市场需求适时调整各厂区产能释放进度，保障产销平衡。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募投项目“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已投产运营并实现对外销售；山东滨州一期“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土建部分已全部完成，目前 12 万吨/年磷酸铁锂及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已进行调试生产；湖北基地“年产 10 万吨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土建部分已完工，正在调试运行；募投项目“湖北万润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装修改造工作已完工，目前已投入使用。另，全资子公司宇浩高科对其生产工艺进行改进并增加部分生产设施，其磷酸铁锂产能由 1.5 万吨/年调增至 2.0 万吨/年，并已取得相关的批复手续。

（五）不断优化产业链结构，积极开拓海外市场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主营产品上游原材料供应和成本优化，公司以资本为纽带与上游企业建立持续、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对公司降低主要原材料成本有积极作用，能够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有利于公司在磷酸铁锂产业的整体布局。2023 年 12 月，公司与保康县人民政府签订《磷酸铁锂循环一体化产业园项目协议书》，拟投资建设磷酸铁锂循环一体化产业园项目，包括磷酸铁锂、磷酸铁、磷盐、磷酸、磷矿石等一体化产业链材料。

公司在紧抓国内市场发展机遇的同时，也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在香港、新加坡、美国、毛里求斯等多地成立子公司，深度整合海外资源信息，积极寻求海外发展机会，以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六）注重人才梯队建设，增强人才凝聚力

公司注重人才梯队建设，始终将人才作为公司发展的第一驱动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长，人才队伍也日益壮大。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数为 3,675 人，较上年同期增长 26.51%。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已深入建立干部培养机制、考评机制、流动机制、淘汰机制，通过建设人才培养体系、规范内部培训管理和专业技术分享交流等多种方式提高员工业务素质 and 技能水平；在人才激励方面，公司在持续完善员工职业发展通道与薪酬管理机制的同时，以绩效驱动管理实现员工和企

业共赢，增强员工凝聚力；在职工权益保障方面，公司始终坚持把“以人为本”作为企业核心价值观，注重强化工会组织建设和职工关心关爱工作，制定了《工会困难帮扶及慰问金管理制度》，进一步落实公司对员工的关怀。

2023年6月公司获得了“湖北省人才驿站”称号，2023年12月公司技术质量中心被湖北省总工会授予“湖北省工人先锋号集体”荣誉称号，是公司坚持“人才强企”的成果，充分体现了公司把人才作为立业之本、兴业之源，在人才梯队建设方面具有较强的承载力和示范性。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锂离子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正极材料及其前驱体，产品主要为磷酸铁锂、磷酸铁等。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其中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现已实现量产出货，磷酸锰铁锂产品已进行了试生产，产线具备放量生产条件。

公司始终坚持“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使产品性能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公司重视研发人才体系建设，不断培养具有专业知识和创新意识的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内发明专利66个，申请国际发明专利16个，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174项，核心技术22项，在锂电池正极材料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及领先优势。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究、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主要通过研发、生产与销售磷酸铁锂、磷酸铁实现盈利。公司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主要经营模式与行业普遍采用的经营模式基本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量定产量，以产量定采购的采购模式。具体步骤为营销中心每月召开销售订单评审会，公司各生产工厂根据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的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计划向万润新材提交物料采购汇总申请表。万润新材收到物料采购申请后在合格供应商中竞价，并根据竞价结果分配需求总数量。在此基础上，万润新材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再依据实际需求提交具体订单。供应商产品经送检，无质量问题后入库，公司按双方合同约定付款条件结清货款。

当供应商原材料质量下降无法满足公司生产要求、公司新产品研发存在新的物料需求或公司产能释放需扩充采购来源时，公司会考察新供应商，并根据公司《供应商开发及准入管理制度》对新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考评合格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大型碳酸锂供应商建立了较为稳固的业务关系，保证了主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可控。

除上述常规采购模式外，对于碳酸锂、磷酸盐等主要生产原材料，公司会根据市场行情分析预测，并结合各工厂生产能力和库存变动情况，确定原材料合理安全库存水平，以保障均衡生产节奏及后续及时交货。

2、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跟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变化,实行“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加强专利布局,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持续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人才和团队。公司主要有自主研发、合作研发两种研发开展方式。对于技术较成熟的产品,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对于具有前瞻性的产品或技术,公司除进行自主研发以外,也会与高校或科研院所合作,共同研发。公司充分利用前沿科技资源,推动企业创新发展,提升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及前驱体的研发制造水平,满足产业化需求。除深化磷酸铁锂的技术路线之外,公司也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补锂剂、硬碳负极、硅碳负极等方向进行了研发和布局。

3、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原则安排生产,以月度销售计划为基础,以周销售计划为目标,及时调整产线安排,进行自主生产。锂电池正极材料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下游不同的电池客户或者同一客户的不同订单对正极材料的规格、性能方面一般具有不同的要求,针对个别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公司会单独开辟产线进行生产;对于产能较大的产线,公司主要生产大额订单的通用性产品;对于产能较小的产线,公司主要生产零星客户或订单较小的产品,以提高产线利用率。公司生产安排虽然主要以销售订单为基础,但也会同时考虑产品及原材料的检验检测和运输周期,并对排产计划进行灵活调整,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以保证采购、生产与销售的匹配与衔接。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动力及储能电池厂商,经过长期业务合作,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公司销售具体流程为客户开发及认证、签约生产、发货回款、客户维护等四个步骤。公司存在常规销售模式及寄售销售模式,其中寄售模式系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将部分产品发送至客户仓库形成一定库存,以备客户按需使用,客户使用后每月按约定时间和方式与公司核对实际使用产品数量,并据此按照合同约定开票并结算,在客户领用前存货所有权和风险均未转移。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为磷酸铁锂、磷酸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613 无机盐制造”。

(一) 所处行业及行业发展概况

1、新能源汽车行业

随着全球向清洁能源的加速转型,新能源汽车快速推广势在必行。新能源汽车作为中国智能制造的“新名片”,产销已连续9年领跑世界。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推动下,2023年政府出台了多项利好政策,如购置税减免、新能源汽车下乡、支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全面电动化试点推行、车网融合互动等,新能源汽车发展中不断融入人工智能、互联网、大数据等多种变革

性技术，其产业链、价值链也持续向交通、能源、信息通信等领域拓展，形成了新能源汽车行业与相关行业互融共生、合作共赢的良好发展局面。

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3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持续快速增长，产销分别达到 958.7 万辆和 949.5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35.8%和 37.9%，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31.6%，产销规模创历史新高；海外出口方面，新能源汽车出口 120.3 万辆，同比增长约 77%，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占全球比重超过 60%。在全球“能源消费电力化”加速演进的大背景下，叠加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优惠政策的延续及优化，加快推动了新能源汽车的技术革新与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将持续保持向上增长的动力。

2、储能行业

在国家“双碳”总方针的引领下，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占比逐步提升，带动储能市场尤其是新型储能的稳定增长，推动新型储能发展成为达成双碳目标的关键一环。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统计，2023 年度我国共发布了 653 项有关支持储能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涉及储能规划布局、示范应用、规范管理、电价改革等各个方面。各级政府支持政策的密集出台，进一步推动了储能产业链业务的迅速增长，储能装机规模也进一步快速提升。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 3,139 万千瓦/6,687 万千瓦时，平均储能时长 2.1 小时；2023 年新增装机规模约 2,260 万千瓦/4,870 万千瓦时，较 2022 年底增长超过 260%，近 10 倍于“十三五”末装机规模，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新动能”。

在储能电池领域，锂离子电池因其兼具性价比及安全性、能量密度高、循环寿命长，同时又具有无毒、无污染、原材料来源广泛等优点，市场空间巨大。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截至 2023 年底，我国已投运锂离子电池储能占比 97.4%，处于绝对主导地位；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调研数据统计，2023 年中国储能电池出货量 206GWh，同比增长 58%。

未来，随着社会各界对绿色低碳和可持续发展的关注度持续提升及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储能行业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也必将同步带动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快速发展。

3、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

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位于产业链的中上游，其上游为锂、磷等原材料产业，下游为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产业链已十分成熟。锂电池正极材料是锂电池产业链的重要环节，其性能直接影响到锂电池的安全性、能量密度、循环寿命等关键参数，对推动锂电池的技术进步起关键作用。

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及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锂电池行业需求量逐步提升，带动了锂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的持续增长。目前，新能源汽车与储能行业广泛应用的锂电池正极材料以磷酸铁锂、三元正极材料为主。根据高工锂电（GGII）数据统计，2023 年我国正极材料出货量为 248 万吨，同比增长 31%，其中磷酸铁锂出货量 165 万吨，同比增长 48.3%，在正极材料中占比提升至 66.53%；2023 年中国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 65 万吨，同比增长 1.8%。综上，因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在市场应用中具有安全性更高、经济性更优、寿命更长等优势，在动力电池领域的占比尚有提升空间、在储能

领域的潜在市场空间相对更大。

2023 年，由于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退坡、下游企业去库存导致产品需求低于市场预期，以及上游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波动，正极材料销售价格随着碳酸锂的下跌而下降，行业整体业绩有所回调。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稳步发展，储能市场逐渐发力，将带动正极材料行业出货量持续增长，回归合理盈利水平。

（2）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①磷酸铁锂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磷酸铁锂的原料来源广泛、价格低廉、无毒，是新一代绿色环保锂电池正极材料。目前主流制备磷酸铁锂的方法主要为高温固相法、碳热还原法、微波合成法、溶胶凝胶法和水热/溶剂热法。其中高温固相法的合成工艺路线简单，易于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是目前制备磷酸铁锂最成熟、也是使用的最多的方法。

②磷酸铁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液相法是生产磷酸铁普遍采用的制备方法，可以细分为水热/溶剂热法、共沉淀法及溶胶凝胶法。共沉淀法的加工工艺和设备较为简单，兼顾了能耗、安全性以及成本，是当下主流的商业化生产方法，其中铵法工艺原材料价格低，副产物为肥料硫酸铵，且工艺成熟，产品一致性好，是目前的主流工艺。

③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主要可分为层状氧化物、聚阴离子型、普鲁士蓝/白三大类，主要的制备方法包括溶胶凝胶法、高温固相法、共沉淀法等，其中高温固相法包括混料-烧结-粉碎-过筛，溶胶凝胶法包括混料-烘干-烧结-粉碎-过筛，共沉淀法包括前驱体制备-混料-烧结-粉碎-过筛。

④磷酸锰铁锂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磷酸锰铁锂的制备方法主要分为固相法和液相法两大类。具体而言，液相法包括溶剂热法、溶胶凝胶法、共沉淀法等。固相法包括高温固相法、碳热还原法等。采用高温固相法，有利于锂离子和铁离子的充分扩散和迁移，得到较为优异的电化学性能，同时工艺过程简单成熟，制备成本较低，易于进行大规模工业化生产。

（3）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①工艺技术壁垒

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制备工艺较为复杂，对生产过程各环节的把控较为严格，且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门槛高，研发难度大。近年来，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呈现向高压实密度、高循环寿命、高安全性、低成本的方向发展，工艺技术壁垒也不断提高。因此，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较难突破关键工艺技术，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

②人才储备壁垒

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产业化时间相对较短，能否实现规模化生产较为依赖技术团队的技术实力与相关行业经验积累，企业研发及生产经营管理方面人才梯队建设决定了能

否在行业中取得竞争优势。先期进入的企业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成熟的技术研发与生产团队、稳定的上下游供应关系及完善的人才储备体制，新进入企业赶超难度较大。

③优质客户壁垒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是锂电池的核心材料，主流锂电池生产厂商对正极材料供应商实行严格的体系认证，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实力、生产工艺、产品品质控制、规模化供应能力、财务稳定性、生态环保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认证，通常从前期客户接触到产品批量出货供应一般要经历 2 年左右的时间。因主流锂电池生产厂商对原料质量要求严格，且新供货商认证周期较长，对长期合作的正极材料供货商粘性较大，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因此，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通过优质客户的验证较为困难。

④规模化生产壁垒

正极材料的规模化生产对资金要求较高，前期需要投入大额资金新建厂房、购买设备、组装生产线。而且主要生产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例较高，日常运营需大量资金支持。此外，下游锂电池制造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主流电池生产厂商有严格的供应商认证体系，对正极材料供货商的供货数量、质量、服务等方面有严格要求，小型正极材料生产企业较难通过认证，获得订单难度较大，生存空间受到挤压，较难实现规模化生产。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自 2010 年设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并深耕于锂电池正极材料领域，致力于对磷酸铁锂、磷酸铁等主营产品研发和创新，已形成自身独特的核心技术体系以及生产工艺体系，被评为“国家级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等，拥有核心技术 22 项，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 174 项，技术积累深厚，综合竞争力较强，能满足下游客户严格的技术要求。

历经 10 余年的辛勤耕耘与研发创新，公司形成了集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等多方面的综合优势，产品各项主要性能指标位居行业前列，技术实力受到业界认可，业务品牌逐步做强，已成为众多知名锂电池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产品得到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紧跟新能源市场的发展趋势，合理规划产能布局，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产品出货量持续提升。2023 年，公司磷酸铁锂累计出货量为 16.41 万吨，较上年同比增长 77.99%，增速超过行业平均水平，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中。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新能源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下游客户对锂电池性能的要求在持续提升，促进行业新技术、新产品更新迭代的速度不断加快，报告期内主要新技术、新业态及未来发展趋势如下：

(1) “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技术

在材料成本上，由于钠价格较低且集流体为铝箔，钠离子电池的材料成本相较于锂离子电池拥

有较强的优势；在性能上，由于钠离子电池拥有更高的界面离子扩散能力，其倍率性能、低温性能、安全性能较锂离子电池更佳，但能量密度、电压及循环寿命偏低。目前，钠离子电池仍处于产业化初期，各企业钠离子电池制备技术正逐步趋向成熟。目前，公司已布局研发层状氧化物类、聚阴离子类型化合物、普鲁士蓝/白类等不同体系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部分型号已实现批量供货。公司已出货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具有成本低、循环性能好、寿命长，低温性能优异、能够实现大倍率充放电等优点，下游主要用于两轮电动车、低速电动车、储能、启停电源等领域。

(2) “磷酸锰铁锂”技术

磷酸锰铁锂作为新型锂电池正极材料，相较磷酸铁锂，具有较高的工作电压优势；相较三元正极材料，有高安全性和较低的成本优势，行业对磷酸锰铁锂路线的关注度较高。但是磷酸锰铁锂存在导电性能差、循环性能差等特点，市场化进程缓慢。公司结合自有的“金属离子体相掺杂技术”“晶粒尺寸调控技术”“循环寿命提升技术”“ $Ti_3C_2 MXene$ 均匀包覆技术”等核心技术，不断突破技术难关，加快了磷酸锰铁锂产业化进程。目前，公司采用高温固相法开发的第二代高比容量磷酸锰铁锂正处于小批量试生产阶段，采用更精准的大小颗粒级配，碳层更薄、更均匀的原位立体碳包覆技术和多元离子体相掺杂技术，有效增强离子扩散和电子导电能力，相比第一代产品具有更高的比容量和压实密度。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技术体系，遵循合作共赢的发展理念，深化在锂电材料领域的技术布局，加大技术储备和产品研发，并紧密关注新型电池材料体系的研究动态，结合国内外行业的发展动向，借助外部资源，寻找合适的切入点，从而牢牢把握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持续保持并巩固公司在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领域的重要地位。

同时，随着全球清洁能源的加速推进，公司也在积极开拓海外市场，进行国内外锂电行业资源整合，实现国内外资源优势互补、价值共赢，以构建多层次、全球化的产业链体系，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紧跟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注重自主研发和创新，不断提升自身技术创新水平，增强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了“高性能硫酸亚铁钠制备技术”及“焦磷酸磷酸铁钠的杂相控制技术”两项核心技术。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2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特点及先进性	对应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1	金属离子体相	依据金属离子的半径、价态以及与磷酸根的结合能力、氧化还原过程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掺杂技术	离子半径大小的变化等, 选择合适的金属离子, 通过磷酸铁引入金属离子或者磷酸铁锂制备过程掺入金属离子, 最终得到金属离子体相掺杂的磷酸铁锂, 提高 LiFePO_4 的离子导电性, 改善 LiFePO_4 电化学性能, 提升循环性能和倍率充放电性能。	FePO_4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text{NH}_4\text{Fe}_2(\text{OH})(\text{PO}_4)_2 \cdot 2\text{H}_2\text{O}$ /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核壳结构电池级无水磷酸铁的制备方法 ZL201911019972.4	发明
			钛、锆共掺杂碳包覆磷酸铁锂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ZL202111629862.7	发明
			掺杂型磷酸锰锂的制备方法 ZL202210830967.7	发明
			一种磷酸锰(II)纳米片和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2210831039.2	发明
2	引入高分子碳源技术	通过引入高分子碳源, 既可以提高纳米浆料的稳定性, 又可以提高碳源的导电性和致密性, 从而提高产品的压实和比容量, 还能够调控颗粒的晶粒尺寸, 避免大单晶颗粒的产生, 提升倍率性能和低温性能。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用于大功率锂二次电池的复合电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0910061625.8	发明
3	晶粒尺寸调控技术	通过控制磷酸铁的形貌, 且通过纳米化设备进行纳米化, 采用喷雾造粒技术, 实现碳源的均匀混合, 抑制磷酸铁锂颗粒的长大, 同时调整升温速率和保温温度, 实现晶粒尺寸的调控。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一种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1631871.X	发明
4	倍率性能提升技术	通过控制磷酸铁的比表面积, 经过掺杂改性和纳米化, 实现烧结前物料的粒径纳米化, 同时采用高分子有机碳源, 实现纳米化颗粒的分散, 然后控制烧结工艺, 通过提高离子导电性, 同时缩短锂离子迁移路径和提高锂离子迁移速率, 实现高倍率材料的制备。	一种高倍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2111175470.8	发明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FePO_4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text{NH}_4\text{Fe}_2(\text{OH})(\text{PO}_4)_2 \cdot 2\text{H}_2\text{O}$ /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5	比容量提升技术	通过复合碳源的引入, 提高纳米化物料的分散性, 同时也增强了碳包覆层的导电性, 从而增强了电子导电性, 同时引入了掺杂剂, 通过掺杂大大提高磷酸铁锂的离子导电性, 从而提升材料的比容量。	FePO_4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text{NH}_4\text{Fe}_2(\text{OH})(\text{PO}_4)_2 \cdot 2\text{H}_2\text{O}$ /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6	低温性能提升技术	通过砂磨机实现物料的纳米化，然后引入高分子分散剂，实现纳米颗粒的分散，避免颗粒之间的团聚，再通过碳源的包覆，控制温度曲线，从而得到一次粒径小、碳包覆均匀的磷酸铁锂，实现磷酸铁锂低温性能的提升。	一种高倍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2111175470.8	发明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表面改性方法 ZL201110419617.3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7	能量密度提升技术	通过控制磷酸铁的比表面积，得到高振实密度的磷酸铁，同时引入高导电性的碳源以及具有三维通道的金属离子掺杂剂，降低碳源数量，提升烧结温度，同时保证包覆均匀性，提升压实密度，通过具有三维通道的金属离子掺杂，在保证压实密度的情况下，保证比容量和倍率性能，从而提升整个磷酸铁锂的能量密度。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8	循环寿命提升技术	通过提升磷酸铁的纯度，提高铁磷比和结晶度，同时采用一体化包覆及成型技术，形成完整的包覆层，通过控制烧结气氛和烧结工艺，避免产生其他杂相，从而大大提高材料的循环寿命。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9	磁性物质管控技术	通过对原材料磁性物质的管控，且采用多级除铁和完善的磁性物质管控手段，同时控制烧结过程的气氛，大大降低了产品的磁性物质。	一种制备磷酸铁锂的浆料的过滤磁选一体化设备 ZL202120718173.2	实用新型
10	材料性能一致性管控技术	通过控制原材料的一致性，同时采用精准的配料系统，保证在配料过程的一致性，同时在研磨、喷雾过程，实现混料，从而保证批次内的一致性，在烧结过程，稳定烧结工艺，确保每条窑炉的一致性，从而保证批次间的一致性。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一种磷酸铁锂用砂磨机钹球清洗装置 ZL202022144134.4	实用新型
			一种磷酸铁锂用混料装置 ZL202022360992.2	实用新型
			一种制备磷酸铁锂的浆料的过滤磁选一体化设备 ZL202120718173.2	实用新型
11	纳米制备技术	采用共沉淀法合成工艺制备磷酸铁，精确控制各原材料配比、反应温度、搅拌速度、干燥速度、煅烧温度等，有利于前驱体的均匀混合。本公司制备的颗粒细小且分布均匀、一次颗粒约 50nm，颗粒与颗粒之间疏松，比表面积大，有利于锂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离子的扩散,提高了充放电比容量,适合做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一种高倍率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2111175470.8	发明
			一种磷酸铁反应釜的自动清洗装置 ZL202222177994.7	实用新型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ZL202221640487.6	实用新型
			一种利用铁磷渣制备磷酸铁的方法、磷酸铁及其应用 ZL202210735393.5	发明
			一种高品质磷酸铁的制备方法、高品质磷酸铁、电极 ZL202211336127.1	发明
			一种低杂质高比表面积的无水磷酸铁的制备方法 ZL202211242897.X	发明
			高振实密度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磷酸铁锂 ZL202310195783.2	发明
12	形貌控制技术	研究了合成条件、加料顺序、反应物浓度、温度时间、不同反应物等因素,对磷酸铁形貌的影响,得到了块状、多面体、片状、球状、花瓣状等不同形貌的磷酸铁,显示了良好的形貌技术控制能力。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ZL202221640487.6	实用新型
			一种废弃铁磷渣制备低铝杂质花瓣状磷酸铁的方法 ZL202111212875.4	发明
			一种利用铁磷渣制备磷酸铁的方法、磷酸铁及其应用 ZL202210735393.5	发明
			一种高品质磷酸铁的制备方法、高品质磷酸铁、电极 ZL202211336127.1	发明
			一种低杂质高比表面积的无水磷酸铁的制备方法 ZL202211242897.X	发明

			高振实密度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磷酸铁锂 ZL202310195783.2	发明
13	杂质元素控制技术	利用自主开发的除杂技术，高温加入除杂剂去除钛、铝杂质离子，得到高纯度的硫酸亚铁，并开发出合适的反应工艺和洗涤参数，确保杂质元素在磷酸铁沉淀的过程中不沉淀出来，仍然保留在溶液中，吸附在磷酸铁表面的杂质元素通过合适的洗涤工艺，从磷酸铁表面脱附下去，获得低杂质元素的磷酸铁。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一种电池级七水硫酸亚铁晶体的制备方法 ZL201510837698.7	发明
			一种冷凝水水泵水压稳定控制系统 ZL201710195085.7	发明
			一种电池级硫酸亚铁溶液的深度净化方法 ZL201711368338.2	发明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ZL202221640487.6	实用新型
			一种磷酸铁反应釜的自动清洗装置 ZL202222177994.7	实用新型
			一种防冒槽的悬挂装置 ZL202223450929.3	实用新型
			一种运输装置及压滤设备 ZL202223470453.X	实用新型
			一种真空抽滤用自动补水装置和真空抽滤装置 ZL202222904598.X	实用新型
			一种钛白废酸的综合利用方法 ZL200510080116.1	发明
			一种利用铁磷渣制备磷酸铁的方法、磷酸铁及其应用 ZL202210735393.5	发明
			一种低杂质高比表面积的无水磷酸铁的制备方法 ZL202211242897.X	发明
14	晶体结构控制技术	研究不同工序反应机理，使用氨水调节合成过程 pH 值，得到不同颜色、不同物相的二水磷酸铁；使用氨水调节老化过程 pH 值，得到不同颜色、不同物相的二水磷酸铁。此方法制备的磷酸铁颗粒大小均匀、致密、类球形、纯度高、杂质元素低，且可通过调节磷酸铁晶体结构来调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形貌，提高材料倍率性能。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可灵活调节晶体结构的二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0951945.1	发明

			一种高品质磷酸铁的制备方法、高品质磷酸铁、电极 ZL202211336127.1	发明
15	比表面积控制技术	通过研究原材料的配比、铁盐磷盐的摩尔浓度、合成 PH、滴加速度、滴加方式、老化的酸度、老化温度、老化晶种、保温时间、搅拌转速、干燥方式、煅烧温度等工艺参数，探究对晶体成核和长大的影响规律，制备出不同比表面积磷酸铁，符合不同客户对比表面积的需求。	电池级无水磷酸铁及其制备方法 ZL201110419619.2	发明
			FePO ₄ /高分子裂解碳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以及 NH ₄ Fe ₂ (OH)(PO ₄) ₂ ·2H ₂ O/高分子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7.4	发明
			一种无水磷酸铁的生产方法及其专用造型工具 ZL201610169692.1	发明
			一种液体滴加装置以及制备电池级磷酸铁的装置 ZL202221640487.6	实用新型
			一种磷酸铁反应釜的自动清洗装置 ZL202222177994.7	实用新型
			一种防冒槽的悬挂装置 ZL202223450929.3	实用新型
			一种运输装置及压滤设备 ZL202223470453.X	实用新型
			一种真空抽滤用自动补水装置和真空抽滤装置 ZL202222904598.X	实用新型
			一种粉料造型专用工具 ZL201620228489.2	实用新型
			一种高品质磷酸铁的制备方法、高品质磷酸铁、电极 ZL202211336127.1	发明
			一种低杂质高比表面积的无水磷酸铁的制备方法 ZL202211242897.X	发明
16	高倍率锰酸锂正极材料制备技术	掺杂改性，采取阳离子混合掺杂、III族元素的体相掺杂，提供大量的“空穴”，表层掺杂的V族元素可以提供大量的电子，使锰酸锂正极材料具有半导体 PN 结的特性，当电池未充电时稳定材料的晶体结构，当电池充放电时，增加锂电池的倍率性能，充电过程接近结束时，III族元素和V族元素的复合掺杂可以提高锰酸锂的导电性，从而降低电池的内阻，稳定锰酸锂在高温下的结构，改善锰酸锂的高温循环，减少电池充电时产生的焦耳热量，提高电池的安全性能。	富锂锰酸锂固溶体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1210057606.X	发明
			一种锰酸锂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1811379849.9	发明

17	废水的浓缩与净化技术	采用多级反渗透技术一方面将磷酸铁废水中的硫酸盐、磷酸盐等混合溶液进行膜浓缩，得到高浓度盐水，从而降低 MVR 运营成本；另一方面经过多级反渗透制备低电导率的纯净水，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	高浓度氮、磷、硫废水资源的回收方法 ZL201410774834.8	发明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收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42.5	发明
			磷酸铁废水零排放处理装置 ZL201520621497.9	实用新型
			磷酸铁综合废水资源化处理装置 ZL201520621498.3	实用新型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用装置及其处理回用方法 ZL201510506378.3	发明
			一种废水回用系统 ZL202220747421.0	实用新型
			磷酸铁母液废水处理方法及系统 ZL202211082185.6	发明
			磷酸铁高盐废液零排放处理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67.5	发明
18	MVR 机械蒸发技术	1.将前处理、反渗透、蒸发结晶进行优化组合；2.利用反渗透进行浓缩减量，降低后续蒸发结晶的费用；3.利用降膜蒸发与 MVR 相结合的蒸发结晶技术，节能高效，降低运行费用；4.既达到水回用，又达到废水零排放的目的。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收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42.5	发明
			磷酸铁废水处理回用装置及其处理回用方法 ZL201510506378.3	发明
			磷酸铁高盐废液零排放处理装置及其方法 ZL201510024867.5	发明
19	高性能钠离子正极材料制备技术	1.以 FePO_4 为模板原位合成了 $\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 球形粉体，产物粒径可控，工艺过程简单，绿色易放大； 2.所制备的 $\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 成本低廉，结构稳定，具有优异的循环性能。	一种从 FePO_4 液相制备 $\text{Na}_4\text{Fe}_3(\text{PO}_4)_2(\text{P}_2\text{O}_7)$ 的方法 ZL202110207075.7	发明

20	高性能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制备技术	使用 Ti_3C_2MXene 对磷酸锰铁锂材料进行表面包覆, 有效地提高磷酸锰铁锂材料离子和电子传输能力以及结构稳定性, 非常适用于作为高能量和高功率密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将具有高导电能力、丰富表面官能团和良好力学性能的 Ti_3C_2MXene 用于包覆磷酸锰铁锂材料, 并对制备方法整体流程工艺设计, 关键的水热反应和高温退火工艺的参数条件进行改进, 有效地提高了磷酸锰铁锂材料的离子和电子传输能力, 同时 Ti_3C_2MXene 和磷酸锰铁锂材料较强的相互作用能够提升磷酸锰铁锂材料的结构稳定性。	一种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ZL202111631871.X	发明
21	高性能硫酸亚铁钠制备技术	采用直接固相混合然后烧结的工艺, 选择含有葡萄糖酸基的铁盐, 利用硼氢化钠为还原剂和添加剂, 与硫酸氢钠加入到内置研磨球的斜混机混料, 进一步降低物料尺寸后煅烧、筛分、除铁和包装, 得到硫酸亚铁钠正极材料。本发明采用直接的固相混合然后烧结的工艺, 成本低且工艺简单, 产品的电子导电性更好, 粉末内阻更低, 且容量、低温性能更好。	硫酸亚铁钠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ZL202211468622.8	发明
22	焦磷酸铁钠的杂相控制技术	铁基复合磷酸盐正极材料的制备方法, 包括: 将钠源、磷源、碳源和水混匀, 再与磷酸铁混合, 得到第一混合体系; 对第一混合体系进行研磨, 得到第二混合体系, 再进行干燥和烧结; 第一混合体系中, Na 元素、Fe 元素、 $(PO_4)^{3-}$ 和碳源的总质量为所述水的质量的 30%~40%; 第二混合体系的粘度大于或等于 300Pa.S。上述方法可在研磨过程中实现固态反应物溶液化, 得到均相反应功能, 进一步干燥和烧结得到铁基复合磷酸盐正极材料, 该材料为大小均一的纳米球状颗粒。	铁基复合磷酸盐正极材料及其制备方法、正极片和钠离子电池 ZL202210247605.5	发明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不适用

单项冠军示范企业

2022

磷酸铁锂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内发明专利 66 个，申请国际发明专利 16 个，申请实用新型专利 42 个，申请商标 20 个；获得国内发明专利 29 个，获得实用新型专利 26 个。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 174 个，其中国内发明专利 81 个，国际发明专利 7 个，实用新型专利 63 个，软件著作权 1 个，商标 20 个。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66	29	150	81
实用新型专利	42	26	89	63
外观设计专利	7	2	7	2
软件著作权	0	0	1	1
其他	36	16	67	27
合计	151	73	314	174

注 1：2023 年新增获得的发明专利中，其中 5 项为转让所得，未计入本期新增申请数；

注 2：累计获得的知识产权中，其中 26 项发明专利为转让所得，2 项实用新型专利为转让所得，未计入累计申请数；

注 3：其他知识产权中，报告期内新增申请国际发明专利 16 个，商标 20 个；累计申请国际发明专利 32 个，商标 35 个；累计获得国际发明专利 7 个，商标 20 个；

注 4：本期新增及累计申请数不包含已失效申请数。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3.14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3.14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46	3.52	减少 0.06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第二代高倍率磷酸铁锂的研发	2,000.00	479.85	1,577.08	中试阶段	开发出高倍率性能的磷酸铁锂新产品	1、研究高倍率磷酸铁锂的制备工艺,控制磷酸铁锂的粒径以及结晶性、比表面积、一次粒径大小,得到高倍率的磷酸铁锂; 2、通过离子掺杂和选用合适的分散剂来制备高倍率产品,同时保证循环、高低温性能、容量等满足要求	应用于磷酸铁锂的制备,主要适用电池快充领域
2	磷酸铁锂金属阳离子掺杂工艺开发	2,600.00	975.93	2,698.10	已结题,项目目标已完成	开发出高压实密度磷酸铁锂,同时产品性能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	在现有的高压实磷酸铁锂的基础上,通过金属阳离子掺杂技术,提升磷酸铁锂的离子导电性,从而提高电性能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3	磷酸铁锂掺杂技术的研发	2,000.00	58.63	1,222.95	中试阶段	开发出高容量的磷酸铁锂新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研究共掺杂技术,特别是采用阴离子掺杂技术,改变磷酸铁锂的结构,提升其电性能,使其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4	特定添加剂在高压密磷酸铁锂生产中的工艺开发	1,100.00	912.55	1,358.45	已结题,项目目标已完成	浆料粘度降低 20%以上	解决糖源增加了浆料粘度的弊端,提升设备使用效率和降低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5	磷酸铁锂前驱体浆	4,000.00	3,245.58	3,644.59	已结题,项目目标已达	通过改善磷酸铁浆料性能,以改善磷酸铁锂	改良现有配方及掺杂技术,使浆料更适合现有生产产线工艺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料性能改善工艺开发项目				成	性能		
6	降低磷酸铁锂制备过程中锂源消耗量工艺研究	3,000.00	1,190.16	3,088.11	量产阶段	在磷酸铁锂各项指标符合技术规格的前提下,使单吨磷酸铁锂的碳酸锂消耗量降低	总结出一套切实可行的低碳酸锂消耗的磷酸铁锂制备工艺及管控措施,有效降低产品原材料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7	磷酸铁锂碳源的工艺研究	2,500.00	1,961.39	2,261.32	已结题,项目目标已完成	改善碳包裹,0.1C 充放电容量同比提升 0.5%	通过改善碳包膜,提升碳源工艺,降低原材料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8	适用于低温工况动力电池用磷酸铁锂制备工艺研究	3,200.00	968.14	3,104.23	量产阶段	-20°C 工况下,低温循环次数大于 3000 周,电池容量保持率>80%	通过研磨工艺纳米化和有机碳包覆技术,提高磷酸铁锂的离子传导,改善其低温性能,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适用低温寒冷地区动力电池领域
9	高性能储能型磷酸铁锂材料的开发	550.00	512.06	512.06	量产阶段	开发出高性能储能型磷酸铁锂新产品,实现产业化	通过原材料设计及过程设计,降低粉末内阻,使其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0	干法制备磷酸铁锂工艺的开发	446.00	156.55	156.55	中试阶段	开发出使用干法制备的磷酸铁锂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探究最佳的原料配比,进一步优化热处理条件,调整最佳工艺路线,使制得的磷酸铁锂的性能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1	磷铵盐过滤除杂的工艺研发	503.54	294.59	294.59	结题阶段	通过对磷铵盐增加絮凝过滤工序,制备出高纯度,低杂质,低磁性异物的磷铵盐溶液,用于合成高品质磷酸铁	目前普遍使用工业级磷酸一铵制备磷酸铁。部分工业一铵品质较差,不溶物较多,影响后续工序。利用现有车间工艺,通过使用添加剂净化、过滤等除杂工艺制备高纯度磷源	应用于磷酸铁产品的制备
12	前驱体磷酸铁锂性能和成本的影响研究	2,000.00	1,296.04	2,204.10	已结题,项目目标已完成	通过不同的前驱体磷酸铁搭配配比,改善磷酸铁锂性能及良率,达到过程合格率99.9%以上	通过不同前驱体磷酸铁配比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应用到磷酸铁锂制备工艺
13	第二代容量型磷酸锰铁锂产业化研究	1,300.00	711.18	711.18	中试阶段	开发出高容量型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金属离子掺杂提高本征导电,使用有机碳源包覆形成导电网络,提升材料的电子导电性,同时控制晶体增长,得到球形度好,颗粒均匀度好的磷酸锰铁锂,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磷酸锰铁锂的制备工艺,主要适用于储能领域
14	锰基层状氧化物钠离子正极材料开发	700.00	169.65	858.47	结题阶段	开发出低成本、高能量密度的锰基钠离子正极材料新产品,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增加表面包覆、进行离子掺杂、使用改性剂等方法,使得制备的锰基钠离子正极材料在性能上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具体应用到钠离子正极材料制备
15	新型高性能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技术	5,682.00	739.50	1,253.17	已进行部分实验,部分指标已达目标线,目前正在进行中试	1、开发出高容量、长循环的Fe/Mn体系钠离子正极材料,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2、开发出低成本、安全	研发性能优良,安全稳定的钠离子电池材料,开发出具有前瞻性竞争优势的产品	具体应用到钠离子电池制备

					线设计	性高、容量高的硬碳负极材料，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3、开发出具有良好成膜特性及耐高低温性能的电解液体系，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4、开发出长寿命、高比能钠离子电芯设计和制备技术，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16	聚阴离子型钠离子正极材料开发	500.00	397.42	511.17	中试阶段	开发出高性能聚阴离子型钠离子正极材料，产品各项指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通过表面包覆改善其电子导电性，同时结合离子掺杂技术提高其本征导电，最终达到提高其电性能的目的，使其制备的钠离子正极材料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应用于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可用于储能、低速电动车等领域
17	储能型磷酸铁锂材料开发	5,500.00	1,327.59	1,327.59	中试阶段	开发出适合不同客户的储能型产品，满足客户要求，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研发颗粒均匀一致，循环性能好，容量高，具有前瞻性竞争优势的产品	应用在锂离子电池储能领域
18	压实高于2.60g/mL的LiFePO4正极材料研发	2,500.00	1,068.73	2,353.46	试生产阶段	开发出高压实密度的磷酸铁锂新产品	目前在新能源动力电池行业对高压实密度的磷酸铁锂需求量逐渐增大，磷酸铁锂粉体压实密度普遍在 2.50g/mL 左右，研发粉体压实密度高于 2.60g/mL 的磷酸铁锂符合行业需求。	应用于磷酸铁锂的制备，主要适用动力电池领域
合计	/	40,081.54	16,465.56	29,137.18	/	/	/	/

情况说明

在研项目中列示的为报告期末的部分重大在研项目。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14	35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1.27	12.19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862.47	4,224.27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4.16	11.9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56
本科	191
专科	135
高中及以下	3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8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90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4
60岁及以上	1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成熟完备的研发体系和持续创新的技术储备优势

公司的企业愿景为“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始终秉承“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构建了丰富全面的磷酸铁锂产品体系，并掌握了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等新产品的核心技术；同时，公司通过加强专利布局，完善了知识产权保护体系。目前，公司通过改建新的研发中心、开发武当实验室研发平台、购置高端科研设备等措施进一步改善研发环境，并与各大科研院校开展技术交流合作，力争建设一流的新能源科技创新中心和区域检测中心，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

人才和团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414 名，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11.27%。

公司是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同时也是“国家级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湖北省两化融合示范企业”“省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企业”“2023 年湖北省制造业企业 100 强”“新技术企业百强”，并在 2023 年承接了省科技厅重点研发的“高比能长循环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关键技术与开发”“新型高性能钠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及技术研发”等技术项目，同时凭借“高能锂离子电池特种电解液生产关键技术及应用”研发项目荣获湖北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凭借“高性能钠电池关键材料研发和产业化”研发项目荣获第五届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铜奖，凭借“动力电池用高性能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业化及应用”获得“中国好技术”荣誉称号，上述荣誉进一步肯定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彰显了公司的科研实力和技术储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参与制定或修订的关于锂电池正极材料标准、钠离子电池材料标准及绿色低碳等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共计 52 项。其中，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 GB/T 41704-2022《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检测方法 磁性异物含量和残余碱含量的测定》及 GB/T 43092-2023《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电化学性能测试 高温性能测试方法》分别荣获 2022 及 2023 年度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二等奖；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 YS/T 1607-2023《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荣获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三等奖。另，公司的《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产品与检测标准化试点》项目被评选为 2024 年度湖北省标准化试点项目。

通过持续多年的技术积累与工艺改进，公司掌控了一系列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取得了一系列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研究成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2 项核心技术，拥有 81 项国内发明专利、7 项国际发明专利及 63 项实用新型专利。

综上，公司已具备完整的研发体系、成熟的制备工艺以及深厚的技术积累等优势，持续不断的研发创新及工艺改进系公司保持行业竞争力的关键所在。

2、前驱体、正极材料一体化的产业链融合优势

对于正极材料制造商而言，磷酸铁锂前驱体的材料体系和制备工艺对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性能有着决定性影响；同时，磷酸铁锂前驱体系磷酸铁锂生产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因此，掌握磷酸铁锂前驱体制备工艺并具备量产能力，对于正极材料性能和成本控制起着关键作用。公司基于磷酸铁核心技术与产能布局，实现了前驱体、正极材料一体化的产业链融合，生产的磷酸铁主要用于公司连续生产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从而降低产品成本，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可控，具备一体化的产业链融合优势。同时，公司自主创新的磷酸铁废水工艺处理方法，通过多介质过滤器、超滤、管式微滤膜等多种方式对废水进行净化处理，使用膜分离技术、电渗析技术和 MVR 技术进行废水的浓缩净化，实现了废料的资源综合利用、水的闭路循环及废水的零排放，

进一步提高了产品利用价值。

3、优质客户资源和品牌优势

公司秉承“以质量赢得市场，以效率强化经营”的经营理念，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实施大客户战略，凭借行业领先的品质管控能力、先进的技术水平、稳定的供应能力，经过持续多年的市场开拓，与主流锂电池厂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具有优质的客户资源优势。

与此同时，公司深耕高性能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多年，始终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拥有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于 2018 年通过了 IATF16949:2016 认证，并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控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设计、生产加工、售后服务等环节均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规范；同时，公司定期对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确保质量控制体系有效、持续运转。公司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为公司产品赢得了良好的口碑效应，拥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4、产品体系优势

公司自成立之初便专注于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具有多年的技术积累，建立起了完备、成熟的产品体系以适应市场的多元化需求。公司生产的磷酸铁，其产品性能和成本持续保持行业领先，主要用于自制磷酸铁锂的生产；公司生产的磷酸铁锂产品多样，体系完整，涵盖动力型材料、功率型材料、储能型材料、长寿命材料等，产品的主要技术指标，如压实密度、放电比容量、循环性能等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可以满足客户多维度及多样化的产品需求。

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和创新，公司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磷酸锰铁锂等新产品的研发上也有了较大进展。公司积极布局层状氧化物类、聚阴离子类、普鲁士蓝/白类等不同体系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部分型号已实现量产出货，已出货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具有成本低、循环性能好、寿命长、低温性能优异、能够实现大倍率充放电等优点；目前采用高温固相法开发的第二代高比容量磷酸锰铁锂正处于小批量试生产阶段，采用更精准的大小颗粒级配，碳层更薄、更均匀的原位立体碳包覆技术和多元离子体相掺杂技术，有效增强离子扩散和电子导电能力，相比第一代产品具有更高的容量和压实密度。

丰富的产品体系为公司业务适应市场的多元化发展需求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5、稳定的核心团队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管理、技术、生产和销售队伍，公司团队核心人员均具有多年的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生产、管理经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产业演变、行业发展趋势等均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

公司始终重视人才管理工作，通过内部挖掘、培养，外部引进等多种渠道培养扩充核心团队。报告期内，公司成立万润技术学院，以产品工艺研发培训中心、精益制造研究培训中心、六西格玛训练中心、零碳产业及双碳研究培训认证中心、安全环保培训中心、新能源知识产权培训中心等培育中心为抓手，持续向企业输送专业人才以推动企业快速、健康发展。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营业收入 1,217,419.51 万元，同比下降 1.44%，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150,362.98 万元，同比下降 256.84%，主要系上游原材料碳酸锂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及下游客户去库存导致产品需求放缓，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产品销售价格均大幅下降；而公司生产线开工率不稳定，设备稼动率不足，产品整体单位售价降幅大于单位生产成本降幅，产品毛利率降低，同时根据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变动相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根据资产可收回金额与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影响，主营业务、主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与行业趋势一致。但若后续产品价格仍持续下降，而公司无法保证产品成本随销售价格同步下降，公司业绩仍可能存在下滑的风险。公司未来将继续提升产品竞争力，从销售、技术、供应链等多方面继续联合降本，提升毛利率，并通过优化费用管理、资产管理等进一步节约支出，多措并举降低利润亏损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和人才密集型行业，对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能力要求较高，这意味着公司不仅需要稳定的核心技术人员团队，还需要对关键技术和工艺做好保密及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目前，下游客户对正极材料的性能要求不断提高，公司面临着正极材料技术迭代的挑战，存在新产品研发周期长、科研成果难以产业化、新产品不能满足市场需求变化等潜在风险。同时，随着正极材料行业竞争加剧，对人才的争夺愈加激烈，公司未来能否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和保证人才储备的稳定，仍具有不确定性，且公司在长期发展过程中积累的核心技术和工艺也会随研发人员的流失伴有泄露风险。在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当下，公司若无法保障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和后续人才储备，将增加关键技术流失及无法应对行业技术迭代挑战的风险，这会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新能源汽车市场快速发展的同时，也面临着技术更迭加快、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大等不利于产业良性发展的因素。正极材料作为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的核心材料之一，未来的主流发展方向主要为磷酸铁锂和三元正极材料。近年来大量资本通过直接投资、产业转型或收购兼并等方式进入正极材料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如果公司不能及时提升资金实力，优化产品结构，向高附加值的新产品升级和向新领域拓展，并快速实现新产品的产业化和规模化，获得技术创新效益，将面临越来越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2、产能利用率下降的风险

随着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锂电池材料需求量倍增，一些传统的锂电池正极材料企业纷纷扩产，不少磷化工企业也利用上游磷矿资源和磷化工产品技术，布局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为紧抓市场机遇，公司新建产能也在逐步释放中。但若未来新能源产业政策发生不利调整、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公司市场开拓未达预期，将导致新增的产能无法完全消化，公司将面临扩产后产能利用率下降的风险。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在锂电池正极材料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而近年来，因国内外新能源行业市场发展强劲，上游原材料尤其是碳酸锂的价格波动起伏较大，直接影响了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若公司不能及时将成本转嫁或采取有效的成本控制措施，将会对公司盈利能力及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波动风险

因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收付款主要以票据结算为主，而公司向客户销售收款中采用票据收款的比例要高于向供应商采购结算采用票据支付的比例，接收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之外的票据，贴现或背书转让不涉及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以及上述结算模式的影响，不排除未来市场行情发生变化，公司经营性应收、应付项目以及存货余额进一步波动，导致公司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波动的风险；同时因生产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也将进一步增加，如果未来公司无法进一步增强资金实力，改善经营性活动现金流量，满足公司发展的资金需求，将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74,661.7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3.84%。公司生产安排

主要以销售订单为基础，同时考虑检验检测和运输周期制定排产计划并进行灵活调整，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保证销售与生产的匹配与衔接。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而公司无法准确预测市场需求和管控存货规模，则将导致大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14,625.12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90%，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9.42%。虽然公司目前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但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有账期的客户交易额会逐步增加，应收账款绝对金额将持续上升，如不能及时回收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困难，可能带来坏账增加的不良影响，增加公司的经营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全球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快速增长及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引发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需求快速放量，为抢抓市场份额，电池企业纷纷提前储备产能，进而带动上游锂电池材料企业同步进行产能扩张。报告期内，公司新建厂区产能也在逐步释放，产能规模进一步扩大。若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发生重大变化，下游市场需求放缓，则会引发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产销规模不匹配、竞争加剧，进而对公司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行业作为国家政策扶持的重点产业，容易受到政策影响而产生波动。一方面，国家政策对正极材料技术路线的导向作用十分明显，如国家将其他新材料确定为重点支持的技术路线，则磷酸铁锂等其他正极材料发展将会受阻；另一方面，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发展与下游新能源汽车产业及新型储能行业的发展息息相关，而国家政策的调整将直接影响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品的市场销售。因此，若新能源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动将直接影响行业发展，进而对公司经营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等污染排放物和噪声，未来若国家实施更严

格的环境规定，如收紧排污限制、增加环保税、实施更广泛的污染管制规定、实行更严格的许可机制等措施，公司将面临环保投入进一步增加进而影响利润的风险。

此外，公司目前仍不能完全避免因设备故障、人为操作不当、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环保事故风险。一旦发生安全环保事故，不仅可能影响公司声誉，而且公司可能面临被政府有关监管部门处罚的风险，并可能影响公司与客户合作，进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将面临着政策环境变化、市场环境变化、原材料供应和价格变化等诸多因素，可能会给公司业务造成不利影响，无法实现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预期收益，进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下降。

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估算的假设基础出现显著变化，将会造成本公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不能达到预期，给公司的经营及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显著增加，如果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导致项目无法实现预期收益，公司可能存在因折旧增加而导致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17,419.51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 1.44%；实现营业利润-172,052.62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 278.74%；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50,362.98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 256.8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1,943,177.00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 2.1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658,587.41 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 23.33%。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174,195,086.96	12,351,452,290.46	-1.44
营业成本	12,172,466,212.25	10,245,061,800.08	18.81
销售费用	51,678,951.48	37,843,230.30	36.56
管理费用	284,415,658.95	148,964,338.08	90.93
财务费用	172,691,561.29	65,472,231.92	163.76
研发费用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051,064.93	-2,550,674,160.8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071,970.37	-4,666,354,783.4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713,690.13	9,940,797,288.71	-67.77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专利再许可（LiFePO₄+C Licensing AG）费用摊销增加。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随着公司产能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员工人数增加，职工薪酬增长较快；折旧与摊销、差旅费等日常运营支出增加，以及审计法律专利管理等常规中介服务咨询、采矿勘探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利息支出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支付经营活动票据保证金变动额减少，及收到的税收返还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3 年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 2022 年公司收到首发上市募集资金，2023 年分配股票红利、偿付利息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17,419.51 万元，公司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1.44%，主要系：一方面，受公司产销规模扩大，本期公司磷酸铁锂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77.99%；另一方面，受主要原材料碳酸锂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影响，导致公司磷酸铁锂售价下降。公司发生营业成本 1,217,246.62 万元，本期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上升 18.81%，具体情况见下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锂电行业	12,019,495,249.37	11,957,944,637.05	0.51	-1.78	17.60	减少 16.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磷酸铁锂	12,016,583,141.91	11,955,875,396.63	0.51	-1.23	17.89	减少 16.13 个百分点
其他	2,912,107.46	2,069,240.42	28.94	-95.9	-92.18	减少 33.78 个百分点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2,019,310,837.00	11,957,760,777.51	0.51	-1.78	17.60	减少 16.40 个百分点
国外	184,412.37	183,859.54	0.30	196,816.57	/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接销售	12,019,495,249.37	11,957,944,637.05	0.51	-1.78	17.60	减少 16.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磷酸铁锂产品，公司磷酸铁锂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99.98%，磷酸铁锂主要应用于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的制造，并最终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及储能领域。

公司的主要客户均集中在国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国内销售。国外营业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系新增客户采购试样。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模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磷酸铁锂	吨	154,880.57	164,118.41	6,104.53	55.78	77.99	-47.14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产量及销量与去年同期均实现大幅提升，同时加强存货管理，期末库存储备下降。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锂电行业	直接材料	10,566,324,464.52	88.36	9,351,107,148.55	91.97	13.00	
锂电行业	直接人工	125,631,050.13	1.05	94,548,819.19	0.93	32.87	
锂电行业	制造费用	1,112,790,802.38	9.31	670,537,325.89	6.59	65.96	
锂电行业	其他	153,198,320.02	1.28	51,829,895.99	0.51	195.5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锂电产品	直接材料	10,566,324,464.52	88.36	9,351,107,148.55	91.97	13.00	
锂电产品	直接人工	125,631,050.13	1.05	94,548,819.19	0.93	32.87	
锂电产品	制造费用	1,112,790,802.38	9.31	670,537,325.89	6.59	65.96	
锂电产品	其他	153,198,320.02	1.28	51,829,895.99	0.51	195.5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在成本中占比下降，制造费用及其他在成本中占比上升，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75,359.29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6.5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8,818,703,637.86	72.44	否
2	第二名	1,956,678,888.46	16.07	否
3	第三名	664,758,521.20	5.46	否
4	第四名	200,762,022.29	1.65	否
5	第五名	112,689,781.92	0.93	否
合计	/	11,753,592,851.73	96.5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客户多为新能源锂电池行业龙头企业，且下游动力电池与新能源汽车行业的集中度较高，导致公司客户相对集中。同时，为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公司不断调整和优化客户结构，一定程度上保证了公司销售客户的均衡性。

第四名、第五名上年度非公司前五大客户。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14,371.0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0.4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5,365,256,223.56	53.00	否
2	第二名	1,312,950,243.66	12.97	否

3	第三名	705,341,497.46	6.97	否
4	第四名	428,910,069.84	4.24	否
5	第五名	331,252,765.44	3.27	否
合计	/	8,143,710,799.96	80.4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均为公司主要原材料碳酸锂的供应商，其中存在单个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 的情形，主要系随着本期公司产能的不断扩大，原材料的需求增加，导致公司向其采购占比较高。碳酸锂原材料市场供应丰富且遵循市场化定价机制，公司可以在必要情况下对供应链进行调整，并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的严重依赖。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1,678,951.48	37,843,230.30	36.56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管理费用	284,415,658.95	148,964,338.08	90.93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研发费用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3.14	-
财务费用	172,691,561.29	65,472,231.92	163.76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051,064.93	-2,550,674,160.83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071,970.37	-4,666,354,783.40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713,690.13	9,940,797,288.71	-67.77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五（一）1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形成原因说明	占利润总额比例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损失	-747,067,632.18	主要系 2023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3.56%	否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5).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7,911,006.14	1.69	1,340,010,209.86	6.75	-75.53	主要系 2023 年理财产品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151,589,603.35	0.78	276,699,548.38	1.39	-45.22	主要系 2023 年末不可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减少。
应收账款	1,146,251,204.19	5.90	2,201,432,519.09	11.09	-47.93	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四季度受单位售价影响，营业收入下降，应收账款相应减少。
应收款项融资	2,147,537,988.32	11.05	564,649,630.70	2.84	280.33	主要系 2023 年下半年迪链票据结算增加。
其他应收款	9,721,975.12	0.05	18,265,511.46	0.09	-46.77	主要系 2023 年收到应退采购款及收到应收赔偿款。
存货	746,617,723.75	3.84	2,421,581,229.05	12.19	-69.17	主要系 2023 年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以及加强存货管理导致存货储备降低。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200,000.00	0.62	283,260,000.00	1.43	-57.57	主要系 2023 年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降。
固定资产	5,672,264,854.76	29.19	3,393,534,439.17	17.09	67.15	主要系 2023 年新建产线竣工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3,347,834,716.58	17.23	2,026,071,463.07	10.2	65.24	主要系 2023 年公司产能扩建，工程建设投资增加。
使用权资产	39,814,701.02	0.20	3,529,075.90	0.02	1,028.19	主要系 2023 年租赁房产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8,992,695.99	0.10	4,188,403.37	0.02	353.46	主要系 2023 年装修改造支出增

						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076,851.03	1.31	55,337,314.24	0.28	359.14	主要系2023年可弥补亏损导致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167,494.15	0.62	975,525,287.44	4.91	-87.58	主要系2023年公司预付工程设备款陆续到货。
短期借款	3,412,311,219.74	17.56	1,640,761,581.95	8.26	107.97	主要系2023年末短期借款增加、已贴现未到期的不可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增加。
应付账款	1,617,023,627.46	8.32	2,580,564,259.08	12.99	-37.34	主要系2023年第四季度以来，公司主要原材料碳酸锂市场价格相对报告期初大幅下跌，应付账款减少。
合同负债	2,504,924.03	0.01	261,597,181.32	1.32	-99.04	主要系2023年预收货款减少。
应交税费	20,530,857.74	0.11	34,198,512.21	0.17	-39.97	主要系2023年经营亏损，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其他应付款	2,368,575.77	0.01	85,976,698.05	0.43	-97.25	主要系2023年应付股权转让款余额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31,733,037.94	0.16	84,033,648.57	0.42	-62.24	主要系2023年预收款的待转销项税减少。
长期借款	3,744,256,814.89	19.27	2,397,879,443.20	12.07	56.15	主要系2023年公司产能扩建，项目建设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	27,378,092.98	0.14	1,941,015.55	0.01	1,310.50	主要系2023年应付租赁房产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1,050,146,021.32	5.40	624,055,111.16	3.14	68.28	主要系2023年应付设备回购款增加。
递延收益	56,794,192.88	0.29	25,539,083.94	0.13	122.38	主要系2023年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59,610.90	0.06	7,836,482.10	0.04	42.41	主要系子公司2023年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下降，使得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相应抵销后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增加。

其他说明

无

(6).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94,533,483.5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0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28,441,727.44	2,128,441,727.44	使用受限、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担保、 贷款保证金
应收票据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质押	用于贷款担保
应收账款	336,410,506.03	319,589,980.72	质押	用于贷款担保
应收款项 融资	2,173,025,143.32	2,067,752,308.03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担保、 贷款担保
固定资产	1,684,986,730.80	1,320,226,271.18	抵押	用于贷款及融资租赁抵押 担保
在建工程	329,429.22	329,429.22	抵押	用于贷款担保
无形资产	188,936,814.71	178,619,059.32	抵押	用于贷款担保
合计	6,632,130,351.52	6,134,958,775.91	/	/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713,253,665.45	4,036,561,400.00	-82.33%

注 1：公司按照股权投资项目实施进度逐步实缴出资，2023 年度对外股权投资已实际缴纳 109,881.82 万元，其中支付以前年度股权投资款 92,497.80 万元，支付 2023 年度新设公司股权投资款 17,384.02 万元。

注 2：境外公司的股权投资额以公司设立当月月末的人民币汇率进行换算。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鲁北万润	磷酸铁、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增资	1,549,000,000.00	80%	募集资金	已增资 12.30 亿元	/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合计	/	/	1,549,000,000.00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204,900.00 万元分别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 154,900.00 万元及向全资子公司华虹清源增资 50,000.00 万元，以投资建设新项目“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该项目由鲁北万润及华虹清源共同实施，固定资产投资额约 619,133.00 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 204,9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土建部分已全部完成，目前 12 万吨/年磷酸铁锂及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已进行调试生产。

(2)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及相关回购协议>的议案》，同日与郟阳区政府签署《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投资协议书》并与昊朔新能源签订《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资产回购协议》，建设“年产 10 万吨湖北万润新能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约 13 亿元，由昊朔新能源负责项目的土地、厂房、办公楼及配套设施建设，并负责设备（含装备）采购及办理项目建设涉及的所有手续，项目建成后由公司进行回购。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土建部分已完工，产线设备正在调试运行。

(3) 2023 年 7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投资意向书的议案》，并于同日和武汉化学工业区管理委员会签订《投资意向书》，公司拟计划投资人民币约 50 亿元，在武汉市青山区建设武汉研发技术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包括锂离子电池、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及氢储能等关键材料的研发及量产。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尚处于前期筹备阶段，未开始正式建设。

(4) 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武当实验室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并于同日和十堰市郟阳区人民政府签订《武当实验室项目投资协议书》，投资项目名称为“武当实验室项目”，拟以 30 亿元人民币投资建设大型综合性研发中心，包括但不限于新能源材料、新型光热能源、新能源装备等项目研究和试验线建设，由郟阳区政府指定郟阳区国有投资主体新设项目建设公司先行代建，项目建设完毕后，交付给公司使用并由公司进行回购。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5)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与保康县人民政府签订了《磷酸铁锂循环一体化产业园项目协议书》，拟在襄阳余家湖保康工业园和襄阳保康磷化工产业园投资建设磷酸铁锂循环一体化产业园项目，分两期建设，包括磷酸铁锂、磷酸铁、磷盐、磷酸、磷矿石等一体化产业链材料，由公司与保康县人民政府指定的保康国有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一个新的法人实体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自愿披露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未开始建设。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40,010,209.86	1,060,796.28			1,477,800,000.00	2,490,960,000.00		327,911,006.14
应收款项融资	564,649,630.70			105,272,835.29			1,688,161,192.91	2,147,537,988.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3,260,000.00		-163,060,000.00					120,200,000.00
合计	2,187,919,840.56	1,060,796.28	-163,060,000.00	105,272,835.29	1,477,800,000.00	2,490,960,000.00	1,688,161,192.91	2,595,648,994.4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虹润高科	磷酸铁、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00,000,000.00	2,603,675,989.41	767,400,777.33	1,989,255,298.78	-145,349,630.51	-149,457,682.73
宏迈高科	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900,000,000.00	1,741,071,922.13	675,709,033.31	1,200,370,638.21	-208,231,755.73	-207,994,008.14
鲁北万润	磷酸铁、磷酸铁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00,000,000.00	4,885,582,205.62	1,101,114,660.32	283,402,760.41	-210,308,942.39	-210,261,442.40
万润新材	供应链管理服务	200,000,000.00	2,541,056,585.81	113,177,930.12	9,408,980,596.04	-115,207,925.40	-86,655,149.7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营业亏损主要来源于公司本部、子公司虹润高科、宏迈高科、鲁北万润、万润新材。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产能逐步释放，2023 年公司磷酸铁锂销量虽同比大幅增长，但受制于上游原材料碳酸锂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及下游客户去库存导致产品需求放缓，公司原材料采购成本及产品销售价格均大幅下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较大。此外，公司于 2023 年新设立武当实验室等公司，新设立公司业务正在逐步开展中，对 2023 年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 所处行业情况”的相关内容。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紧跟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的企业愿景，致力发展新能源事业，充分把握全球清洁能源在动力、储能等终端应用领域发展的良好机遇，以公司主营产品为支撑，持续进行研发创新，降本增效，合理规划产能布局，加强与上下游的产业链协同，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不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及市占率，努力为客户创造高品质产品，为员工创造高成长平台，为投资者创造高回报价值，为人类创造低碳环保新生活。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内外部竞争环境，在认真审视自身经营优势和劣势、外部机遇与挑战的基础上，将未来公司发展的经营方向确定为“坚持研发创新、推进精益生产、优化供销管理策略、加快产业链布局、提升内控管理水平、加强人才梯队建设”等几个方面，以巩固和增强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一) 坚持研发创新，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公司将以行业发展与客户需求为导向，坚持研发创新，加快现有产品更新迭代速度，持续加大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现有的技术储备，结合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武当实验室等研发平台优势，继续强化知识产权布局，完善研发人员激励机制，激发科技人才的创新活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团队研发创新能力。此外，公司将继续加强与各大科研院所的技术交流合作，并积极向省级、国家级政策性研发项目攻关，以推动公司产品产业链与创新链的“双向融合”。

(二) 推进精益生产，持续降本增效

随着新能源行业竞争的日益加剧，终端降价压力持续向中上游传导，而正极材料成本在锂离子电池成本中占比最大，兼具高品质与低成本的锂电材料是行业一致追求的目标。公司将继续推进精益生产，通过对采购流程、生产工艺流程、能耗管控、物流成本控制等多方面优化，不断提高产品生产效率，持续降本增效。

同时，通过 TPM（全面生产设备管理）推进示范工厂的创建，将具有公司特色的一体化 TPM 管理体系在全集团范围内推广；通过对工厂现场管理的循环检查，推进现场作业管理的标准化，

全面提升厂区作业管理水平；此外，在工作计划目标、课题改善管理、MMOG/1e 精益物流、自主 EHS 等四个方面，公司也将持续融合推进，注重工具的导入与实践，力争将三级改善机制深化落实，形成产品生产制造领域全员改善、全员降本的氛围。

（三）优化供应链管理策略，深化客户关系

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在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将继续充分发挥集团供应链平台优势，优化供应链管理策略，提高大宗物料采购效率，同时积极利用套期保值工具，提升原材料成本控制水平；在库存管理方面，建立产销联动机制，对各工厂库存情况定期进行预警，激励各工厂对库存进行主动管理，以发挥各工厂厂长的主观能动性，进一步强化产销信息的协同，及时调整库存策略，不断提升公司库存管理水平，提高存货周转率。

未来，公司将继续秉承“顾客至上”的经营方针，根据不同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需求，不断进行产品更新迭代，优化产品结构。同时，公司将紧跟行业发展方向，积极拓展销售渠道，开发优质客户，深化与客户的合作关系，不断提升市场占有率。

（四）加快全球产业链布局，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随着全球“能源消费电力化”的加速演进，海外市场拓展将是公司业务发展新机遇。公司将根据行业发展及国内外政策环境变化，合理规划战略布局，积极拓展海外市场，进行国内外锂电行业资源整合，实现国内外资源优势互补、价值共赢，以构建多层次、全球化的产业链体系，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五）完善公司内控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公司三会规范运作，充分发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分工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依法依规履行各项职责；另一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建设，优化集团组织架构，合理调整各工厂、各职能中心的职责与权限，采用良性的厂区竞争及内控管理机制，提高工厂运营水平及职能部门管理效率，以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六）夯实人才储备，实施人才强企战略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在保障员工权益，积极提高员工福利水平的同时，通过优化岗位设置、完善人才激励机制等举措，进一步加大对优秀人才的培养及引进力度，以产品工艺研发中心、科研管理及项目申报政策交流培训中心、精益制造研究培训中心、安全环保研究中心、新能源知识产权研究中心等十大培育中心为抓手，持续向各岗位输送专业人才，构建高效杰出的人才队伍，以夯实公司发展的人才储备，贯彻实施人才强企战略。

（四）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的要求，努力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系统，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已建立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权责明确、独立运作、相互制衡的治理结构，且能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3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并聘请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及 6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开展工作，公司董事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切实提高履职能力。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五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制度》等工作要求，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完善了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独立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公司重大事项的审核、内部控制管理水平的提升等方面均发挥了重要作用。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李一钦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辞任公司监事，辞任后公司监事会成员变更为 5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3 名，并已同步修订公司《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开召集监事会，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会议。各监事积极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等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同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积极发挥监事会应有的作用，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严格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相关决议，积极推进公司各项战略发展规划的落实，努力提高公司运营质量，提升公司价值，争取更好回报广大投资者。

6、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完成了公司重大事项的披露工作，信息披露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障了广大投资者公平获得公司信息的权利。

同时，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努力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建立了多渠道沟通平台，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接待投资者来访调研、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提问、接听投资者热线等多种形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有效的沟通。

7、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严格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严格遵守保密义务，不存在泄密及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维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8、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公司《内控评价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管理模式、组织架构及生产经营实际需求，逐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目前，公司内部制度基本涵盖公司管理层面和业务发展层面的各个环节，保证了重大项目及重大事项的合规推进和有效执行，发挥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16	www.sse.com.cn	2023.1.1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5.16	www.sse.com.cn	2023.5.1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7.7	www.sse.com.cn	2023.7.8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11.13	www.sse.com.cn	2023.11.14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出席会议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世琦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8	2020-01-21	2025-12-28	19,641,855	29,201,240	9,559,385	转增股本、增持	139.00	否
李菲	董事	女	56	2020-01-21	2025-12-28	7,525,608	11,149,410	3,623,802	转增股本、增持	61.59	否
陈虎	董事	男	38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	是
王光进	独立董事	男	64	2021-06-23	2025-12-28	0	0	0	/	12.11	否
张居忠	独立董事	男	53	2021-05-14	2025-12-28	0	0	0	/	12.11	否
高文静	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20-01-21	2025-12-28	0	0	0	/	99.50	否
柴小琴	财务总监	女	42	2020-01-21	2025-12-28	0	0	0	/	67.24	否
陈明	监事	男	46	2021-02-18	2025-12-28	0	0	0	/	/	否
吴峰	监事	男	32	2020-01-21	2025-12-28	0	0	0	/	/	否
李一钦	监事(已离任)	男	41	2021-02-18	2023-10-30	0	0	0	/	/	否
陈艳红	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会主席	女	37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33.24	否
田丹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10.67	否
雷晓宁	职工代表	女	37	2022-12-28	2025-12-28	0	0	0	/	9.65	否

	监事										
王勤	技术质量中心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3-06-20	/	0	0	0	/	60.87	否
黄洋	郧阳区分公司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11-4-27	/	0	0	0	/	51.31	否
熊健	副总经理、宏迈高科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0-9-18	2025-12-28	0	0	0	/	33.81	否
郭米艳	技术部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女	42	2017-12-4	/	0	0	0	/	55.83	否
陈世涛	宇浩高科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4	2017-9-26	/	0	0	0	/	37.94	否
晏益志	技术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8	2018-07-16	/	0	0	0	/	33.94	否
程小雪	技术质量中心副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女	36	2019-05-27	/	0	0	0	/	31.01	否
李锦	技术部副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33	2018-06-13	/	0	0	0	/	27.46	否

杨娇娇	技术质量中心研发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女	31	2019-5-7	/	0	0	0	/	48.84	否
合计	/	/	/	/	/	27,167,463	40,350,650	13,183,187	/	826.12	/

注 1：刘世琦先生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公司总经理、高文静女士作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柴小琴女士作为公司财务总监、熊健先生作为公司副总经理的任期为 202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8 日；

注 2：核心技术人员任期起始日期为其实际入职公司日期。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世琦	1986 年至 1993 年就职于东风汽车公司；1998 年至 2003 年任十堰市富荣实业有限公司负责人；2003 年至 2009 年任湖北万润工贸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菲	1986 年至 2005 年历任东风汽车公司安技环保技术员、材料计划员；2018 年 11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中黄实业执行董事；2020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
陈虎	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10 年 5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基金经理;2018 年 6 月至今,任湖北国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22 年 12 月 28 日至今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张居忠	1993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合肥市物资局会计；1995 年 1 月至 2000 年 4 月任安徽永诚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13 年 3 月至今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所长；2021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光进	1986 年 7 月至 2020 年 7 月 1 日，在中国政法大学工作，历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法学教授、经济管理办公室第一副主任、经济法系商法教研室党支部书记兼副所长、民商经济法学院党委书记兼副院长、民商经济法学院银行法研究中心副主任。王光进先生于 2020 年 7 月 1 日退休；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高文静	2011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助理经理；2015 年 9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柴小琴	2001 年 9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东风贸联发展有限公司会计；2006 年 6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十堰天舒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4 月，历任湖北双鸥汽车饰件有限公司成本会计、财务部部长助理、财务部部长；2012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熊健	2005 年 1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法雷奥汽车空调湖北有限公司 IE 设计科主任；2009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东风延锋（十堰）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质量部长；2018 年 11 月至 2020 年 6 月，任惠州市华阳数码特电子有限公司质量总监；2020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现任副总经理，宏迈高科总经理。

吴峰	2014年12月至2016年4月，任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审计员；2016年5月至2018年12月，任安徽德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业务部副经理；2019年1月至今，任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经理；2020年1月21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陈明	1999年6月至2012年3月，任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二级部门经理；2012年4月至今，历任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负责人；2021年2月18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李一钦	2012年9月至2013年1月，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部投资经理；2013年1月至2015年7月任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9月任武汉东湖百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互联网基金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2月18日开始担任公司监事，并于2023年10月30日辞任。
陈艳红	2010年6月-2013年9月，在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任技术研发部研发助理职务；2013年9月至今，历任公司采购工程师、采购主管、供应保障部经理、供应中心副总监等职务；2022年12月28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田丹	2011年3月至2013年8月，在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化验员职务；2013年9月至2021年10月，在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计量员职务；2021年11月至今在宇浩高科历任标准化管理、标准化专员职务；2022年12月28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雷晓宁	2007年11月至2008年5月，在东莞永磁电子有限公司任打样员职务；2008年8月至2011年2月，在东莞泰科电子有限公司任质量过程检验员职务；2012年3月至2015年7月，在东莞市普赛达密封粘胶有限公司任质量工程师职务；2017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体系工程师、标准化管理工程师；2022年12月28日至今担任公司监事。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世琦	十堰凯和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12.29	——
陈明	长江成长资本	财务负责人	2014.2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世琦	安庆德润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19.8.14	——
	鲁北万润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21.5.17	——
	佰利万润	董事、总经理	2021.8.6	——
	无棣金海湾	董事	2021.12.24	——
	万润新材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2.11.11	——
	北京万润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23.10.16	——
	武当实验室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6.9	——
	华虹开元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3.7.12	——
	武汉万润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3.6.1	——
李菲	万润工贸	监事	2003.11.20	——
	华虹清源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7.17	——
	虹润高科	监事	2015.2.2	——
	宇浩高科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10.12	——
	宏迈高科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9.28	——
	襄阳华虹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3.31	——
	湖北朗润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9.12	——
	欢颜文化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3.11.8	——
	武当锂业	监事	2023.3.6	——
	万润燃气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3.15	——
	万润新能（山东）	法定代表人、执	2023.7.3	——

	燃气	行董事、总经理		
陈虎	湖北国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8.6	---
	宜昌悦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	2015.10.20	---
	湖南昊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8.16	---
李一钦	北京鼎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4.21	---
	北京长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12.22	---
	固安翌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7	---
	视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5.25	---
	湖北天勤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4	---
	武汉市三选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25	---
	武汉联志共祺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7.11	---
	北京视游互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2.4	---
	武汉纽福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6.14	---
	福建祥鑫新能源汽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2023.9.22	---
	吴峰	智行新能科技（安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7.28
无锡朗贤轻量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12.24	---
安徽金通安益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经理	2019.1	---
安庆挚达智能充电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1.8.18	---
陈明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7	---
	长江证券私募产业基金管理（湖北）有限公司	董事	2017.6.20	---
	宁波长江奇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11.10	---
	兵器工业股权投资（天津）有限公	董事	2020.7.20	2023.7.5

	司			
	北京派特罗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4.2	---
	湖北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1.6.3	---
	新疆派特罗尔能源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8.8.30	---
高文静	鲁北万润	董事	2021.5.17	---
	佰利万润	董事	2021.8.6	---
	无棣金海湾	监事长	2021.12.24	---
柴小琴	宏迈高科	财务负责人	2018.9.28	---
	万润新材	财务负责人	2022.11.11	---
	武当实验室	财务负责人	2023.6.9	---
熊健	宏迈高科	总经理	2023.5.15	---
王光进	北京诚享天下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2020.12.8	---
张居忠	三角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6.28	---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4.17	---
	北京金证互通资本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10.28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山东分所	山东分所负责人	2013.3.13	---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安徽分所负责人	2020.2.17	2023.1.13
陈艳红	万润新材	供应中心副总监	2023.1.11	---
田丹	宇浩高科	标准化专员	2022.6.8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案、董事会审议，监事薪酬经监事会审议后均提交股东大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按其在公司所任职位支付，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公司内部担任除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	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届董事会董事薪酬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和监事若在公司任职则领取薪酬,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领取薪酬。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保密津贴、技能津贴、绩效工资和年终奖等组成。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78.9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47.20

注:同时担任公司董监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其报酬计入董监高报酬。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一钦	监事	离任	因个人原因辞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1.30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3.6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4.23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4.2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6.20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7.13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8.30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10.8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10.27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12.11	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世琦	否	10	10	10	0	0	否	4

李菲	否	10	10	10	0	0	否	4
陈虎	否	10	10	10	0	0	否	4
张居忠	是	10	10	10	0	0	否	4
王光进	是	10	10	10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居忠（召集人）、王光进、陈虎
提名委员会	王光进（召集人）、张居忠、刘世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光进（召集人）、张居忠、刘世琦
战略委员会	刘世琦（召集人）、李菲、陈虎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刘世琦（召集人）、李菲、陈虎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4 月 23 日	1、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审议《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8、审议《关于 2022 年度企业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	无
2023 年 4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	无

2023年6月20日	1、审议《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同意	无
2023年8月30日	1、审议《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3年上半年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	无
2023年10月27日	1、审议《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	无
2023年12月11日	1、审议《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同意	无

(三)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5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7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25
销售人员	45
技术人员	950
财务人员	80
管理支持人员	575
合计	3,67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硕士	117
本科	739
大专	968
大专以下	1,847
合计	3,67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由监事会审议、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在本公司担任具体职位的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公司建立了科学与公正的薪酬机制，向员工提供了所处行业及地区具有竞争优势的薪酬，并为员工建立起健全的基本社会保障体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为员工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以及住房公积金。同时，公司依据各岗位的工作特性和对任职能力的不同要求，分类设置不同的考核机制以调动与激发员工积极性，在提高员工技能水平的同时，不断增强公司的凝聚力，保障团队稳定性，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梯队的建设，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通过内部推荐和外部招聘相结合的方式，持续引入优秀人才。按照公司战略规划及生产经营与发展需要，全面提升员工素质和管理水平。

公司持续完善新员工入职培训工作，定期安排关于公司及产品介绍、企业文化、员工手册、职场礼仪、职业安全与健康、知识产权等培训，让新进员工更好地理解和践行公司企业文化的要求。

报告期内，万润技术学院搭建了产品工艺研发培训中心、六西格玛培训中心、零碳产业及双碳研究培训认证中心等 10 个培训中心，由各培训中心专业领域内经验丰富的员工作为内部讲师，面向全集团员工开展专业技能类培训。截至 2023 年末，公司共设置 98 项专业培训内容项点，共开展 151 次培训，全年共 8,327 人次参与培训。此外，公司搭建了数字化培训平台，利用北森系统及影音资料库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线上学习及资料共享，以便于员工随时学、自主学、重复学。

公司将紧密围绕三大课程体系及两项标准化体系，持续推进全体员工专业技能、能力素养、管理通识、方法提炼、标准带教等各综合性板块的培训提升工作。对员工能力进行多方位发掘与拓展，实现发现人才、培养人才、善用人才、留住人才的目的，切实践行公司“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828,690.5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274.48 万元

注：报告期内，公司将食堂、保洁、安保、宿管及绿化养护岗位交由劳务外包公司实施。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于2021年12月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1年12月20日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2023年5月30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99,957,426.56元(含税)，转增40,903,285股；2023年5月31日，公司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126,118,463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24日、2023年5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鉴于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行业现状、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公司监事会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后续回报投资者的措施

2024年，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资金安排，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方案；控股股东、实控人也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继续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公司会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将继续统筹好公司稳定发展、业绩增长与投资者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探索符合公司发展的投资者回报方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前提下，兼顾投资者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实现“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机制，与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以更好地维护全体投资者的长远利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3,809,794.50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44,943,286.68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44,943,286.6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99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保密津贴、技能津贴、绩效工资和年终奖组成。基本工资和技能津贴是相对固定的工作报酬，根据人员的职务、资历、学历、技能等因素确定；绩效工资属于浮动工资，根据人员工作绩效确定；奖金根据年度表现以及公司经营情况发放。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制定有效地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工作热情，有利于提高员工工作效率，促进公司的健康稳定发展。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并在此基础上结合行业特征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优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员工素质提升管理制度》《碳减排激励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同时，公司对《知识产权管理制度》《绩效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进行了及时修订，确保公司各项经营活动规范运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覆盖了公司业务活动和内部管理的各个环节，并将不断结合宏观环境和政策法规的变化，及时修订及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科学合理。

此外，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全内部管理机制。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标，对各分子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管理控制机制，在经营管理、库存管理、重大事项报告等多方面对分子公司进行了科学管控，不断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及抗风险能力。

经营管理方面，为保证公司及各分子公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海外项目等业务正常推进，公司集团经营管理中心坚持每周召开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海外项目推进、产品报价等多个专项沟通会议，从生产经营到项目建设、从内部管理到市场信息，及时分析、管控、预警，持续跟进重点工作任务项的组织、落实、推进，协调瓶颈问题的解决，推进关键项目的落地；同时，每月

组织召开订单排产会、月度经营分析会、经管业务沟通交流会，根据源头订单科学规划各工厂接单生产，并推进财务、营销、安环等职能中心充分发挥监察作用，发现和解决问题，推进分子公司作为责任主体深入分析QCDS等未达成原因，并有效制定整改措施。通过持续的PDCA管理循环，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不断提升公司及分子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

库存管理方面，公司组织各工厂开展围绕降库存的管理竞赛，激励各工厂围绕产销比、安全库存等关键指标进行精细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1.13/次、2.36/次、4.93/次、7.68/次，库存管理效果明显。同时，公司建立了订单计划准确率激励机制及产销联动的协同反馈机制，深入推进“以销定产”模式，严格根据订单需求倒排发货及生产计划，建立健全内部产销联动数据库，实时监控各工厂日生产、日发货等生产经营活动，构建信息反馈平台迅速应对市场需求变化、推动产销部门有效协作和信息共享，有效降低生产库存。

重大事项报告方面，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根据最新法规进行及时修订，要求各分子公司及时反馈汇报可能对公司证券交易价格或者投资决策有较大影响的事项，以有效控制风险。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4〕4938 号）。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工作，将 ESG 视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之一，全力将 ESG 工作与公司经营活动相结合，注重环境保护、践行社会责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不断建立健全 ESG 体系，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切实履行社会责任，助力公司成为高质量发展的上市企业。

环境保护方面：公司坚持“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的企业愿景，积极践行“碳中和、碳达峰”的绿色发展理念，坚持绿色运营、深化节能减排，在提升环保意识及推动绿色环保、资源节约等方面做出卓有成效的成绩，如：公司厂区搭载自主研发的废水零排放处理系统，依托分体式

膜生化反应器及高效渗滤液处理工艺，将废水回收利用，打造循环生态，真正实现了绿色零排放；在多个方面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如组织开展“绿色出行”“光盘行动”等倡议活动；在日常办公中，公司倡导实施无纸化办公，依托成熟的信息化平台，已实现了无纸化、零距离的远程协同办公模式，践行了绿色办公的理念；同时，公司设立双碳研究院，提出 SBTi 科学碳目标，致力研究集团公司“碳中和”方案，并牵头组织公司各相关部门落实执行；此外，公司将减碳措施融入到新厂建设中，并以逐年阶梯性递减的指标对各工厂进行减碳管理，提高了公司整体的节能降耗水平。

社会责任方面：公司坚持“致力发展新能源事业，为客户创造高品质产品，为员工创造高成长平台，为投资者创造高回报价值，为人类创造低碳环保新生活”的企业使命，在公司业绩稳定发展、为股东创造回报价值的同时，持续提升员工福利水平，保障职工权益；不断提高客户服务水平，为客户提供更优质产品；践行诚信经营理念，维护与供应商和谐的供应关系。同时，公司也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热心公益慈善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对希望工程项目和社会福利院等进行了捐赠，对贫困学生 180 人进行了学业资助，救助散居孤儿、重点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共 193 人，2023 年度公司对公益慈善活动共拨款 311.34 万元。

公司治理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三会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公司权力、决策及监督机构的职责，充分发挥内部控制制度的作用，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治理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同时，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监管的相关要求，及时准确地披露公司信息，积极履行信披义务，并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及邮件的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45,631.02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鄂州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鄂州环发〔2023〕6号《鄂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发布2023年鄂州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虹润高科属于大气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均不属于环境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虹润高科的具体排污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标准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t)	核定的排放总量 (t)	超标排放情况
虹润高科	颗粒物	一般排放口排放	19	磷酸铁车间/磷酸铁锂车间	4.75	1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6.69	7.684	无
	氮氧化物			磷酸铁车间/磷酸铁锂车间	9.41	10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12.27	25.464	无
	二氧化硫			磷酸铁车间/磷酸铁锂车间	2.37	10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2.94	3.21	无
	氨(氨气)			湖北朗润环保中心	2.92	10mg/m ³	《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表4标准	0.004	不适用	无
	臭气浓度			磷酸铁锂车间	1050.67 无量纲	≤6000 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不适用	无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虹润高科磷酸铁锂车间喷雾工序和粉碎废气排放治理主要工艺为低氮燃烧+布袋除尘，烧结工序废气排放治理主要工艺是一级降温+一级水洗+干式过滤+活性炭吸附脱附+催化燃烧净化设备处置；磷酸铁车间干燥工序废气排放治理主要使用低氮燃烧+一级布袋+一级水膜工艺处置，生活污水主要通过水解酸化+生物接触氧化法工艺进行一体化处置。湖北朗润环保中心废气排放治理主要工艺为酸吸收。

报告期内，其他分子公司均不属于环保部门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各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及环境评价相关要求建设及运行环保设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分子公司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国家环境保护部门及环境评价相关要求，依法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排污登记，严格遵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规定等相关制度和规定。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虹润高科已在鄂州市生态环境局葛店开发区分局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20703-2021-127-M；鲁北万润已在滨州市生态环境局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72623-2023-004-M；宏迈高科已在十堰市生态环境局丹江口分局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20381-2023-011-L；鄖阳区分公司已在十堰市生态环境局鄖阳分局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420304-2023-011-L。

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每年均会对环境因素进行识别评价，对可能发生的环境污染事故，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和处置流程，定期结合实际运行情况，组织员工进行各种污染事故应急预案的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分子公司均根据环评和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订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自行监测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废水、废气和厂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显示各项污染物指标均满足相关排放标准。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境保护部颁布的《环境保护综合名录》（2021年版），公司产品不属于“高污染、高环境风险”产品名录。

公司经营过程中涉及的能源消耗主要为水、电、天然气及蒸汽，能源通过园区集中供应，排放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废气主要来源于产品的生产过程，如烧结尾气的排放、喷雾干燥尾气的排放等；公司所产生的废水一部分为生活废水，一部分为工业废水，生活废水进入化

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工业废水通过废水零排放系统处理后产生的纯水回收利用，副产品外售；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可回收固体废物、一般不可回收固体废物和危险固体废物，一般固废通过生产工序回用或厂家回收等方式处置，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涉及的温室气体种类主要为二氧化碳，报告期内正常投产的分子公司均已获得 IS014064-1:2018 温室气体核查陈述证书。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通过优化生产工艺、提高能源利用率等方式，加快推进各工厂热回收方案进行降本增效，降低燃气消耗，切实将“绿色低碳”贯彻落实到生产、经营、发展的各个阶段,从而推动公司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使用的能源主要是水、电、天然气及蒸汽，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环境相关法律法规，通过积极推进清洁能源、智能生产降低能源消耗。公司制造工艺采用先进的智能制造技术、公用能耗采用集中供给，车间照明采用 LED 光源，有效避免了能耗损失。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产生的废气主要来源于产品生产过程，如 SO₂、NO_x，主要采用天然气焚烧炉、布袋除尘装置、喷淋塔处理合格后排放；公司所产生的废水一部分为生活废水，一部分为工业废水。工业废水主要通过废水零排放系统处理，纯水回用，副产品外售，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公司的废弃物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主要是生产过程原料倒料后的废包装袋、废铁渣、废匣钵、污水处理站污泥和产生的废渗透膜等固体废弃物，主要采用生产工序回用、厂家回收、交由有相应资质的第三方清运等方式，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

公司生产及辅助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噪音，主要通过生产区域的合理布局、购买低噪声设备以及多种减震、隔音措施、种植厂区绿植等方式降低噪声，2023 年公司噪声检测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建立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制定并实施以预防

为主、从源头抓起、全过程控制的管理措施，积极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守法的主动性和自觉性。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严格按国家和相关政府部门的要求进行处置并达标排放。在项目执行过程方面，公司严格做好二次污染的防治工作，项目产生的废水均经处理达标后纳管排放；产生的固废按要求进行收集处置；对施工噪声、扬尘等均按设计方案进行有效管控，达到国家规范要求。在节能改造方面，公司开展了冷却系统改造项目、叉车油改电项目、永磁同步电机项目等，通过技术改造，取得了卓越的成效，为公司绿色降碳树立了典范。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节能减排，余热回收，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及通过合理布局降低转运频次，包材循环利用，建设数字化能源管理平台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实现“双碳”目标的号召，在生产中始终坚持节能减排的策略，充分贯彻绿色发展的理念，通过完善碳管理以及能源管理体系、积极开展节能提效措施、效率提升和智能管控等做好绿色降碳工作。截至目前，公司已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省级绿色工厂称号，其余分子公司正在准备申请材料中。

公司逐步建立健全了自上而下，从决策到执行的三级 ESG 工作组织管理体系，设立了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下设 ESG 管理委员会和 ESG 执行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 ESG 战略的决策、监督推进、统筹和执行，实现了决策层、管理层和执行层的全覆盖。公司持续推进和优化温室气体减排管理工作，主动寻找减排机遇，致力于减少公司碳足迹。2023 年，公司按照“盘查碳底、摸清潜力、实施减排、绿色转型”的科学降碳流程和步骤，对正常投产的分子公司开展了碳盘查行动，在掌握各生产工厂碳排放情况的基础上有针对性、高效地进行节能减排降耗管理，助力公司实现绿色低碳转型。未来公司将有针对性地开展碳减排工作，逐步规划减碳实施路径，在供应链中积极承担引领角色，协同上下游减排，助力公司实现减排目标。

在减排举措方面，我司参照 ISO 50001 等标准建设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制定了《能源管理体系管理手册》等管理制度与程序，根据相关要求对公司当前的能源消耗和能源使用现状进行分析，识别确定公司能源绩效改进的机会，制定和实施了具体的节能措施，如降本提质工艺研究、替换使用效率更高的设备、加装热能回收装置进行余热再利用等，为公司持续改进能源绩效奠定坚实的基础。同时，为进一步节约资源，公司对废弃的包材（吨袋）进行了回收利用，大幅度减少了此类包材采购量；并制定了办公室节能措施，下班后要求关闭所有用电设备，切实将“绿色低碳”贯彻落实到生产、经营、发展的各个阶段。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建立健全碳管理体系，通过系统全面的碳排放数据盘查和产品碳足迹评估、建立碳中和量化目标及建设数字化能源管理平台等管理手段，助力推动公司的碳排放管理工作持续深入开展。公司依据碳盘查和产品碳足迹评估结果，组织相关生产工厂开展能效提升、分布式光伏建设、绿电引入、生产工艺减碳、使用绿色包材等节能减碳措施，全面推进产业链协同降碳。

报告期内，宇浩高科获得必维认证（北京）有限公司授予的碳中和核查声明书，标志着公司在绿色低碳的可持续发展之路上迈出了重要一步，未来公司还会在碳减排方面采取更多有效措施，以达成双碳目标。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环保责任和义务，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以“严守法规，节能减排，绿色产品，持续改进”为环境方针，引入科学、合理、合规且可持续发展的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通过清洁生产和安全生产，实现了节能减排、降低能耗的环保效益。未来，公司将继续高度重视环境保护，进一步加大环保投入力度，积极实施技术创新，倡导和落实节能减排，利用新技术推行资源综合利用和循环经济建设。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秉承“以诚信为立身之本，以质量赢得市场，以效率强化经营，以科技创新驱动持续进步”的经营理念，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打造绿色循环低碳典范，成为全球新能源材料领导者”的企业愿景，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发展政策，在实现自身发展的同时，努力履行社会责任，在行业标准制定、倡导绿色低碳的可持续发展及促进社会就业等方面作出了一定贡献。

行业标准制定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参与或牵头制定、修订的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等共计 52 项，其中国际标准 4 项，国家标准 11 项、行业标准 12 项、团体标准 24 项，地方标准 1 项。具体如下：

1、锂电池正极材料标准：公司参与编制了国际标准《锂复合氧化物的化学分析 第 1 部分：主要成分的测定》《锂复合氧化物的化学分析 第 2 部分：痕量元素的测定》《锂复合氧化物的化学分析 第 3 部分：碳酸锂和氢氧化锂含量的测定》《碳酸锂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测定金属磁性杂质》；参与制定了国家标准 GB/T 43092-2023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电化学性能测试 高温性能测试方法》、GB/T 23365-2023 《钴酸锂电化学性能测试 首次放电比容量及首次充放电效率测试方法》、GB/T 42161-2022《磷酸铁锂电化学性能测试 首次放电比容量及首次放电效率测试方法》、GB/T 42260-2022《磷酸铁锂电化学性能测试 循环寿命测试方法》、GB/T 41704-2022《锂离子电池

正极材料检测方法 磁性异物含量和残余碱含量的测定》、GB/T 1482-2022《金属粉末流动性的测定 标准漏斗法（霍尔流速计）》等检测方法标准，上述标准均已发布。其中，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 GB/T 41704-2022《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检测方法 磁性异物含量和残余碱含量的测定》及 GB/T 43092-2023《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电化学性能测试 高温性能测试方法》分别荣获 2022 年及 2023 年度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二等奖；另，公司参与制定的国家标准《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粉末压实密度的测定》已报送审批，目前处于待发布状态。

2、钠离子电池标准：公司参与了首批钠离子电池行业标准《钠离子电池术语和词汇》《钠离子电池符号和命名》的制定工作。公司牵头研制了团体标准 T/CBD 005-2023《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第 2 部分：聚阴离子型化合物》及 T/CBD 007-2023《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第 4 部分：过渡金属氧化物》；参与研制了 T/CBD 004-2023《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第 1 部分：命名和分类》及 T/CBD 006-2023《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 第 3 部分：普鲁士蓝类化合物》。目前公司正积极牵头研制《钠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磷酸钒钠》《钠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焦磷酸磷酸铁钠》《钠离子电池用正极材料硫酸亚铁钠》等团体标准。

3、绿色低碳标准：公司参与制定了行业标准 YS/T 1607-2023《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及 HG/T 6172-2023《磷酸盐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参与制定团体标准 T/DZJN173-2023《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上述标准均已发布。其中，公司参与制定的行业标准 YS/T 1607-2023《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前驱体行业绿色工厂评价要求》荣获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技术标准三等奖。另，公司参与制定的《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磷酸铁锂》《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 锰酸锂》等已报送审批，目前处于待发布状态。

倡导绿色低碳可持续发展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日常环保工作的运行严格按照有关制度执行，将绿色环保工作贯彻落实到生产经营活动的方方面面；同时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的政策号召，坚持技术创新，积极开展节能减排、降低能耗、回收利用等技术改造；持续推动降低污染、减少碳排放的协同，重视能耗管理，提高生产效率，努力实现资源利用充分化、能源消耗最低化、回收利用最大化，切实推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和谐发展。

促进社会就业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优化产业布局，新增招聘各类人才，促进了各厂区所在区域的就业水平提升和公司人才梯队建设。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总计 3,675 人，同比增长 26.51%。公司始终坚持“快乐工作、健康生活、团结进取、永不言弃”的企业精神，注重职工的权益保障，积极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提供广阔的职业发展平台，并不断提高员工福利水平，真正提升了员工幸福感。2022 年 9 月，公司被授予了“全国和谐劳动关系创建示范企业”的荣誉称号；2023 年 6 月，公司人才驿站被湖北省委组织部授予“省级人才驿站”的荣誉称号，彰显了公司“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0.00	对湖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资 60 万元，对十堰市慈善总会捐资 90 万元，对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资 50 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3.30	对无棣县公安局与埧口镇派出所捐赠 2 台无人机与一套 3 吨圆形底船舰锚，用以支持社会治安和海警工作建设。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8.04	2023 年，万润新能对郟阳中学 2021、2022、2023 级“万润班”学生进行资助，每年级人数 40 人，400 元/人/月，每年资助十个月（7、8 月不资助），报告期内拨款 48.00 万元；安庆德润对“圆梦德润班”的 60 名学生进行资助（高中生 56 名，大学生 4 名），报告期内共拨款 22.50 万元；鲁北万润陆续资助 193 名散居孤儿、重点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00 元/月/人，报告期内拨款 37.54 万元。
救助人数（人）	373	2023 年，万润新能对郟阳中学“万润班”资助人数为 120 人；安庆德润对“圆梦德润班”资助人数为 60 人；鲁北万润对散居孤儿、重点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救助人数为 193 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建立以来，在努力做好公司经营发展的同时，不忘初心，践行公益，热衷慈善，积极回馈社会，将公益慈善活动作为公司承担社会责任的重要内容。

2023 年度，公司继续投身公益事业，以感恩之心回馈社会。在对外捐赠方面，公司对湖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捐资 60 万元，注入“湖北希望工程·十堰公益基金”，专项用于郟阳区希望小学项目建设；对十堰市慈善总会捐资 90 万元，分别用于十堰市社会福利院、十堰市儿童福利院建设数字化康复室；对中国地质大学（武汉）教育发展基金会捐资 50 万元，用于设立“万润奖学金”项目，培养地质、矿产、能源等专业的人才；为感谢无棣县公安局与埧口镇派出所所在鲁北万润投建期间对公司的安保支援及安全保障，公司向其捐赠 2 台无人机与一套 3 吨圆形底船舰锚，用以支持社会治安和海警工作建设。

在公益项目方面，万润新能对郟阳中学 2021、2022、2023 级“万润班”学生进行资助，每年级人数 40 人，400 元/人/月，每年资助十个月（7、8 月不资助），报告期内拨款 48.00 万元；安庆德润对“圆梦德润班”的 60 名学生进行资助（高中生 56 名，大学生 4 名），报告期内共拨款 22.50 万元；鲁北万润陆续捐助 193 名散居孤儿、重点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200 元/月/人，报告期内拨款 37.54 万元。

2023 年度，公司共资助学生 180 人，救助困难儿童 193 人，用于公益慈善活动的拨款总计 311.34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提高公司三会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相互制约、运作有效的内控体系，明确了公司决策层、执行层和监督机构各方的职责与权限，形成了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公司内部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一直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工作，确保利益相关方公平获悉公司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接听投资者来电及接收邮件等多种方式，与广大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并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完成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99,957,426.56 元，转增 40,903,285 股，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秉承“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和“快乐工作，健康生活，团结进取，永不言弃”的企业精神，致力于创造平等包容的工作环境，保障员工权益，健全薪酬福利体系，并建立多元的人才发展平台，持续提升员工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公司设立了人事行政中心，各分子公司均配备了专业的人力资源及培训团队，不断健全员工培养制度体系，提升员工素质水平；在公司内部设立工会，负责监督员工权益保障情况，倾听员工声音，解决员工合理诉求，切实保障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充分发挥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技术学院，对公司内部培训及晋升机制进行了完善，建立《导师带徒管理制度》《万润技术学院激励制度》等系列规章制度，为促进公司内部人员培养、提升员工岗位技能和综合素质提供了制度保障；并组织开展公司制度宣贯学习、技能比武大赛等培训活动，不断提升员工专业技能，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了广阔平台；此外，公司坚持在业绩提升基础上保持员工收入的稳定增长，为员工提供节日礼金、定期体检、核心骨干补贴、双职工补贴等多项福利，积极关爱帮扶困难员工、女性员工、一线员工、外派员工等群体，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了员工幸福感，促进了公司和谐稳定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19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0.5170
员工持股数量（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53.2002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4218

注 1：公司持股员工 19 人，通过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间接持有 53.20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 0.4218%；

注 2：上述员工持股数量不包含实控人刘世琦、李菲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亦不包含员工自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公司股票数量。

(五)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秉承“以诚信为立身之本，以质量赢得市场，以效率强化经营，以科技创新驱动持续进步”的经营理念，坚持诚信经营的原则，恪守商业道德，尊重合作伙伴，追求互利共赢，与上下游合作方均建立了友好、稳定、长期的合作关系。

公司设立了《反舞弊和举报制度》，从相关采购评审和合同审核中降低相关风险和发现舞弊线索，并设立了内部线索征集邮箱，创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定期对供应商开展反商业贿赂培训，建立健全公司反腐败、反商业贿赂政策体系，促进供应商-公司-客户间的良性循环；对内协同审计部，在公司内部推行反腐倡廉教育，对外通过供应链公司强化供应链体系商业道德管理，共同维护公司健康经营秩序。

(六)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深耕锂电池正极材料多年，始终将产品质量视为公司发展的生命线，高度重视产品质量管理，积极推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的磷酸铁锂、磷酸铁等产品均已通过了 IATF16949:2016 认证。公司不断完善产品质量管控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研发、生产加工、售后服务等环节均制定了严格的质量管理规范；同时，质量部定期对质量管理体系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和监督，确保质量控制体系有效、持续运转。

此外，公司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安全工作方针，定期召开全公司范围内的安全工作会议，对于会议上提出的安全隐患，由公司安全环保部监督并落实整改，并定期组织员工开展安全培训工作，不断增强员工的安全意识。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成立以来，积极响应国家及地方政策指引，用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带动当地经济发展，增加就业岗位，促进就业水平的提高，实现企业价值与社会价值的良性互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党支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持之以恒加强党员队伍的思想教育、组织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切实以高质量党建促进企业高质量发展。在日常工作中，公司党支部坚持定期开展党日主题活动，组织内容丰富的学习活动及线上教育活动；坚持高标准、严要求的党员发展原则，积极发展各层级优秀员工入党，积极推荐和培育优秀党员成长为核心部门和关键岗位上的业务骨干与管理精英。

报告期内，公司党支部举办“学党史 明党性 立岗位 做贡献”主题七一建党节活动，组织党员参观红色教育基地、重温入党誓词、开展红色党课教育，不断推动党的思想教育入脑入心、落地落实；持续参加上级党委组织的主题党日活动中，以共同学习和分领域学习的方式掌握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公司党员队伍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

(二)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2023 年 5 月 8 日，公司举办 2022 年度暨 2023 年第一季度网上业绩说明会；2023 年 8 月 31 日，公司举办 2023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3 年 11 月 7 日，公司举办 2023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上业绩说明会均以网络互动方式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召开，公司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公司官网（www.hbwanrun.com）已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与上证 e 互动公司发布的公告及投资者问答信息同步，方便投资者便捷了解公司动态。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定切实做好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协调、关系维护等工作，确保投资者能及时、充分地获取公司公开信息，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努力保障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协调、沟通工作，董事会办公室具体负责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事务，通过业绩说明会、接听投资者来电、回复上证

e 互动投资者提问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了信息披露业务，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确保投资者能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地保护了全体股东利益。同时，公司通过多种渠道与投资者建立联系，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邮件、接听投资者电话、互动平台回复投资者提问，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

(四)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的保护，将知识产权作为公司重要资产。在专利保护方面，通过奖励高额奖金鼓励员工尤其是技术研发人员申请专利，不断加强专利布局，确保公司的技术成果得到法律保护；在合同管理方面，公司与供应商及合作伙伴签订合同时，明确知识产权归属和使用条款，防止合作过程中产生知识产权纠纷；在内部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建立了知识产权风险评估机制，定期评估潜在的侵权风险并制定应对策略，同时日常加大对员工的培训，在保护自身知识产权的同时也避免无意识侵犯他人权益；在外部监管方面，公司定期监控市场可能存在的侵权行为，并采取必要的法律手段维护公司的权益。

在商业秘密的保护方面，公司要求员工入职时根据不同岗位签订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并在劳动合同中设置保密条款，对员工进行商业秘密教育的法律宣传，增强员工尤其是关键核心岗位及管理人士的保密意识。

在信息网络安全方面，公司已通过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不断健全信息安全保护措施，加强信息安全体系建设，定期对网络及终端设备进行安全检查，通过部署电脑桌面管控软件、加强文档加密系统审批管理、及时维护文件服务器用户权限、对公司机房进行私有云改造等措施，不断降低公司信息安全风险。报告期内，未发生客户隐私泄露事件。

(五)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	注 1、注 34	2021 年 12 月 15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通瀛投资、南京星纳友	注 2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是	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博源创业、国金佐誉、惠友豪嘉	注 2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是	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天泽高投	注 3	2021 年 12 月 17 日	是	部分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部分自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4、注 34	2021 年 12 月 15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晏绍康	注 5、注 34	2021 年 12 月 14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公司财务总监柴小琴	注 6、注 34	2021 年 12 月 14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监事王勤、黄洋	注 7	2021 年 12 月 14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晏益志	注 7	2021 年 12 月 1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刘世琦的近亲属刘玉兰	注 8、注 34	2022 年 4 月 25 日；2022 年 11 月 2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嘉木产投	注 9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量科高投、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尚联置业、盛世高金、红安高宏、高泰云天、朴素创投、长洪投资	注 9	2021 年 12 月 16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鄱阳扶贫基金、万向一三三、启道致宠、招银成长、湖北新能源、长江成长资本、招银展翼、启道致盛、襄阳邦本、启道致润、武汉鼎成昕、招银共赢、杭州晨润	注 9	2021 年 12 月 1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长江智信	注 9	2021 年 12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世琦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10	2021 年 12 月 14 日	是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	注 10	2021 年 12 月 15 日	是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1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12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3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14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长刘世琦、李菲、晏绍康与独立董事张居忠、王光进	注 15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15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16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7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18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刘世琦、晏绍康，监事陈明、李一钦、王勤、黄洋、杜俊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19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李菲与独立董事张居忠、王光进	注 19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监事吴峰	注 19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0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1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张居忠，监事王勤、黄洋、杜俊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22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刘世琦、李菲、晏绍康、王光进，监事陈明、李一钦	注 22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监事吴峰	注 22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量科高投	注 23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4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监事王勤、黄洋、杜俊，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	注 25	2021 年 12 月 1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董事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陈明、李一钦	注 25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股东量科高投，监事吴峰	注 25	2021 年 12 月 16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6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7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8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29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30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31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32	2021 年 12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	注 33	2022 年 5 月 17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若本人申报离职，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辞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适用《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
- 3、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前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 4、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 5、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
- 6、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2：公司股东博源创业、国金佐誉、通瀛投资、南京星纳友、惠友豪嘉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取得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2、若相关监管机构对本合伙企业锁定期有更严格的要求，本合伙企业将按照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锁定期进行进一步承诺。
- 3、本合伙企业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 4、如本合伙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合伙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 5、如本合伙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3：公司股东天泽高投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就本公司申报前 12 个月内自李菲受让取得的发行人 144.1219 万股股份，自取得该等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2、就本公司其余持有的发行人 28.0155 万股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人/本企业持有的该等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3、本公司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如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 4、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4：公司股东、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本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于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1）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企业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
- （2）本企业承诺减持时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上市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5：公司董事晏绍康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辞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适用《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
- 3、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

行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5、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公司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6、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7、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6：公司董事会秘书高文静、公司财务总监柴小琴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人通过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本人在任期届满前辞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6个月内，仍适用《公司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规定。

3、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4、发行人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得减持发行人股份。

5、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6、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7、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7：公司监事王勤、黄洋、核心技术人员晏益志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人通过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本次发行前的发行人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人离职半年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 3、自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时本人所持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
- 4、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1) 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8：实际控制人刘世琦的近亲属刘玉兰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发行上市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前述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 3、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人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依法执行。同时本人承诺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有关规定。
- 4、如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9：公司股东嘉木产投、量科高投、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尚联置业、盛世高金、红安高宏、高泰云天、朴素创投、长洪投资、扶贫基金、万向一二三、启道致宠、招银成长、湖北新能源、长江成长资本、招银展翼、启道致盛、襄阳邦本、启道致润、武汉鼎成昕、招银共赢、杭州晨润、长江智信出具《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其他方管理本公司/本企业持有（包含直接和间接持有，下同）本次发行前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 2、本公司/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公司/本企业股份锁定及减持的规定，若相关规定后续有修改的，本公司/本企业将按照届时有效的减持规定合规执行。
- 3、如本公司/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

定账户。如本公司/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现金分红中与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或违规转让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注 10：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长刘世琦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1) 启动条件：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发、配股、送股、缩股、股份拆分等除权除息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公司将在 30 日内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 停止条件：①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期间内或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②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③各相关主体在连续 12 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数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工作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必须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强制增持义务履行完毕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以及担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1) 由公司回购股票

若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可自愿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出席会议董事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③公司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

(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

在公司 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达到最大限额（即公司股本总额的 2%）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的金数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公司分红税后金数的 20%，12 个月内增持股份的金数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分红税后金数的 50%。

(3)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数达到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分红税后金数 50%以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

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 ①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 ②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少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30%，但 12 个月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税后薪酬总和。
- ③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公司回购

- ①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公司可自愿采取回购股票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 ②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回购需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 ③公司回购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 ④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于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公司应按照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4、约束性措施

（1）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回购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回购计划的，公司将：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④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2）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则公司将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④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3）在公司董事会制订的稳定股价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情况下，如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并实际实施增持计划的，则公司将责令相关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及④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 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对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违反上述措施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将自愿无条件地遵从并将督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和未领薪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注 11：公司出具《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承诺并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承诺并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3：公司出具《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完善公司治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2、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成本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持续完善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升公司管理效率，优化管理流程，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成本管控，完善并强化决策程序，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节省公司的各项费用支出，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资金管控风险。

3、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公司董事会将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用途、配合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等方面进行持续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4、依规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规定，实行可持续、稳定、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投资者意愿，广泛听取独立董事、投资者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完善股利分配政策，增加分配政策执行的透明度，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

注 1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发行人利益。
- 2、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发行人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3、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4、本人承诺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5、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实施，且当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6、如果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违反承诺给发行人或股东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5：公司董事长刘世琦、李菲、晏绍康与独立董事张居忠、王光进，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发行人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 3、不动用发行人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 5、本人将根据未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相关规定，积极采取一切必要、合理措施，促使发行人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有效的实施，且当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 6、本人若违反或未履行上述承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注 16：公司出具《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和利润分配有关的安排，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注 17：公司出具《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2、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在相关监管机构作出上述认定后，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于 5 个交易日内启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价”）加上股票发行后至回购要约发出时的期间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
- 3、若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

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注 1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 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本承诺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股份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股份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并且，本承诺人将依法回购在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注 19：公司董事刘世琦、李菲、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吴峰、陈明、李一钦、王勤、黄洋、杜俊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2、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相关信息披露资料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 10 个交易日内，本承诺人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根据与投资者协商确定的金额，或者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 3、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申请文件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性影响的，本承诺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回购股份事宜的决策程序；并且，本承诺人将依法回购在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将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

注 20：公司出具《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不得进行公开再融资。
- 3、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 5、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2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如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如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将归公司所有，本人将暂不领取获得的分红，直至本人按承诺将所得收入归公司所有时为止；同时，若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自愿采取相应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向发行人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3、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
- 4、依法及时赔偿投资者损失。
- 5、停止间接获得的分红，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注 22：公司董事刘世琦、李菲、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王勤、黄洋、杜俊、吴峰、陈明、李一钦与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 2、本人若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则本人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发行人有权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或津贴暂时予以扣留，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注 23：公司股东量科高投出具《关于履行公开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做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 2、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3、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若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股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注 2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职责，不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及或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 2、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研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研发、生产、销售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

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开发、销售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发行人现有或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纳入到发行人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5、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6、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发行人存续期内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特此承诺。

注 2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股东量科高投，董事晏绍康、张居忠、王光进，监事王勤、黄洋、杜俊、吴峰、陈明、李一钦及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熊健出具《关于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本公司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所要求对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人/本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

2、本人/本公司将充分尊重发行人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发行人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确保发行人的业务独立、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以避免、减少不必要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将严格控制本人/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及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

3、本人/本公司将保证本人/本公司以及因与本人/本公司存在特定关系而成为发行人关联方的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或个人（以下统称“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尽量避免与发行人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如果发行人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发行人的公司章程和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并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保证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不会要求或接受发行人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且保证不利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地位/发行人股东的身份/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就发行人与本人或本人的相关方相关的任何关联交易采取任何行动，故意促使发行人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作出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

4、保证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发行人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的相关方将不会向发行人谋求任何超出该等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

5、如本人/本公司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发行人及发行人的其他股东有权根据本函依法申请强制本人/本公司履行上述承诺，并要求本人/本公司赔偿发行人及发行人的其他股东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本人/本公司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所取得的利益亦归发行人所有。

6、本人/本公司将督促本人/本公司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所控制的企业，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7、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本公司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及关联关系终止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或对发行人存在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注 26：公司出具《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 2、除招股说明书中已经披露的情形外，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形。
- 3、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4、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 5、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注 2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如因国家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为其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将全额承担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和由此产生的滞纳金、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此遭受任何损失，本人愿意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本人承担前述费用或补偿后，不会就该等费用或补偿向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行使追索权。

注 2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不发生资金占用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资金，且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的有关规定，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避免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与发行人发生除正常业务外的一切资金往来。如若发生，本人及相关责任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如果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因历史上存在的与本人及本人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及其他经济组织的资金往来行为而受到处罚或遭受经济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 3、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发行人将有权暂扣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对应之应付而未付的现金分红、申请司法冻结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和保全本人持有的其他资产，直至违反本承诺的事项消除。如本人或本人控制或参股的其他企业未能及时赔偿发行人因此而发生的损失或开支，发行人有权在暂扣现金分红的范围内取得该等赔偿。

注 2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办理权属证书自有房产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若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未来使用的自有房产建筑物因未办理合法建设手续，未取得权属证书或其他房产瑕疵情形，致使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在完善相关瑕疵房产法律手续过程中产生赔偿、罚款、税费等费用的，或因存在前述情况遭受包括但不限于赔偿、罚款、支出、利益受损等实际损失的，由本人负责解决由此发生的纠纷，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且在承担相关费用和开支后不向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追偿，保证发行人及其下属企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注 3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租赁土地、房产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1、如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本次发行完成前租赁房产不规范情形影响其继续使用该等房屋，本人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促使各相关企业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不利影响。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其租赁的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房产或处以处罚或承担法律责任，或因房产瑕疵的整改而产生实际损失的，在相关损失无法向出租方追索的情况下，本人承诺负责解决由此发生的纠纷，并承担所产生的费用和开支，且在承担相关费用和开支后不向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追偿，保证发行人或其控股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2、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手续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将对其损失给予全额补偿。

注 31：公司出具《关于公司合规使用票据等相关事项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票据法》的有关规定，组织财务相关人员深入学习《票据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增强业务合规意识，合规使用票据。

注 3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公司合规使用票据等相关事项的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如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金融监管等方面的情况被主管机关认为违法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本人将全额承担由此产生的罚款以及赔偿等费用。

注 3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李菲出具《关于维持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清晰及控制权稳定等事项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不存在场外远期交易、设置任何质押及其他第三方权益的情形，亦不存在被司法冻结、查封、拍卖或财产保全等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质押的，本人将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或者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制度要求的其他时间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并由发行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予以公告。因执行股份质押协议导致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被出售的，应当执行本人出具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本人承诺不进行场外非法股票交易和转让活动。在发行人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期间及发行上市后的股份锁定期间，本人将保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权的权属清晰、真实、有效，不会发生因设定任何形式的权利限制导致影响公司控制权稳定的情况，亦不会导致任何形式的权属争议、纠纷及潜在纠纷。

注 34：《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承诺》

2022 年 11 月 2 日，因触发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刘世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李菲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十堰凯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董事晏绍康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文静、柴小琴、实际控制人刘世琦的近亲属刘玉兰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参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王建甫、柳雷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王建甫（5 年）、柳雷（2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6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 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展及增加预计额度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信息披露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2023 年 6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关于增加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后续进展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别	2023 年度 预计发生额 (万元)	报告期内与关 联人累计已发 生的交易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 异较大的原因
万向一二三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33,023.00	104.24	因客户项目工艺调整，项目规划发生变化，未按原预计销售计划执行所致
无棣金海湾	向关联人购销商品、 原材料	140,000.00	44,098.04	因供应商生产计划未达预期所致
金海钛业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150	533.43	/

合计	173,173.00	44,735.71	/
----	------------	-----------	---

注：上述公司与关联方预计交易及实际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12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安庆德润与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签订《安庆德润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将其持有的安庆德润40%的股权以人民币10,630.14万元转让给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1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此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报告期末，本次股权交易已完成合同签订、款项支付以及工商变更登记，公司持股比例由60%变更为10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与滨州海能、宁波宏富以及无棣金海湾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书》，约定滨州海能、宁波宏富将其控股的无棣金海湾委托鲁北万润全权经营管理，委托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签订委托管理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此事项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3 年末，上述《委托管理协议书》已终止，因 2023 年度碳酸锂价格波动，锂矿石价格与碳酸锂价格倒挂，公司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对无棣金海湾的委托经营管理业务开展进度较慢，经各方协商一致，由鲁北万润向无棣金海湾支付补足价款 6,940.44 万元。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2/2/14	2022/2/18	2023/2/1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	2022/3/30	2022/3/31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	否
华虹清源	全资子公司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22/3/30	2022/3/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	否	-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90,000,000	2022/3/30	2022/3/31	2023/3/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	否
华虹清源	全资子公司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22/3/30	2022/3/31	2023/3/3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否	-	否	-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3/30	2023/10/30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	否

							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宇浩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11/29	2023/12/4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660,000,000	2022/12/7	2022/12/15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440,000,000	2022/12/7	2022/1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120,000,000	2022/12/7	2023/1/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80,000,000	2022/12/7	2023/1/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120,000,000	2022/12/7	2023/5/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80,000,000	2022/12/7	2023/5/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120,000,000	2022/12/7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80,000,000	2022/12/7	2023/6/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	2022/12/7	2023/10/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2/12/7	2023/10/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30,000,000	2022/12/7	2023/12/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	2022/12/7	2023/12/1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鲁北万润	控股子公司	200,000,000	2023/5/18	2023/6/21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宏迈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3/3/30	2023/3/30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宏迈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3/3/30	2023/1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宏迈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5/17	2023/6/19	2023/12/1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2/3/28	2022/4/1	2023/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是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3/5/17	2023/5/17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湖北朗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3/5/24	2023/6/29	2023/11/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	2021/11/3	2021/11/26	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	2021/11/3	2021/12/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2,000,000	2021/11/3	2022/1/2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2,000,000	2021/11/3	2022/2/1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7,300,000	2021/11/3	2022/3/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10,700,000	2021/11/3	2022/4/1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1/11/3	2022/5/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3,000,000	2021/11/3	2022/7/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80,000,000	2022/8/5	2022/8/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3,500,000	2022/8/5	2022/8/15		2023/2/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6,500,000	2022/8/5	2022/10/8	2023/10/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11/23	2023/2/6	2023/5/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5,000,000	2023/1/30	2023/2/20	2023/12/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5,000,000	2023/1/30	2023/2/21	2023/12/15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1/29	2023/2/16	2023/8/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1/29	2023/8/29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11/23	2023/6/27	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安庆德润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	2022/8/5	2023/5/29	2023/8/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40,000,000	2022/5/30	2022/3/18	2023/3/20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7,500,000	2022/5/30	2022/6/9	2023/6/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	2022/5/30	2022/11/16	本保证人的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92,500,000	2022/5/30	2022/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2/5/30	2023/3/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5/31	2022/1/29	2023/3/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36,500,000	2022/5/31	2021/11/30	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2/5/31	2022/3/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5/31	2022/6/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3,500,000	2020/3/31	2022/7/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50,000,000	2022/5/31	2022/9/2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	2022/5/31	2023/1/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3/28	2022/3/29		2023/3/1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60,000,000	2023/5/24	2022/12/28	2023/12/26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5/24	2023/3/20	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5,000,000	2023/5/24	2023/5/3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55,000,000	2023/5/24	2023/12/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6/10	2022/6/10	2023/6/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3/6/20	2022/6/22	2023/6/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3,116,800	2023/6/20	2022/6/29	2023/6/29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6/10	2022/7/21	2023/1/1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9,500,000	2022/6/10	2022/8/25	2023/2/22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9,500,000	2022/6/10	2022/9/26	2023/3/27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	2022/6/10	2022/10/24	2023/4/2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	2022/6/10	2022/10/24	2023/5/23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1,000,000	2023/6/20	2022/10/24	2023/8/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6/20	2023/6/21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5,000,000	2023/6/20	2023/12/27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2022/12/21	2022/12/22	2023/12/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39,900,000	2022/12/21	2023/6/21	2023/12/21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	2022/5/12	2022/5/13	2023/5/18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12/13	2023/7/10	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3/12/13	2023/12/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23,343,000	2022/7/15	2022/7/25	2023/7/2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1,657,000	2022/7/15	2022/8/4	2023/7/24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	2022/7/15	2022/7/28	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	2023/9/13	2023/9/14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万润新能	公司本部	虹润高科	全资子公司	50,000,000	2023/12/17	2023/12/18	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944,9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4,476,566,641.2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4,476,566,641.2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67.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3,833,066,641.26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1,183,629,575.4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3,833,066,641.26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上表中公司于2023年5月17日对湖北朗润提供的500万元担保,同时由虹润高科对湖北朗润提供专利质押,质押担保期间为2023年2月24日起至2026年2月23日止。

注:上述表单中存在担保合同签署日期晚于担保起始日的情况,主要系报告期内新增担保额度,重新签订新的担保合同已覆盖前期未偿还金额所致。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13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45,500,000.00	5,500,000.00	0.00
银行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	1,000,000,000.00	230,000,000.00	0.00
银行结构性存款	自有资金	200,000,000.00	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信证	券商收	30,000,	2023/6/15	2024/3/14	募集		否	合同	0.1%			30,000,		是	是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益凭证	000			资金			约定	- 4.9%			000				
招商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十堰 分行	结构性 存款	150,00 0,000	2023/10/9	2024/1/9	募 集 资金		否	合 同 约定	1.85 %- 2.55 %			150,00 0,000		是	是	
长江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券商收 益凭证	30,000, 000	2023/11/2 1	2024/5/20	募 集 资金		否	合 同 约定	1.2% - 11.2 %			30,000, 000		是	是	
长江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	券商收 益凭证	30,000, 000	2023/11/2 1	2024/5/20	募 集 资金		否	合 同 约定	1.5% -14%			30,000, 000		是	是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深圳 文锦支 行	结构性 存款	80,000, 000	2023/11/2 7	2024/2/27	募 集 资金		否	合 同 约定	1.5% - 2.53 %			80,000, 000		是	是	
兴业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深圳 文锦支 行	银行理 财	27,800, 000	2023/1/18	[注]	自 有 资金		否	合 同 约定	2.32 %			5,500,0 00		是	是	

注：2023 年 1 月 18 日起，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 27,800,000.00 元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文锦支行进行银行理财，该笔银行理财未有委托理财终止日期，系该笔理财为开放式理财，随时可赎回，因此未约定理财到期日。截至报告期末，该笔理财未到期金额为 5,500,000.00 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23日	638,858.20	488,353.43	614,562.26	614,562.26	614,562.26	538,103.63	87.56	237,809.95	38.70	0.00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宏迈高高性能锂离子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23日	否	80,000.00	80,000.00	8,747.86	61,152.07	76.44 [注 3]	2023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18,249.21 [注 4]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电池材料项目																		
湖北万新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	研发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23日	否	6,208.83	6,208.83	2,121.98	2,291.42	36.91 [注 5]	2023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23日	否	40,000.00	40,000.00	0.00	40,000.00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4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24万吨/年磷酸铁项目	生产建设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23日	是	204,900.00	204,900.00	86,940.11	148,154.10	72.31	2025 年 12 月	否	否	[注 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2年9月23日	是	283,453.43	283,453.43	140,000.00	286,506.03	101.08 [注 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 1：“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注 3：“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截至本定期报告披露日已结项，共投入募集资金 61,152.07 万元（不包含后期需支付的质保金等尾款），占承诺投资总额的比例为 76.44%，目前本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仍存于募集资金专户，后续具体情况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审议和披露。

注 4：“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2023 年度实现的效益为负，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公司受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下跌及下游客户去库存等因素影响，产品销售价格大幅下降，毛利率降低所致。

注 5：“湖北万润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的累计投入进度偏低，主要系工程及设备类采购普遍存在发货款、验收款和质保金等分期支付的情况，上表中统计的累计投入金额仅为项目实际付款金额。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研发中心已签订的合同金额约为 4,010 万元，占项目计划投资总金额（不含募投项目规划的研发费用约 1,762 万元）的比例已达 90%，项目投入进度符合计划进度。

注 6：“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详见本报告“第六节重要事项”之“十四（四）5、（3）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的说明”。

注 7：“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中“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一项超过 100%系“本年度投入金额”中实际提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内包含银行账户所产生的利息所致。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46,506.029 万元及 141,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审议批准额度总计 287,506.029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 286,506.03 万元，未超过公司已审议批准额度。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0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

上述审议额度中，公司在2022及2023年度，分别使用7.75亿元及2.25亿元额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0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本次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7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8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

2023年11月，公司使用上述80,000.00万元审议额度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19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8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本次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2年10月26日	14.00	2022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25日	0.30	否
2023年10月8日	10.00	2023年10月8日	2024年10月7日	2.90	否

其他说明

上表中 2023 年 10 月 25 日后仍存在 0.30 亿元现金管理余额系该理财为一笔 2023 年 6 月 15 日开始的券商收益凭证，到期日为 2024 年 3 月 14 日。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超募资金来源	超募资金金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488,353.43	434,660.13	89.01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备注
24 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 24 万吨/年磷酸铁项目	自建项目	204,900.00	148,154.10	72.3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283,453.43	286,506.03	101.08	

其他说明

上表中“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一项超过 100%系本年度投入金额中实际提取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内包含银行账户所产生的利息所致。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和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超额募集资金 146,506.029 万元及 141,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审议批准额度总计 287,506.029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使用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共 286,506.03 万元，未超过公司已审议批准额度。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新增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

2023年3月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湖北万润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十堰市郧阳区建设大道168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经2022年11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04,900.00万元分别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154,900.00万元及向全资子公司华虹清源增资50,00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24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24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73,000.00万元分别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123,000.00万元及向全资子公司华虹清源增资50,000.00万元，实际使用前述增资款用于项目建设148,154.10万元，尚需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31,900.00万元。

(3) 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延期的说明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并经2022年11月14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204,900.00万元分别向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增资154,900.00万元及向全资子公司华虹清源增资50,00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24万吨/年磷酸铁锂联产24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目前上述项目土建部分已全部完成，其中12万吨/年磷酸铁锂及24万吨/年磷酸铁项目已进行调试生产。但因2023年下游市场需求放缓，公司根据市场行情，为更好地发挥募集资金的投资效益，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经审慎考虑后，适时调整

了另外 12 万吨/年磷酸铁锂项目的产能释放进度，此部分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拟延期至 2025 年 12 月。

公司本次部分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系根据公司所处市场行情，经审慎论证作出的决定，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及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及市场发展趋势，适时调整该部分产能投放规划。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湖北万润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以公司为实施主体，主要为满足市场对锂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铁锂新产品开发、产品性能改善和成本控制的需求，保证公司研发创新的实现，满足战略发展要求。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6,208.83 万元，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6,208.83 万元，本项目将改建研发中心场地，购置先进仪器设备，引入行业高端人才，缓解公司设备、人员、场地等现有研发条件不足的问题，从而增强公司研发能力，提高检测水平和能力，有利于提高公司研发核心竞争力、提升产品质量，加强检测力度，为公司保持竞争优势和行业竞争优势地位提供有力技术支持，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以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将提高公司的偿债能力，降低公司流动性风险及营业风险，增强公司的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扩大业务规模，优化财务结构，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6,218,171	77.71	0	0	31,327,917	-43,542,572	-12,214,655	54,003,516	42.82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863,627	1.01	0	0	414,541	-1,276,619	-862,078	1,549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65,348,335	76.69	0	0	30,913,376	-42,259,744	-11,346,368	54,001,967	42.8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8,180,872	44.81	0	0	17,872,994	-42,259,744	-24,386,750	13,794,122	10.94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167,463	31.88	0	0	13,040,382	0	13,040,382	40,207,845	31.88
4、外资持股	6,209	0.01	0	0	0	-6,209	-6,209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6,209	0.01	0	0	0	-6,209	-6,209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8,997,007	22.29	0	0	9,575,368	43,542,572	53,117,940	72,114,947	57.18
1、人民币普通股	18,997,007	22.29	0	0	9,575,368	43,542,572	53,117,940	72,114,947	57.1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5,215,178	100.00	0	0	40,903,285	0	40,903,285	126,118,463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880,176 股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30 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2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99,957,426.56 元(含税)，转增 40,903,285 股；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26,118,463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2023 年 5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3)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东持有的部分限售股 41,215,921 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 1,515,723 股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及部分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数由 85,215,178 股增加至 126,118,463 股。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11.93 元，较上年 9.36 元降低 227.4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为 52.22 元，较上年 68.11 元降低 23.33%。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刘世琦	19,641,855	0	9,428,090	29,069,945	首次公开发行	2026/3/30
李菲	7,525,608	0	3,612,292	11,137,900	首次公开发行	2026/3/30
十堰凯和	887,732	0	426,111	1,313,843	首次公开发行	2026/3/30
惠友豪嘉	2,141,328	0	1,027,837	3,169,165	首次公开发行	2024/9/27
天泽高投	1,441,219	0	691,785	2,133,004	首次公开发行	2024/5/27
	280,155	414,629	134,474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3/10/9
南京星纳友	1,263,738	0	606,594	1,870,332	首次公开发行	2024/9/23
通瀛投资	1,187,389	0	569,947	1,757,336	首次公开发行	2024/6/18
博源创业	1,029,442	0	494,132	1,523,574	首次公开发行	2024/5/21
国金佐誉	823,554	0	395,306	1,218,860	首次公开发行	2024/5/21
量科高投	5,032,761	7,439,622	2,415,725	8,864	首次公开发行	2024/3/29
红安高宏	863,627	1,276,619	414,541	1,549	首次公开发行	2024/3/29
高泰云天	863,627	1,276,867	414,541	1,301	首次公开发行	2024/3/29
嘉木产投	592,363	710,499	284,334	166,198	首次公开发行	2024/3/29
郧阳扶贫基金	712,433	1,053,347	341,968	1,054	首次公开发行	2023/3/29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其他股东	19,624,552	29,044,338	9,419,786	0	首次公开发行	2023/10/9

中金丰众66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624	39,404	12,780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3/10/9
中金丰众67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7,513	1,476,319	478,806	0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3/10/9
东海证券创新产品投资有限公司	426,075	0	204,516	630,591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份限售	2024/9/30
网下摇号抽签限售股份账户	880,176	880,176	0	0	首次公开发行其他网下限售	2023/3/29
合计	66,241,771	43,611,820	31,373,565	54,003,51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期初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为 85,215,178 股，本报告期期末普通股为 126,118,463 股，具体股份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股本变动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表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期初资产总额为 1,985,857.1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13,607.67 万元，资产负债率 56.08%。本报告期期末资产总额为 1,943,177.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84,020.96 万元，资产负债率 66.08%。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1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	0

东总数（户）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刘世琦	9,559,385	29,201,240	23.15	29,069,945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李菲	3,623,802	11,149,410	8.84	11,137,90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2,415,725	7,448,486	5.91	8,864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 车一期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1,054,117	3,642,262	2.89	0	无	0	其他
厦门市惠友豪嘉股 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027,837	3,169,165	2.51	3,169,165	无	0	其他
湖北天泽高投智能 制造与技术服务创 业投资有限公司	826,259	2,547,633	2.02	2,133,004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 司	-27,404	2,540,659	2.01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805,242	2,482,830	1.97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 公司	734,815	2,265,680	1.80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 源投资中心（有限 合伙）	725,412	2,236,688	1.7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 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439,622	人民币普通股	7,439,622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2,262	人民币普通股	3,642,262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2,540,659	人民币普通股	2,540,659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82,830	人民币普通股	2,482,83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65,680	人民币普通股	2,265,680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36,688	人民币普通股	2,236,688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995,027	人民币普通股	1,995,027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74,458	人民币普通股	1,974,458
湖北尚联置业有限公司	1,964,541	人民币普通股	1,964,541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76,607	人民币普通股	1,876,607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刘世琦和李菲为一致行动人；（2）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量科高投、天泽高投、盛世高金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湖北尚联置业有限公司	退出	0	0	1,964,541	1.56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新增	0	0	2,236,688	1.77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刘世琦	29,069,945	2026/3/30	9,428,09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李菲	11,137,900	2026/3/30	3,612,292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3	惠友豪嘉	3,169,165	2024/9/27	1,027,837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4	天泽高投	2,133,004	2024/5/27	691,785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5	南京星纳友	1,870,332	2024/9/23	606,594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6	通瀛投资	1,757,336	2024/6/18	569,947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7	博源创业	1,523,574	2024/5/21	494,132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8	十堰凯和	1,313,843	2026/3/30	426,111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9	国金佐誉	1,218,860	2024/5/21	395,306	自取得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
10	东海证券创新产品投资有限公司	630,591	2024/9/30	204,516	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刘世琦、李菲和十堰凯和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存托凭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持有人名称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丰众 66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6,624	2023/10/9	22,680	39,404
中金公司—中国银行—中金丰众 67 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97,513	2023/10/9	492,506	1,476,319

注：在计算上述战略配售股东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时，股东的期初和期末持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股东名册中记载的股份数为准；变动数量与“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本变动情况（一）限售股份变动情况”所列表格中的本年增加限售股数不一致，系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中，战略配售股东的年初限售股数和年末限售股数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数所致。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东海证券创新产品投资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426,075	2024/9/30	204,516	630,591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世琦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姓名	李菲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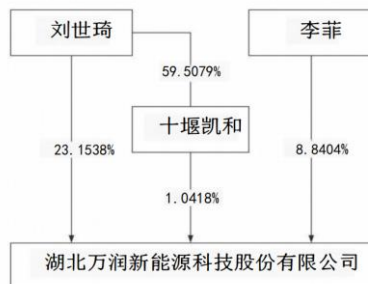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刘世琦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李菲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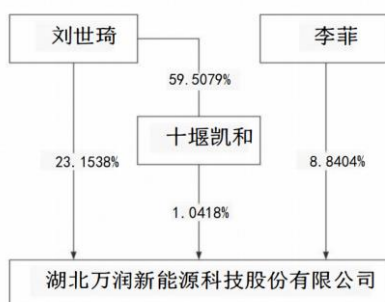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3/10/9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909,091 股-1,818,182 股/0.72-1.44
拟回购金额	10,000.00 万元-20,000.00 万元
拟回购期间	2023/10/8-2024/10/7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746,99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无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无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天健审〔2024〕4937号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新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润新能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润新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 及十五(一)。

万润新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磷酸铁锂等产品的销售。2023 年度，万润新能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1,217,419.51 万元，其中磷酸铁锂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201,658.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8.71%。

由于营业收入是万润新能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万润新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

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月度、产品、客户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及对账单等;对于出口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审计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及五(一)8。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万润新能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102,521.11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27,859.34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4,661.77万元。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万润新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万润新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万润新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润新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润新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万润新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建甫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柳雷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714,296,180.00	4,780,378,796.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27,911,006.14	1,340,010,209.86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应收票据	七、4	151,589,603.35	276,699,548.38
应收账款	七、5	1,146,251,204.19	2,201,432,519.09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147,537,988.32	564,649,630.70
预付款项	七、8	502,098,594.31	560,211,636.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9,721,975.12	18,265,511.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46,617,723.75	2,421,581,229.05
合同资产	七、6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67,910,666.07	461,665,880.77
流动资产合计		9,313,934,941.25	12,624,894,963.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长期应收款	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4,891,280.21	84,388,446.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20,200,000.00	283,2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固定资产	七、21	5,672,264,854.76	3,393,534,439.17
在建工程	七、22	3,347,834,716.58	2,026,071,463.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油气资产	七、24		
使用权资产	七、25	39,814,701.02	3,529,075.90
无形资产	七、26	468,592,458.79	407,842,091.87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8,992,695.99	4,188,403.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54,076,851.03	55,337,314.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21,167,494.15	975,525,287.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17,835,052.53	7,233,676,521.11
资产总计		19,431,769,993.78	19,858,571,484.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412,311,219.74	1,640,761,581.9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应付票据	七、35	1,989,338,487.42	2,529,582,572.55
应付账款	七、36	1,617,023,627.46	2,580,564,259.08
预收款项	七、37		
合同负债	七、38	2,504,924.03	261,597,181.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5,971,268.94	37,536,697.81
应交税费	七、40	20,530,857.74	34,198,512.21
其他应付款	七、41	2,368,575.77	85,976,698.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828,692,832.38	824,574,378.83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1,733,037.94	84,033,648.57

流动负债合计		7,950,474,831.42	8,078,825,530.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3,744,256,814.89	2,397,879,443.20
应付债券	七、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7,378,092.98	1,941,015.55
长期应付款	七、48	1,050,146,021.32	624,055,111.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预计负债	七、50		
递延收益	七、51	56,794,192.88	25,539,083.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1,159,610.90	7,836,482.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89,734,732.97	3,057,251,135.95
负债合计		12,840,209,564.39	11,136,076,666.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26,118,463.00	85,215,178.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262,554,647.44	7,319,598,838.18
减：库存股	七、56	44,943,286.68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139,688,300.67	
专项储备	七、58		
盈余公积	七、59	43,021,116.22	43,021,116.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61,188,507.73	1,142,398,71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85,874,131.58	8,590,233,845.73
少数股东权益		5,686,297.81	132,260,97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591,560,429.39	8,722,494,817.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431,769,993.78	19,858,571,484.12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45,819,940.78	1,022,964,929.0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1,705,083.32	1,051,100,213.7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4,223,773.21	128,546,413.40
应收账款	十九、1	1,072,324,508.40	1,605,005,058.85
应收款项融资		1,721,466,217.75	383,828,140.63
预付款项		254,710,309.33	292,640,898.24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87,392,887.05	739,102,906.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83,260,935.03	1,529,462,985.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6,685,485.46	320,099,696.41
流动资产合计		5,367,589,140.33	7,072,751,242.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857,690,574.72	3,883,200,816.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200,000.00	283,26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65,451,421.30	1,411,116,415.10
在建工程		39,060,022.41	34,762,136.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1,471,465.42	647,131.65

无形资产		101,650,428.54	98,295,928.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45,051.15	1,657,424.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9,220,260.58	43,169,083.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22,710.00	112,597,979.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56,311,934.12	5,868,706,914.41
资产总计		12,923,901,074.45	12,941,458,156.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281,381,772.80	884,834,472.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69,805,305.62	998,802,928.27
应付账款		436,243,418.74	907,093,421.7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8,079.73	255,688,335.86
应付职工薪酬		16,502,285.88	11,122,082.04
应交税费		3,587,908.45	3,607,769.11
其他应付款		928,282,422.26	132,207,259.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6,841,317.13	705,043,746.91
其他流动负债		4,226,123.58	78,239,483.66
流动负债合计		3,886,888,634.19	3,976,639,499.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7,696,631.94	98,617,920.8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6,070,904.42	
长期应付款		988,493,094.97	562,402,184.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704,084.01	13,119,917.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96,964,715.34	674,140,022.92
负债合计		5,983,853,349.53	4,650,779,522.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118,463.00	85,215,1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91,349,887.91	7,329,263,643.29
减：库存股		44,943,286.68	
其他综合收益		-138,601,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607,589.00	42,607,589.00
未分配利润		-336,483,928.31	833,592,223.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40,047,724.92	8,290,678,634.0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23,901,074.45	12,941,458,156.70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174,195,086.96	12,351,452,290.46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174,195,086.96	12,351,452,290.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145,740,582.49	10,965,583,859.5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2,172,466,212.25	10,245,061,800.0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2,929,062.75	33,002,314.36
销售费用	七、63	51,678,951.48	37,843,230.30
管理费用	七、64	284,415,658.95	148,964,338.08
研发费用	七、65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财务费用	七、66	172,691,561.29	65,472,231.92
其中：利息费用		232,428,690.06	95,010,131.82
利息收入		65,016,333.52	32,367,323.96
加：其他收益	七、67	102,498,747.59	13,258,73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6,171,122.27	-42,116,154.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82,378.95	10,838,128.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096,238.88	1,266,158.9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50,267,988.35	-82,963,094.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47,067,632.18	-316,122,481.1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8,966.45	3,380,836.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20,526,218.31	962,572,434.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627,109.03	8,439,935.5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5,094,545.80	787,254.6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4,993,655.08	970,225,115.7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7,774,937.85	16,326,954.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7,218,717.23	953,898,161.4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7,218,717.23	953,898,161.4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03,629,794.50	958,698,583.1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88,922.73	-4,800,421.7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39,688,300.6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601,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7,300.6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7,300.67	
(7)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86,907,017.90	953,898,161.4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3,318,095.17	958,698,583.1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3,588,922.73	-4,800,421.7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3	9.3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3	9.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1,901,517,157.83	11,239,854,906.2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1,996,686,475.60	9,923,535,618.80
税金及附加		14,404,128.22	18,603,370.01
销售费用		29,028,728.38	15,242,238.01
管理费用		91,203,630.98	55,379,704.00
研发费用		274,347,969.99	247,386,843.23
财务费用		123,292,223.06	20,979,059.95
其中：利息费用		142,548,260.70	43,946,795.68
利息收入		19,565,507.99	23,809,039.65
加：其他收益		90,444,119.42	9,087,984.2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1,511,775.43	-22,402,772.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270.39	-70,39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			

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5,083.32	1,100,213.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025,505.23	-84,875,765.7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3,712,525.72	-178,259,851.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506.7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6,523,051.18	683,325,373.07
加: 营业外收入		8,635,710.53	7,014,638.54
减: 营业外支出		4,252,764.14	388,8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2,140,104.79	689,951,211.61
减: 所得税费用		-172,021,379.28	-18,967,994.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118,725.51	708,919,205.86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118,725.51	708,919,205.86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8,601,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8,601,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8,601,00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08,719,725.51	708,919,205.86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22,975,223.72	8,619,993,138.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33,091,567.67	87,947,271.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28,478,173.36	54,144,720.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4,544,964.75	8,762,085,129.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11,475,582.74	9,365,592,291.9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469,461.06	224,371,784.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689,378.04	349,068,180.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506,961,607.84	1,373,727,03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2,596,029.68	11,312,759,29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051,064.93	-2,550,674,160.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90,960,000.00	887,39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761,366.72	844,345.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00.00	4,874,06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514,786,706.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8,552,573.15	893,108,409.5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2,346,543.52	2,600,252,705.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62,778,000.00	2,492,332,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354,500,000.00	466,878,487.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9,624,543.52	5,559,463,192.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1,071,970.37	-4,666,354,783.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6,223,182,044.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	46,6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74,500,000.00	4,467,9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716,869,505.23	683,830,069.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95,369,505.23	11,374,912,114.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64,233,358.74	1,058,000,054.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5,679,406.22	75,720,583.8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201,743,050.14	300,394,187.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1,655,815.10	1,434,114,825.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713,690.13	9,940,797,288.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88,358.5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097,703.76	2,723,768,344.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4,952,156.32	171,183,811.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5,854,452.56	2,894,952,156.32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84,781,583.25	5,982,648,288.3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881,529.38	55,952,563.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184,463.34	33,532,717.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0,847,575.97	6,072,133,568.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4,666,515.30	7,134,563,386.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9,440,282.07	57,566,596.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9,048,858.16	267,082,609.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39,844.58	497,750,44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2,995,500.11	7,956,963,04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52,075.86	-1,884,829,472.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60,000,000.00	4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89,041.96	394,8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0,688.19	1,730,677.4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07,750.91	146,324,585.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0,777,481.06	618,450,063.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3,312,059.47	292,799,318.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42,978,000.00	4,273,583,4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183,741.68	688,857,393.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71,473,801.15	5,255,240,112.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696,320.09	-4,636,790,049.5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176,582,044.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42,000,000.00	1,07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110,247.50	408,012,525.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2,110,247.50	7,655,594,569.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45,000,000.00	450,500,054.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9,160,287.68	21,826,673.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39,906.80	198,649,811.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5,900,194.48	670,976,539.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210,053.02	6,984,618,030.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4.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6,634,685.62	462,998,508.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5,128,609.81	32,130,101.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8,493,924.19	495,128,609.81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215,178.00				7,319,598,838.18				43,021,116.22		1,142,398,713.33		8,590,233,845.73	132,260,972.07	8,722,494,81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215,178.00				7,319,598,838.18				43,021,116.22		1,142,398,713.33		8,590,233,845.73	132,260,972.07	8,722,494,817.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903,285.00				-57,044,190.74	44,943,286.68	-139,688,300.67				1,803,587,221.06		2,004,359,714.15	126,574,674.26	2,130,934,388.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688,300.67				1,503,629,794.50		1,643,318,095.17	43,588,922.73	1,686,907,017.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89,529.62	44,943,286.68	-	-	-	-	-	-	41,953,757.06	102,301,400.00	144,255,157.0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																

2023 年年度报告

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89,529.62								2,989,529.62	2,989,529.62
4. 其他						44,943,286.68							44,943,286.68	106,301,400.0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903,285.00					-40,903,28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903,285.00					-40,903,28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2023 年年度报告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 19,130,43 5.36							- 19,130,435.3 6	19315648.4 7	185,213.11
四、本期末余额	126,118,4 63.00				7,262,554, 647.44	44,943,2 86.68	- 139,688, 300.67		43,021,116 .22		- 661,188,507. 73	6,585,874,13 1.58	5,686,297.8 1	6,591,560,42 9.39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911,383.00				1,196,743,892.49				19,122,116.89		207,599,129.47		1,487,376,521.85	84,728,876.28	1,572,105,398.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911,383.00				1,196,743,892.49				19,122,116.89		207,599,129.47		1,487,376,521.85	84,728,876.28	1,572,105,398.13

2023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03,795.00				6,122,854,945.69				23,898,999.33	934,799,583.86	7,102,857,323.88	47,532,095.79	7,150,389,419.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8,698,583.19	958,698,583.19	-4,800,421.72	953,898,161.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03,795.00				6,128,020,370.35						6,149,324,165.35	46,600,000.00	6,195,924,165.3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303,795.00				6,124,318,818.24						6,145,622,613.24	46,600,000.00	6,192,222,613.2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1,552.11						3,701,552.11		3,701,552.11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898,999.33	-23,898,999.33			
1.提取盈余公积									23,898,999.33	-23,898,999.33			
2.提取													

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165,424.66						-5,165,424.66	5,732,517.51	567,092.85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215,178.00			7,319,598,838.18			43,021,116.22		1,142,398,713.33		8,590,233,845.73	132,260,972.07	8,722,494,817.80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5,215,178.00				7,329,263,643.29				42,607,589.00	833,592,223.76	8,290,678,634.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5,215,178.00				7,329,263,643.29				42,607,589.00	833,592,223.76	8,290,678,634.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903,285.00				-37,913,755.38	44,943,286.68	-138,601,000.00			1,170,076,152.07	-1,350,630,909.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601,000.00			870,118,725.51	-1,008,719,72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89,529.62	44,943,286.68					-41,953,757.62

2023 年年度报告

											.06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989,529.62						2,989,529.62
4. 其他						44,943,286.68					- 44,943,286.68
(三) 利润分配										- 299,957,426.56	- 299,957,426.5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99,957,426.56	- 299,957,426.5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0,903,285.00				- 40,903,28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0,903,285.00				- 40,903,285.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6,118,463.00				7,291,349,887.91	44,943,286.68	- 138,601,000.00		42,607,589.00	- 336,483,928.31	6,940,047,724.92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3,911,383.00				1,201,243,272.94				18,708,589.67	148,572,017.23	1,432,435,262.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911,383.00				1,201,243,272.94				18,708,589.67	148,572,017.23	1,432,435,262.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03,795.00				6,128,020,370.35				23,898,999.33	685,020,206.53	6,858,243,371.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8,919,205.86	708,919,205.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03,795.00				6,128,020,370.35						6,149,324,165.3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303,795.00				6,124,318,818.24						6,145,622,613.2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1,552.11						3,701,552.11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3,898,999.33	-23,898,999.33	
1. 提取盈余公积									23,898,999.33	-23,898,999.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5,215,178.00				7,329,263,643.29				42,607,589.00	833,592,223.76	8,290,678,634.05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润有限公司），万润有限公司系由刘世琦、李菲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在十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42038200002155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万润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万润有限公司以 201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十堰市行政审批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北省十堰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3005654858771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26,118,463.00 元，股份总数 126,118,463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4,003,516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2,114,947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锂离子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磷酸铁锂、磷酸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WANRUN INTERNATIONAL MINING HK CO., LIMITED 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认定为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应收账款核销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收账款核销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其他应收款核销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收款核销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应付账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公司将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其他应付款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公司将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中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的合同负债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的投资活动流量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

	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0%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
重要的联营企业	公司将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0%的联营企业确定为重要的联营企业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1 年以内（含，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 金融工具”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应收账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

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	1 年以内（含，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组合-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照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本公司将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估计预期信用损失；将其余其他应收款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库龄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库龄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1-2 年	账面余额的 70%
2-3 年	账面余额的 50%
3 年以上	账面余额的 0%

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公司根据历史经验预估存货在不同库龄状态的可使用情况，确定其可变现净值比例。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

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3	4.85-3.2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	32.33-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建造工作实质上已经完成，与设计要求、合同规定或者生产要求相符或者基本相符，并可区别其他在建资产单独投入使用时结转为固定资产
专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办公软件、专利权及专利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产权登记年限	年限平均法

办公软件	5 年，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专利权及专利使用权	2-20 年，预期经济利益年限	年限平均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5)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

可靠地计量。

27.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 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 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 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 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 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 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 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 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 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 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 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磷酸铁锂、磷酸铁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针对内销业务，对于寄售销售模式，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移交给客户签收并经客户入库或领用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对于常规销售模式，公司以商品已经发出、移交给客户并签收作为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

针对外销业务，公司以商品已经报关并取得报关单或将商品交付给客户指定的其他方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控制权已经转移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

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

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

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要影响	
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0%、17%、21%、24.72%、24.94%、25%、28%、30%、37.5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25%或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1.5%、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虹润高科	0.15
襄阳华虹、华虹清源、湖北朗润、宇浩高科、宏迈高科、安庆德润、湖北一诺、鲁北万润、万润新材、万润矿业、华虹开元、万润燃气、万润新能(山东)燃气、武汉万润、武当实验室、北京万润	0.25
Wanrun Resources Mauritius Holdings Ltd. (毛里求斯)	0.15
Wanrun International Mining HK Co., Limited (中国香港)	0.165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WANRUN RESOURCES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0.17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USA) Limited (美国)	0.21
WANRUN ZIMBABWE RESOURCES (PRIVATE) LIMITED (津巴布韦)	0.2472
Wanrun Holding (Luxembourg) S.à r.l. (卢森堡)	0.2494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Ltd. (英国)、Wanrun Group Corporation (英国)	0.25
WANRUN MINING (RWANDA) Ltd (卢旺达)	0.28
WANRUN MINERAL EXPLORATION AND PROCESSING CO. LTD (尼日利亚)	0.3
WANRUN RESOURCES MAURITIUS HOLDINGS LTD (纳米比亚)	0.37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2.1 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湖北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5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14200109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虹润高科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湖北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五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4200770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度至 2025 年度按 15% 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2023 年度，本公司和虹润高科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7,630.55	7,097.50
银行存款	1,580,347,245.46	2,894,945,058.82
其他货币资金	2,133,481,303.99	1,885,426,640.64
合计	3,714,296,180.00	4,780,378,796.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2,689,323.4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63,668,488.35	1,885,426,640.64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单[注 1]	354,773,239.09	
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0	

存出投资款[注 2]	5,039,576.55	
合计	2,133,481,303.99	1,885,426,640.64

[注 1]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单中包含应收定期存单利息 4,773,239.09 元。

[注 2] 存出投资款系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通的股票账户，期末余额为 5,039,576.55 元，该款项使用不受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7,911,006.14	1,340,010,209.86	/
其中：理财产品	327,911,006.14	1,340,010,209.86	/
合计	327,911,006.14	1,340,010,209.8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589,603.35	276,699,548.38
合计	151,589,603.35	276,699,548.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1,504,603.35
合计		151,504,603.35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大型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大型商业银行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对小型商业银行以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存在到期不获兑付

的风险，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小型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承兑汇票不予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589,603.35	100.00			151,589,603.35	276,699,548.38	100.00			276,699,548.38
其中：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51,589,603.35	100.00			151,589,603.35	276,699,548.38	100.00			276,699,548.38
合计	151,589,603.35	/		/	151,589,603.35	276,699,548.38	/		/	276,699,548.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51,589,603.35		
合计	151,589,603.3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05,997,089.94	2,315,924,129.91
1 年以内小计	1,205,997,089.94	2,315,924,129.91
1 至 2 年	165,000.00	1,674,750.13
2 至 3 年	1,172,667.99	20,594,418.3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9,934,597.30	2,450,587.74
4 至 5 年	2,399,158.60	
5 年以上	18,000.00	18,000.00
合计	1,229,686,513.83	2,340,661,886.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372,602.39	1.82	22,372,602.39	100.00		22,872,031.53	0.98	22,872,031.5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07,313,911.44	98.18	61,062,707.25	5.06	1,146,251,204.19	2,317,789,854.57	99.02	116,357,335.48	5.02	2,201,432,519.09
合计	1,229,686,513.83	100.00	83,435,309.64	6.79	1,146,251,204.19	2,340,661,886.10	100.00	139,229,367.01	5.95	2,201,432,519.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05,997,089.94	60,299,854.50	5.00
1-2 年	165,000.00	16,500.00	10.00
2-3 年			
3-4 年	595,681.50	297,840.75	50.00
4-5 年	538,140.00	430,512.00	80.00
5 年以上	18,000.00	18,000.00	100.00
小 计	1,207,313,911.44	61,062,707.25	5.0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2,872,031.53	92,018.20	510,015.99	81,431.35		22,372,602.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6,357,335.48	- 54,670,888.35		623,739.88		61,062,707.25
合计	139,229,367.01	- 54,578,870.15	510,015.99	705,171.23		83,435,309.6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79,975.4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779,975.41 元，主要原因系该等款项已无法收回。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6,027,422.96		496,027,422.96	40.34	24,801,371.15
第二名	334,425,328.13		334,425,328.13	27.20	16,721,266.41
第三名	162,010,569.47		162,010,569.47	13.17	8,100,528.47
第四名	86,987,589.31		86,987,589.31	7.07	4,349,379.47
第五名	39,128,253.60		39,128,253.60	3.18	1,956,412.67
合计	1,118,579,163.47		1,118,579,163.47	90.96	55,928,958.1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7,354,117.67	564,649,630.70
应收账款	2,000,183,870.65	
合计	2,147,537,988.32	564,649,630.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7,568,437.38
应收账款	2,000,183,870.65
小计	2,067,752,308.0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80,278,631.69	
应收账款	3,073,302,350.52	
小计	5,153,580,982.21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大型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大型商业银行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对小型商业银行以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银行承兑汇票，因存在到期不获兑付的风险，故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小型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作为承兑人的承兑汇票不予终止确认。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52,810,823.61	100.00	105,272,835.29	4.67	2,147,537,988.32	564,649,630.70	100.00			564,649,630.7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47,354,117.67	6.54			147,354,117.67	564,649,630.70	100.00			564,649,630.70
应收账款	2,105,456,705.94	93.46	105,272,835.29	5.00	2,000,183,870.65					
合计	2,252,810,823.61	100.00	105,272,835.29	4.67	2,147,537,988.32	564,649,630.70	100.00		/	564,649,630.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47,354,117.67		
应收账款组合	2,105,456,705.94	105,272,835.29	5.00
其中：1年以内	2,105,456,705.94	2,105,456,705.94	5.00
合计	2,252,810,823.61	105,272,835.29	4.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05,272,835.29				105,272,835.29
合计		105,272,835.29				105,272,835.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00,793,388.50	99.74	559,864,090.77	99.94
1至2年	1,178,968.92	0.23	171,897.51	0.03
2至3年			149,030.00	0.03
3年以上	126,236.89	0.03	26,618.46	0.005
合计	502,098,594.31	100.00	560,211,636.7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无账龄1年以上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63,012,679.19	52.38
第二名	182,269,004.30	36.30
第三名	25,537,993.11	5.09
第四名	5,567,800.00	1.11
第五名	3,464,890.60	0.69
合计	479,852,367.20	95.5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9,721,975.12	18,265,511.46
合计	9,721,975.12	18,265,511.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24,263.49	36,120,796.69
1 年以内小计	1,524,263.49	36,120,796.69
1 至 2 年	26,152,340.00	208,394.00
2 至 3 年	191,884.00	3,000.00
3 至 4 年	1,000.00	50,200.00
4 至 5 年	50,000.00	920,960.00
5 年以上	994,360.00	74,940.00
合计	28,913,847.49	37,378,290.69

(1).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17,120,000.00	22,120,000.00
押金保证金	11,637,733.27	10,610,816.78
备用金	126,852.22	266,871.50
应收赔偿款		4,254,545.00
其他	29,262.00	126,057.41
合计	28,913,847.49	37,378,290.6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950,039.83	20,839.40	18,141,900.00	19,112,779.23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451,617.00	451,617.00		
--转入第三阶段		-19,188.40	19,188.4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18,283.60	449,966.00	52,356.80	84,039.2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020.00	1,020.00
其他变动[注]	-3,926.06			-3,926.06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76,213.17	903,234.00	18,212,425.20	19,191,872.37

[注]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为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第二阶段为 1-2 年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第三阶段为 2 年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上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其他变动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040,960.00					18,040,96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1,819.23	84,039.20		-3,926.06	1,020.00	1,150,912.37
合计	19,112,779.23	84,039.20		-3,926.06	1,020.00	19,191,872.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2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无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际核销其他应收款 1,020.00 元,主要原因系该等款项已无法收回。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第一名	17,120,000.00	59.21	应收已付货款 及设备款	1-2 年	17,120,000.00
第二名	9,000,000.00	31.13	押金保证金	1-2 年	900,000.00
第三名	920,960.00	3.19	押金保证金	5 年以上	920,960.00
第四名	358,419.85	1.24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17,920.99
第五名	349,060.00	1.21	押金保证金	1 年以内	17,453.00
合计	27,748,439.85	95.98	/	/	18,976,333.99

(6).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0,434,873.27	19,061,115.97	261,373,757.30	1,059,799,993.93	91,936,458.85	967,863,535.08
在产品	16,231,432.44	2,462,535.90	13,768,896.54	159,426,071.10	14,547,621.13	144,878,449.97
库存商品	502,400,289.70	149,100,780.40	353,299,509.30	1,382,378,051.78	204,325,037.78	1,178,053,014.00
发出商品	41,651,819.21	13,776,839.42	27,874,979.79	102,657,906.31	12,042,923.96	90,614,982.35
委托加工物资	172,711,905.67	94,192,082.26	78,519,823.41	37,358,566.08	3,897,029.17	33,461,536.91
低值易耗品	11,780,757.41		11,780,757.41	6,709,710.74		6,709,710.74
合计	1,025,211,077.70	278,593,353.95	746,617,723.75	2,748,330,299.94	326,749,070.89	2,421,581,229.05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1,936,458.85	105,853,886.96		178,729,229.84		19,061,115.97
在产品	14,547,621.13	22,977,769.10		35,062,854.33		2,462,535.90
库存商品	204,325,037.78	395,994,092.37		451,218,349.75		149,100,780.40
发出商品	12,042,923.96	27,439,497.07		25,705,581.61		13,776,839.42
委托加工物资	3,897,029.17	110,151,200.99		19,856,147.90		94,192,082.26
合计	326,749,070.89	662,416,446.49		710,572,163.43		278,593,353.9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
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14,371,641.43	10,040,747.82	69.87	17,775,828.92	9,897,031.49	55.68
其中：1-2年	1,079,554.70	323,866.41	30.00	10,152,468.27	3,045,740.50	30.00
2-3年	7,150,410.64	3,575,205.32	50.00	1,544,139.33	772,069.67	50.00
3年以上	6,141,676.09	6,141,676.09	100.00	6,079,221.32	6,079,221.32	100.00
小计	14,371,641.43	10,040,747.82	69.87	17,775,828.92	9,897,031.49	55.6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61,734,208.76	388,033,917.51
预交企业所得税	4,486,529.59	69,820,117.58
预交土地使用税	658,805.91	
待摊费用	1,031,121.81	3,811,845.68
合计	567,910,666.07	461,665,880.7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无棣金海湾	35,475,610.85			-9,671,108.56		185,213.11					25,989,715.40	
佰利万润	48,912,835.20			-11,270.39							48,901,564.81	
合计	84,388,446.05			-9,682,378.95		185,213.11					74,891,280.2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志存锂业	283,260,000.00				-163,060,000.00		120,200,000.00			-163,060,000.00	公司对志存锂业的股权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合计	283,260,000.00				-163,060,000.00		120,200,000.00			-163,06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672,264,854.76	3,393,534,439.17
合计	5,672,264,854.76	3,393,534,439.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0,503,894.41	43,189,013.11	2,276,689,775.01	14,318,037.01	3,904,700,719.54
2.本期增加金额	1,057,481,754.73	25,936,278.85	1,647,445,909.62	8,510,381.00	2,739,374,324.20
(1) 购置	361,659,881.59	25,936,278.85	478,582,433.99	8,510,381.00	874,688,975.43
(2) 在建工程转入	695,821,873.14		1,168,863,475.63		1,864,685,348.77
3.本期减少金额	146,581.20	76,365.40	2,634,326.07	89,743.59	2,947,016.26
(1) 处置或报废	146,581.20	76,365.40	2,634,326.07	89,743.59	2,947,016.26
4.期末余额	2,627,839,067.94	69,048,926.56	3,921,501,358.56	22,738,674.42	6,641,128,027.4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2,726,074.97	8,595,636.58	367,320,437.71	2,421,198.39	481,063,347.65
2.本期增加金额	67,013,647.20	8,016,987.01	318,981,527.99	1,996,791.75	396,008,953.95
(1) 计提	67,013,647.20	8,016,987.01	318,981,527.99	1,996,791.75	396,008,953.95
3.本期减少金额	66,036.33	73,662.46	2,366,956.30	51,984.20	2,558,639.29
(1) 处置或报废	66,036.33	73,662.46	2,366,956.30	51,984.20	2,558,639.29
4.期末余额	169,673,685.84	16,538,961.13	683,935,009.40	4,366,005.94	874,513,662.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8,627.18	29,917,931.34	86,374.20	30,102,932.72
2.本期增加金额			64,246,577.69		64,246,577.69
(1) 计提			64,246,577.69		64,246,577.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8,627.18	94,164,509.03	86,374.20	94,349,510.4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458,165,382.10	52,411,338.25	3,143,401,840.13	18,286,294.28	5,672,264,854.76
2.期初账面价值	1,467,777,819.44	34,494,749.35	1,879,451,405.96	11,810,464.42	3,393,534,439.1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25,514,858.10	27,032,672.56		198,482,185.54	
通用设备	1,497,408.11	1,289,928.66	98,627.15	108,852.30	
专用设备	580,362,360.65	231,853,701.32	57,856,717.80	290,651,941.53	
运输工具	113,675.21	23,890.75	86,374.20	3,410.26	
小计	807,488,302.07	260,200,193.29	58,041,719.15	489,246,389.63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宇浩高科厂区车间	359,691,449.40	正在办理中
鄆阳二厂配电房	79,235,836.32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鄆阳二厂二期厂房	321,687,445.99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虹润高科附属办公楼及智能仓库	24,905,498.65	正在办理中
宏迈高科厂区房屋建筑物	14,153,823.14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鲁北万润厂区房屋建筑物	640,863,708.14	暂估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鲁北万润员工宿舍楼	23,365,644.00	正在办理中
维修班及门房	687,410.31	未办理规划、住建手续，无法办理产权证书
小 计	1,464,590,815.95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郟阳厂区磷酸铁锂生产线	665,146,894.14	643,651,470.00	21,495,424.14	公允价值为按照重置成本乘以成新率减去经济性贬值；处置费用根据评估对象实际情况和设定处置方案分析确定。	重置成本：资产的现行再取得成本，由设备现行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建设期管理费、资金成本、投资利润等若干项组成。 成新率：对价值较大、重要的设备，采用综合分析系数调整法确定成新率；对于价值量较小的设备，主要以使用年限法为基础，结合设备的维护保养情况和外观现状，确定成新率。 经济性贬值：采用规模经济效应指数法计算得出。
虹润高科磷酸铁锂生产线	263,473,390.86	242,071,300.00	21,402,090.86		
宇浩高科磷酸铁锂生产线	238,390,812.35	224,653,510.00	13,737,302.35		
安庆德润磷酸铁锂生产线	225,284,400.34	217,672,640.00	7,611,760.34		
小计	1,392,295,497.69	1,328,048,920.00	64,246,577.69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90,330,740.42	2,013,805,687.59
工程物资	357,503,976.16	12,265,775.48
合计	3,347,834,716.58	2,026,071,463.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183,370,300.39	20,404,608.00	162,965,692.39	183,370,300.39		183,370,300.39
宏迈高科高性能锂离子电池材料项目	21,427,524.59		21,427,524.59	343,406,832.23		343,406,832.23
安庆德润磷酸铁锂新能源正极材料项目				6,502,672.43		6,502,672.43
鲁北万润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新能源材料项目	2,741,633,695.94		2,741,633,695.94	1,404,928,873.86		1,404,928,873.86
虹润高科磷酸铁及磷酸铁锂扩产改造	15,009,169.52		15,009,169.52	16,475,050.43		16,475,050.43
磷酸铁环保中心扩产项目				22,263,661.68		22,263,661.68
自动化立库建设项目				21,161,743.36		21,161,743.36
湖北万润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中心	24,333,128.79		24,333,128.79			
其他零星工程	24,961,529.19		24,961,529.19	15,696,553.21		15,696,553.21
小计	3,010,735,348.42	20,404,608.00	2,990,330,740.42	2,013,805,687.59		2,013,805,687.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 本期利 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33,647.00	183,370,300.39			20,404,608.00	162,965,692.39	54.50	55				自筹资金

宏迈高科 高性能锂 离子电池 材料项目	80,000.00	343,406,832 .23	60,699,51 0.66	382,678,8 18.30		21,427,524. 59	88.20	90	4,944,444. 46	1,000,00 0.00	4.00	募 集 资 金
鲁北万润 磷酸铁及 磷酸铁锂 新能源材 料项目	619,133.00	1,404,928,8 73.86	2,662,345, 359.48	1,325,640 ,537.40		2,741,633,6 95.94	60.67	60	70,353,11 8.74	67,911,7 29.85	4.70	自 筹 资 金 + 募 集 资 金
湖北万润 新能源锂 电池正极 材料研发 中心	7,271.00		76,230,38 3.84	51,897,25 5.05		24,333,128. 79	104.84	90				自 筹 资 金 + 募 集 资 金
合计	740,051.00	1,931,706,0 06.48	2,799,275, 253.98	1,760,216 ,610.75	20,404,60 8.00	2,950,360,0 41.71	/	/	75,297,56 3.20	68,911,7 29.85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20,404,608.00		20,404,608.00	
合计		20,404,608.00		20,404,608.00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183,370,300.39	162,965,692.39	20,404,608.00	公允价值为按照重置成本乘以成新率减去经济性贬值；处置费用根据评估对象实际情况和设定处置方案分析确定。	重置成本：资产的现行再取得成本，由设备现行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建设期管理费、资金成本、投资利润等若干项组成。 成新率：对价值较大、重要的设备，采用综合分析系数调整法确定成新率；对于价值量较小的设备，主要以使用年限法为基础，结合设备的维护保养情况和外观现状，确定成新率。 经济性贬值：采用规模经济效应指数法计算得出。
小计	183,370,300.39	162,965,692.39	20,404,608.00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357,503,976.16		357,503,976.16	12,265,775.48		12,265,775.48
小计	357,503,976.16		357,503,976.16	12,265,775.48		12,265,775.48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30,663.54	4,430,663.54
2.本期增加金额	44,902,386.89	44,902,386.89
租入	44,902,386.89	44,902,386.89
3.本期减少金额	4,421,794.02	4,421,794.02
处置	4,421,794.02	4,421,794.02
4.期末余额	44,911,256.41	44,911,256.4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01,587.64	901,587.64
2.本期增加金额	5,981,841.30	5,981,841.30
(1)计提	5,982,887.18	5,982,887.18
(1)其他增加[注]	-1,045.88	-1,045.88
3.本期减少金额	1,786,873.55	1,786,873.55
(1)处置	1,786,873.55	1,786,873.55
4.期末余额	5,096,555.39	5,096,555.3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814,701.02	39,814,701.02
2.期初账面价值	3,529,075.90	3,529,075.90

[注] 累计折旧-本期增加金额-其他增加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专利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9,118,252.25	39,962,788.31		2,800,512.97	431,881,553.53
2. 本期增加金额	82,090,585.62			4,588,897.17	86,679,482.79
(1) 购置	82,090,585.62			4,588,897.17	86,679,482.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1,208,837.87	39,962,788.31		7,389,410.14	518,561,036.3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989,268.54	5,645,829.98		1,404,363.14	24,039,461.66
2. 本期增加金额	8,916,583.83	16,321,243.96		691,288.08	25,929,115.87
(1) 计提	8,916,583.83	16,321,243.96		691,288.08	25,929,115.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905,852.37	21,967,073.94		2,095,651.22	49,968,577.53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5,302,985.50	17,995,714.37		5,293,758.92	468,592,458.79
2. 期初账面价值	372,128,983.71	34,316,958.33		1,396,149.83	407,842,091.8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鲁北万润土地使用权	61,418,150.04	正在办理中
鄆阳二厂二期土地使用权	22,469,628.97	暂估无形资产，暂未办理产权证书
小 计	83,887,779.01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适用 不适用**(2). 商誉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8、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支出	2,538,856.89	18,524,060.06	3,162,659.12		17,900,257.83
园林绿化工程	1,649,546.48	87,155.96	644,264.28		1,092,438.16
合计	4,188,403.37	18,611,216.02	3,806,923.40		18,992,695.99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0,730,601.85	93,444,384.05	493,486,892.38	79,888,901.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3,060,000.00	24,459,000.00		
递延收益	42,728,250.64	7,097,487.61	25,539,083.94	4,538,612.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652,541.08	1,196,185.74	29,967,949.55	4,765,807.40
可抵扣亏损	1,872,715,461.86	309,535,654.93	1,015,935,766.38	185,468,786.32
未到票费用	62,537,516.79	9,390,460.11		
租赁负债	22,505,106.59	3,457,018.47		
合计	2,701,929,478.81	448,580,190.91	1,564,929,692.25	274,662,107.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1,079,282,619.19	201,130,913.06	1,218,632,646.76	226,996,243.77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705,083.32	255,762.50	1,100,213.70	165,032.06
使用权资产	22,283,990.15	3,423,851.00		
计提定期存单利息收入	4,773,239.09	852,424.22		
合计	1,108,044,931.75	205,662,950.78	1,219,732,860.46	227,161,275.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金额	债期末余额	金额	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4,503,339.88	254,076,851.03	-219,324,793.73	55,337,314.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503,339.88	11,159,610.90	-219,324,793.73	7,836,482.1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8,282,049.76	7,999,858.86
可抵扣亏损	879,118,267.39	147,716,254.71
合计	947,400,317.15	155,716,113.5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8,746,913.53	
2024 年	32,224,459.25	32,224,459.25	
2025 年	23,036,750.83	23,036,750.83	
2026 年	36,438,194.67	36,438,194.67	
2027 年	47,269,936.43	47,269,936.43	
2028 年	545,063,700.01		
2033 年	195,085,226.20		
合计	879,118,267.39	147,716,254.7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设备款	117,207,944.94		117,207,944.94	869,223,887.44		869,223,887.44
收购安庆德润少数股东股权				106,301,400.00		106,301,400.00
预付土地款	1,310,435.87		1,310,435.87			
预付矿产许可证	1,763,775.84		1,763,775.84			
预付投资款	885,337.50		885,337.50			
合计	121,167,494.15		121,167,494.15	975,525,287.44		975,525,287.4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28,441,727.44	2,128,441,727.44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担保、贷款保证金	1,885,426,640.64	1,885,426,640.64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担保
应收票据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质押	用于贷款担保	225,066,413.39	225,066,413.39	质押	用于贷款担保及应付票据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1,684,986,730.80	1,320,226,271.18	抵押	用于贷款及融资租赁抵押担保	1,258,145,547.60	1,056,568,007.88	抵押	用于贷款及融资租赁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88,936,814.71	178,619,059.32	抵押	用于贷款担保	169,742,694.21	156,751,700.47	抵押	用于贷款担保
应收账款	336,410,506.03	319,589,980.72	质押	用于贷款担保	1,500,886,797.56	1,425,842,457.68	质押	用于贷款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2,173,025,143.32	2,067,752,308.03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担保、贷款担保	364,001,314.65	364,001,314.65	质押	用于应付票据质押担保
在建工程	329,429.22	329,429.22	抵押	用于贷款担保	329,429.22	329,429.22	抵押	用于贷款担保
合计	6,632,130,351.52	6,134,958,775.91	/	/	5,403,598,837.27	5,113,985,963.93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92,500,000.00
信用借款	2,386,176,827.78	270,000,000.00
外部票据贴现借款	119,105,000.01	141,520,000.00
内部票据贴现借款	498,296,505.22	28,896,000.00
抵押借款	197,041,783.33	161,000,000.00
质押及保证借款	104,284,798.61	292,5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9,135,335.33	203,000,000.00
抵押质押借款	58,570,416.67	
质押借款	5,000,000.00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50,000,000.00
应付利息	14,700,552.79	1,345,581.95
合计	3,412,311,219.74	1,640,761,581.9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89,338,487.42	2,529,582,572.55
合计	1,989,338,487.42	2,529,582,572.5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307,608,403.97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系公司已足额缴纳保证金，银行到期未扣款。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设备款	1,249,885,836.50	1,058,241,033.37
材料款	348,870,029.81	1,516,001,029.42
费用款	18,267,761.15	6,322,196.29
合计	1,617,023,627.46	2,580,564,259.08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504,924.03	261,597,181.32
合计	2,504,924.03	261,597,181.3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262,659.19	396,775,272.05	388,343,984.66	45,693,946.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4,038.62	34,018,753.24	34,015,469.50	277,322.36
三、辞退福利		456,637.50	456,637.50	
合计	37,536,697.81	431,250,662.79	422,816,091.66	45,971,268.9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164,465.39	314,945,889.11	306,594,444.87	44,515,909.63
二、职工福利费	294,444.10	46,149,858.49	46,198,413.03	245,889.56

三、社会保险费	122,894.52	18,727,411.35	18,701,323.71	148,982.16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1,604.70	17,027,182.15	17,000,160.65	138,626.20
工伤保险费	11,289.82	1,678,983.42	1,679,917.28	10,355.96
生育保险费		21,245.78	21,245.78	
四、住房公积金	67,181.00	11,667,384.58	11,635,283.58	99,28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3,674.18	5,284,728.52	5,214,519.47	683,883.2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7,262,659.19	396,775,272.05	388,343,984.66	45,693,946.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65,134.92	32,651,087.72	32,647,461.79	268,760.85
2、失业保险费	8,903.70	1,367,665.52	1,368,007.71	8,561.51
合计	274,038.62	34,018,753.24	34,015,469.50	277,322.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087,464.23	2,981,146.37
印花税	3,065,019.49	5,635,244.76
房产税	2,949,642.03	1,112,695.86
土地使用税	1,591,890.25	680,989.84
企业所得税	1,569,800.85	23,110,977.8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220,939.2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78,912.33	332,28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969.25	37,869.63
教育费附加	71,558.25	16,229.84
水利建设基金	59,502.92	277,018.67
地方教育附加	47,705.50	10,819.89
环保税	21,453.35	3,237.73
合计	20,530,857.74	34,198,512.2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68,575.77	85,976,698.05
合计	2,368,575.77	85,976,698.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84,978,000.00
押金保证金	1,376,648.86	756,000.00
待付费用	991,926.91	242,698.05
合计	2,368,575.77	85,976,698.0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4,067,288.17	7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0,300,123.63	119,433,359.42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762,286.14	1,511,143.01
应付利息	42,563,134.44	3,629,876.40
合计	828,692,832.38	824,574,378.83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未终止确认)	31,504,603.35	50,133,134.98
待转销项税额	228,434.59	33,900,513.59
合计	31,733,037.94	84,033,648.5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及保证借款	479,599,850.94	572,699,974.58
信用借款	1,390,000,000.00	772,999,945.84
抵押借款	1,870,166,666.69	1,049,166,666.00
应付利息	4,490,297.26	3,012,856.78
合计	3,744,256,814.89	2,397,879,443.2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9,242,155.22	2,024,533.41
减：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1,864,062.24	83,517.86
合计	27,378,092.98	1,941,015.55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资产购置款	999,332,271.31	472,645,319.40
融资租赁款	50,813,750.01	151,409,791.76
合计	1,050,146,021.32	624,055,111.16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539,083.94	34,956,255.00	3,701,146.06	56,794,192.88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25,539,083.94	34,956,255.00	3,701,146.06	56,794,192.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5,215,178.00			40,903,285.00		40,903,285.00	126,118,463.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本变动系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

54、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70,017,845.91		40,903,285.00	7,229,114,560.91
其他资本公积	49,580,992.27	3,137,700.11	19,278,605.85	33,440,086.53
合计	7,319,598,838.18	3,137,700.11	60,181,890.85	7,262,554,647.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减少 40,903,285.00 元，系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8 股所致；

2)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 3,137,700.11 元，系：①子公司鲁北万润因持有无棣金海湾其他权益变动 185,213.11 元，公司按持股比例计算净资产增加 148,170.49 元；②本期确认股份支付 2,989,529.62 元，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五、股份支付”；

3)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19,278,605.85 元系因公司对安庆德润的持股比例由 60%增加至 100%，公司按持股比例享有的安庆德润净资产减少 19,278,605.85 元所致。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份		44,943,286.68		44,943,286.68
合计		44,943,286.68		44,943,286.6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公司本期回购股份支付的款项总额，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八、其他重要事项”之“关于回购股份事项”。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63,060,000.00			- 24,459,000.00	- 138,601,000.00		- 138,601,000.00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163,060,000.00			- 24,459,000.00	- 138,601,000.00		- 138,601,00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087,300.67				- 1,087,300.67		- 1,087,300.67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087,300.67				- 1,087,300.67		- 1,087,300.6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64,147,300.67			- 24,459,000.00	- 139,688,300.67		- 139,688,300.6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021,116.22			43,021,116.22
合计	43,021,116.22			43,021,116.2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42,398,713.33	207,599,129.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42,398,713.33	207,599,129.4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03,629,794.50	958,698,583.1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898,999.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299,957,426.5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61,188,507.73	1,142,398,713.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19,495,249.37	11,957,944,637.05	12,237,022,313.36	10,168,023,189.62
其他业务	154,699,837.59	214,521,575.20	114,429,977.10	77,038,610.46
合计	12,174,195,086.96	12,172,466,212.25	12,351,452,290.46	10,245,061,800.08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2,174,195,086.96	12,172,466,212.25	12,351,452,290.46	10,245,061,800.08

1、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217,419.51		1,235,145.2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5,469.98		11,443.00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27%		0.9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5,469.98	副产品、材料等收入	11,443.00	副产品、材料等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1.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5,469.98		11,443.00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201,949.52		1,223,702.23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磷酸铁锂	12,016,583,141.91	11,955,875,396.63	12,016,583,141.91	11,955,875,396.63
磷酸铁	370,341.07	367,059.59	370,341.07	367,059.59
副产品	114,058,682.21	100,412,111.32	114,058,682.21	100,412,111.32
其他	43,182,921.77	115,811,644.71	43,182,921.77	115,811,644.7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2,174,195,086.96	12,172,466,212.25	12,174,195,086.96	12,172,466,212.2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2,163,240,468.44	12,158,925,932.99	12,163,240,468.44	12,158,925,932.99
境外	10,954,618.52	13,540,279.26	10,954,618.52	13,540,279.26
合计	12,174,195,086.96	12,172,466,212.25	12,174,195,086.96	12,172,466,212.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99,915,024.44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印花税	17,690,877.65	13,508,859.95
房产税	12,970,470.77	4,790,068.56
土地使用税	5,491,553.84	2,214,113.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9,211.99	5,764,719.88
教育费附加	1,398,057.84	3,198,013.22
水利基金	1,407,232.90	1,371,268.41
地方教育附加	932,038.60	2,132,008.80
其他	89,619.16	23,261.82
合计	42,929,062.75	33,002,314.3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包装费	19,794,690.07	22,315,510.45
折旧及摊销	16,546,796.05	5,618,500.81
职工薪酬	7,206,925.87	5,870,523.43
办公、差旅、招待费	3,410,923.44	1,113,394.90
股份支付		233,786.16
其他	4,719,616.05	2,691,514.55
合计	51,678,951.48	37,843,230.3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0,493,240.86	75,112,987.99
折旧与摊销	36,451,150.90	16,381,265.48
办公、差旅、招待费	30,036,059.48	23,486,096.13
中介服务费	22,900,464.49	9,157,837.53
采矿勘探费用	9,126,592.96	
劳务费	7,549,454.98	3,444,624.09
维修费	3,942,979.12	1,609,786.75
股份支付	3,828,284.62	3,072,025.87
租赁费	1,591,774.26	2,193,559.48
搬迁费		900,000.00
其他	18,495,657.28	13,606,154.76
合计	284,415,658.95	148,964,338.08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312,491,264.99	362,189,959.94
人员人工费用	58,624,704.94	42,242,672.10
折旧费用	30,370,898.11	17,404,151.6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3,933,836.23	9,498,134.63
股份支付	-838,755.00	395,740.08
其他	6,977,186.50	3,509,286.42
合计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2,428,690.06	95,010,131.82
减：利息收入	65,016,333.52	32,367,323.96
手续费及其他	3,057,375.15	2,726,082.10
汇兑损益	2,221,829.60	103,341.96
合计	172,691,561.29	65,472,231.9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78,352,688.9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9,059,868.87	9,536,831.8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701,146.06	3,335,867.61
企业招用退役士兵、重点群体等扣减增值税优惠	1,339,400.00	344,4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45,643.68	41,640.39
合计	102,498,747.59	13,258,739.8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82,378.95	10,838,128.0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57,503,588.46	-53,882,679.4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14,845.14	928,396.47
合计	-56,171,122.27	-42,116,154.9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96,238.88	1,266,158.90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96,238.88	1,266,158.90
合计	2,096,238.88	1,266,158.9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6,127,432.04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5,088,886.14	-91,261,466.7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4,039.20	-17,829,060.09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05,272,835.29	
合计	-50,267,988.35	-82,963,094.7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2,416,446.49	-316,122,481.1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4,246,577.69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0,404,608.0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747,067,632.18	-316,122,481.11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1,197.69	3,352,429.39	-81,197.69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2,231.24	28,406.73	12,231.24
合计	-68,966.45	3,380,836.12	-68,966.4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42.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42.78	
政府补助	8,000,000.00	6,500,000.00	8,000,000.00
无需支付的款项	1,564,786.20	829,442.99	1,564,786.20
废品收入	637,530.84	315,628.55	637,530.84
赔付款收入	337,121.47	696,809.16	337,121.47
其他	87,670.52	97,312.10	87,670.52
合计	10,627,109.03	8,439,935.58	10,627,109.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7,798.74		267,798.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7,798.74		267,798.74
对外捐赠	3,113,416.00	714,000.00	3,113,416.00
无法收回的款项	1,575,689.31		1,575,689.31
罚款及滞纳金	137,641.75	68,900.45	137,641.75
其他		4,354.20	
合计	5,094,545.80	787,254.65	5,094,545.80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82,470.14	38,154,628.0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0,957,407.99	-21,827,673.73
合计	-167,774,937.85	16,326,954.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714,993,655.08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7,249,048.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3,360,237.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2,637.2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09,713.5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9,387.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0,435,184.97
冲回前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2,042,728.36
安置残疾人员及国家鼓励安置的其他就业人员所支付的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54,572.9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已减值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第四季度一次性 100%加计扣除的固定资产	
所得税费用	-167,774,93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62,016,123.87	21,096,936.82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60,243,094.43	32,367,323.96
收往来款及其他	5,598,306.20	680,459.35
收到押金保证金	620,648.86	
合计	128,478,173.36	54,144,720.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净额	393,028,554.14	1,279,537,404.11
付现费用	108,224,689.27	91,408,256.96
付押金保证金	1,026,916.49	867,681.99
付现往来款及其他	4,681,447.94	1,913,690.02
合计	506,961,607.84	1,373,727,033.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赎回理财产品	2,490,960,000.00	887,390,000.00
小计	2,490,960,000.00	887,39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设备款及土地款	4,052,346,543.52	2,600,252,705.27
购买理财产品	1,477,800,000.00	2,226,050,000.00
志存锂业股权转让款	84,978,000.00	198,282,000.00
无棣金海湾股权转让款		19,000,000.00
佰利万润投资款		49,000,000.00
小计	5,615,124,543.52	5,092,584,705.27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票据保证金变动净额	514,786,706.43	
合计	514,786,706.4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票据保证金变动		466,878,487.64
存入用于担保的定期存单	350,000,000.00	
支付无棣金海湾投资意向保证金	4,500,000.00	
合计	354,500,000.00	466,878,487.6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融资租赁款		300,000,000.00
收到外部票据贴现借款	218,573,000.01	354,934,069.60
收内部票据贴现融资	498,296,505.22	28,896,000.00
合计	716,869,505.23	683,830,069.6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份	44,943,286.68	
存入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0	
支付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款		106,301,400.00
偿还内部票据贴现	28,896,000.00	59,000,000.00
支付兴业融资租赁本金及利息	110,150,381.94	56,811,319.44
支付IPO发行服务费		44,461,016.27
偿还关联方拆借款本金及利息		21,426,301.37
支付的融资租赁保证金		9,000,000.00
偿还非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		2,302,011.42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及利息	7,753,381.52	1,042,276.00
借款担保费及服务费用支出		49,863.01
合计	201,743,050.14	300,394,187.5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计提的利息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支付的利息	
短期借款- 银行借款	1,470,345,581.95	4,694,500,000.00	11,000,000.00	69,377,755.64	3,370,000,000.00		81,949,580.00	2,793,273,757.59
短期借款- 外部票据 贴现借款	141,520,000.00	218,573,000.01		487,277.78		240,988,000.00		119,592,277.79
短期借款- 内部票据 贴现借款	28,896,000.00	498,296,505.22		1,148,679.14	28,896,000.00			499,445,184.36
长期借款 (含一年 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2,517,474,663.47	2,080,000,000.00		145,951,209.03	194,233,358.74		143,772,399.66	4,405,420,114.10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 内到期的 长期应付款)	251,409,791.76			9,554,340.19	100,000,000.00		10,150,381.94	150,813,750.01
租赁负债 (含一年 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	3,452,158.56		44,902,386.89	883,232.95	7,450,247.57	2,647,151.71		39,140,379.12
小计	4,413,098,195.74	7,491,369,505.23	55,902,386.89	227,402,494.73	3,700,579,606.31	243,635,151.71	235,872,361.60	8,007,685,462.9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之说明。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4,492,547,403.65	2,276,753,636.94
其中：支付货款	4,446,991,048.61	2,155,729,586.49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45,556,355.04	121,024,050.45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47,218,717.23	953,898,161.47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7,067,632.18	316,122,481.11
信用减值损失	50,267,988.35	82,963,094.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6,008,953.95	183,417,499.28
使用权资产折旧	5,982,887.18	977,566.06
无形资产摊销	25,929,115.87	10,447,516.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06,923.40	1,895,673.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8,966.45	-3,380,836.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798.74	-742.7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96,238.88	-1,266,158.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4,650,519.66	95,163,336.7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32,466.19	-11,766,524.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4,280,536.79	-28,579,43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23,128.80	6,751,756.2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2,547,058.81	-2,433,344,306.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75,660,511.72	-4,446,537,327.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40,373,097.13	2,718,862,528.68
其他	2,989,529.62	3,701,552.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051,064.93	-2,550,674,160.8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85,854,452.56	2,894,952,156.3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894,952,156.32	171,183,811.8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9,097,703.76	2,723,768,344.4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85,854,452.56	2,894,952,156.32
其中: 库存现金	467,630.55	7,097.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80,347,245.46	2,894,945,058.8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39,576.55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5,854,452.56	2,894,952,156.32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5,643,241.81	1,279,924,592.91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	505,643,241.81	使用范围受限但可随时支取
合计	505,643,241.81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	------	------	----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763,668,488.35	1,885,426,640.64	不可随时支取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单	354,773,239.09		不可随时支取
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0		不可随时支取
小计	2,128,441,727.44	1,885,426,640.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3,094,290.33
其中：美元	17,198,985.01	7.0827	121,815,251.13
欧元	19,346.34	7.8592	152,046.76
港币	73,839.15	0.90622	66,914.51
货币资金	-	-	123,094,290.33
其中：卢旺达法郎	20,259,000.00	0.005688	115,233.19
新加坡元	3,987.40	5.3772	21,441.05
纳米比亚元	2,404,391.41	0.38404	923,382.48
货币资金	-	-	123,094,290.33
其中：摩洛哥迪拉姆	23.00	0.71968	16.55
南非兰特	12.20	0.38193	4.66
其他应收款			364,446.25
美元	2,500.00	7.0827	17,706.75
港币	164,645.50	0.90622	149,205.05
新加坡元	36,735.56	5.3772	197,534.45
其他应付款			2,380.50
美元	20.00	7.0827	141.65
港币	2,345.00	0.90622	2,125.09
卢旺达法郎	20,000.00	0.005688	113.76
美元	2,000,000.00	7.0827	14,165,400.00
港币	323,190.00	0.90622	292,881.24
新加坡元	100,002.36	5.3772	537,732.69
港币	242,392.50	0.90622	219,660.93
新加坡元	83,335.30	5.3772	448,110.58
美元	166,610.00	7.0827	1,180,048.65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Wanrun International Mining HK Co.,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日常会计核算以美元计量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 PTE. LTD.	新加坡	欧元	日常会计核算以欧元计量
WANRUN RESOURCES HOLDINGS PTE. LTD.	新加坡	美元	日常会计核算以美元计量
WANRUN MINING (RWANDA) Ltd	卢旺达	卢旺达法郎	日常会计核算以卢旺达法郎计量
Wanrun Holding (Luxembourg) S.à r.l.	卢森堡	欧元	日常会计核算以欧元计量
WANRUN RESOURCES MAURITIUS HOLDINGS LTD	纳米比亚	纳米比亚元	日常会计核算以纳米比亚元计量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7.租赁”。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2,174,718.27	2,611,256.45
合 计	2,174,718.27	2,611,256.45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10,363,937.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312,491,264.99	362,189,959.94
人员人工费用	58,624,704.94	42,242,672.10
折旧费用	30,370,898.11	17,404,151.6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3,933,836.23	9,498,134.63
股份支付	-838,755.00	395,740.08
其他	6,977,186.50	3,509,286.42
合计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21,559,135.77	435,239,944.85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万润燃气	设立	2023 年 3 月	5,000 万元	100%
武汉万润	设立	2023 年 6 月	10,000 万元	100%
武当实验室	设立	2023 年 6 月	10,000 万元	100%
Wanrun International Mining HK Co., Limited	设立	2023 年 6 月	1,000 万美元	100%
华虹开元	设立	2023 年 7 月	10,000 万元	70%
万润新能（山东）燃气	设立	2023 年 7 月	5,000 万元	100%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 PTE. LTD.	设立	2023 年 7 月	1 美元	100%
WANRUN RESOURCES HOLDINGS PTE. LTD.	设立	2023 年 7 月	1,000 万美元	100%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Ltd.	设立	2023 年 8 月	5 万美元	100%
Wanrun Group Corporation	设立	2023 年 8 月	5 万美元	100%
Wanrun New Energy Technology (USA) Limited	设立	2023 年 8 月	0.005 美元	100%
Wanrun Resources Mauritius Holdings Ltd.	设立	2023 年 9 月	1 美元	100%
WANRUN RESOURCES MAURITIUS HOLDINGS LTD	设立	2023 年 10 月	1 万纳米比亚元	100%
北京万润	设立	2023 年 10 月	20,000 万元	100%
WANRUN MINING (RWANDA) Ltd	设立	2023 年 10 月	2.5 亿卢旺达法郎	100%
WANRUN MINERAL EXPLORATION AND PROCESSING CO. LTD	设立	2023 年 12 月	1 亿尼日利亚奈拉	100%
Wanrun Holding (Luxembourg) S.à r.l.	设立	2023 年 12 月	1.2 万欧元	100%
WANRUN ZIMBABWE RESOURCES (PRIVATE) LIMITED	设立	2023 年 12 月	2 万美元	1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将虹润高科、宏迈高科、鲁北万润、万润新材等 29 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虹润高科	湖北省鄂州市	700,000,000.00	湖北省鄂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宏迈高科	湖北省十堰市	900,000,000.00	湖北省十堰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鲁北万润	山东省滨州市	2,000,000,000.00	山东省滨州市	制造业	80.00		设立
万润新材	湖北省十堰市	200,000,000.00	湖北省十堰市	贸易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鲁北万润	20.00%	-42,052,288.48		3,222,932.0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鲁北万润	58,837.94	429,720.28	488,558.22	246,388.78	132,057.98	378,446.75	127,804.37	214,982.52	342,786.89	141,853.69	102,814.11	244,667.8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鲁北万润	28,340.28	-21,026.14	-21,026.14	-30,125.22		-1,711.64	-1,711.64	-1,255.55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安庆德润	2023 年 1 月	60%	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安庆德润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06,301,400.00
--现金	106,301,4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6,301,400.00
减: 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022,794.15
差额	19,278,605.85
其中: 调整资本公积	19,278,605.8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4,891,280.21	84,388,446.0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682,378.95	10,838,128.0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682,378.95	10,838,128.0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4,339,083.94	34,406,255.00		3,701,146.06		55,044,192.88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1,200,000.00	550,000.00				1,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5,539,083.94	34,956,255.00		3,701,146.06		56,794,192.88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22,761,014.93	12,872,699.43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金额	8,000,000.00	6,500,000.00
净额法下，冲减成本费用的金额		
净额法下，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应资产折旧摊销减少的金额		
财政贴息对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	1,765,261.00	520,000.00
合计	32,526,275.93	19,892,699.43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4、五（一）5及五（一）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0.96%（2022 年 12 月 31 日：97.47%）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7,817,731,333.84	8,230,302,748.49	4,275,300,039.79	3,773,019,376.09	181,983,332.61
应付票据	1,989,338,487.42	1,989,338,487.42	1,989,338,487.42		
应付账款	1,617,023,627.46	1,617,023,627.46	1,617,023,627.46		
其他应付款	2,368,575.77	2,368,575.77	2,368,575.77		
其他流动负债	31,504,603.35	31,504,603.35	31,504,603.35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140,379.12	42,452,433.49	13,210,278.27	25,622,952.39	3,619,202.83
长期应付款	1,205,913,268.35	1,211,421,139.82	161,180,567.19	988,587,646.28	61,652,926.35
小 计	12,703,020,275.31	13,124,411,615.80	8,089,926,179.25	4,787,229,974.76	247,255,461.79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4,158,236,245.42	4,518,596,727.11	1,864,414,874.70	2,013,361,572.21	640,820,280.20
应付票据	2,529,582,572.55	2,529,582,572.55	2,529,582,572.55		
应付账款	2,580,564,259.08	2,580,564,259.08	2,580,564,259.08		
其他应付款	85,976,698.05	85,976,698.05	85,976,698.05		
其他流	50,133,134.98	50,133,134.98	50,133,134.98		

动负债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452,158.56	3,656,191.17	1,631,657.76	2,024,533.41	
长期应付款	1,327,523,126.71	1,369,122,286.59	742,679,401.19	539,319,043.39	87,123,842.01
小计	10,735,468,195.35	11,137,631,869.53	7,854,982,598.31	2,554,705,149.01	727,944,122.21

(三)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3,460,266,641.2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74,8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81、外币货币性项目”。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7,911,006.14		327,911,006.1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27,911,006.14		327,911,006.14
(1) 债务工具投资		327,911,006.14		327,911,006.14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200,000.00	120,2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五) 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147,537,988.32	2,147,537,988.3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27,911,006.14	2,267,737,988.32	2,595,648,994.46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收益率测算的价值作为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项目市价确认的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采用应收款项及应收票据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

对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采用特定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的重要参数包括投资成本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3、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5、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联营企业的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锂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锂诺）	实际控制人具有重大影响的公司
法珞斯（苏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法珞斯）	湖北锂诺全资子公司
万向一二三	公司股东，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2.01% 股权，报告期内为公司的客户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鲁北集团）	公司重要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持有鲁北万润公司 10.00% 股权）
山东鑫动能	山东鲁北集团直接、间接合计持有山东鑫动能 90.00% 股权
无棣金海湾	山东鲁北集团间接持有无棣金海湾 51.00% 股权，公司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公司持有无棣金海湾 15.00% 股权

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公司 2.89%股权的股东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北化工）	山东鲁北集团直接持有鲁北化工 34.24%股权
金海钛业	鲁北化工持有金海钛业 100%的股权
陈艳红	公司监事
雷晓宁	公司监事
喻智浩	公司监事雷晓宁的配偶

其他说明

无

7、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无棣金海湾	采购商品	4,415.58			23,044,247.76
山东鑫动能	委托加工费				31,941,332.87
金海钛业	采购商品	4,720,599.5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万向一二三	销售商品	922,496.46	37,372,123.89
山东鑫动能	销售商品		406,466.0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李菲	房屋租赁					72,000.00	175,000.00	6,485.92	22,357.13	273,841.4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世琦	36,340,104.17	2023-01-31	2024-01-31	否
刘世琦	19,389,833.33	2023-03-13	2024-03-13	否
刘世琦	48,554,861.11	2023-03-30	2024-03-29	否
刘世琦	29,135,335.33	2023-03-23	2024-03-23	否
刘世琦	59,900,000.00	2022-11-16	2025-11-15	否
刘世琦	192,400,000.00	2022-12-07	2025-12-06	否
刘世琦、李菲	34,500,000.00	2021-11-30	2024-11-29	否
刘世琦、李菲	38,500,000.00	2022-03-31	2027-03-30	否
刘世琦、李菲	71,578,948.00	2021-11-26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35,789,474.00	2021-12-17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19,684,200.00	2022-01-24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19,684,200.00	2022-02-17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6,531,578.94	2022-03-07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9,573,684.22	2022-04-13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4,473,684.22	2022-05-26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2,684,205.20	2022-07-08	2028-11-25	否
刘世琦、李菲	68,000,000.00	2022-08-08	2025-08-07	否
合 计	696,720,108.5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1.97	636.5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子公司鲁北万润与无棣金海湾及其股东签订了《无棣金海湾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管理协议书》(以下简称托管协议)，滨州海能及宁波宏富将其控股的无棣金海湾委托鲁北万润全权经营，托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协议约定，托管协议下收益分配起算金额为 6,500 万元*托管期限实际天数/365 天(以下简称收益分配起算金额)。(1) 托管期限内，如无棣金海湾经审计的净利润金额超过收益分配起算金额，超出部分由鲁北万润、无棣金海湾按照 50%: 50%的比例进行分配；(2) 托管期限内，如无棣金海湾经审计的净利润金额不足收益分配起算金额，则不足部分由鲁北万润向无棣金海湾补足，鲁北万润向无棣金海湾支付的补足价款金额以人民币 12,179.13 万元*托管期限实际天数/365 天为限。

2024 年 4 月 4 日，鲁北万润与无棣金海湾及其股东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书之补充协议》，确定鲁北万润应支付给无棣金海湾的受托经营业绩补偿款 69,404,357.26 元。

(2) 万润新材与无棣金海湾于 2023 年 7 月 14 日签署了关于锂辉石的《工业品买卖合同》、关于碳酸锂的《购销合同》，后经三方协商一致，无棣金海湾、万润新材、鲁北万润签订了《协议书》。根据上述协议确定：① 万润新材应收无棣金海湾锂辉石货款 245,536,440.00 元，应付无棣金海湾碳酸锂货款 195,438,971.18 元；② 鲁北万润应付无棣金海湾受托经营业绩补偿款 69,404,357.26 元；③ 万润新材 2023 年预付无棣金海湾款项 3,000,000.00 元；④ 鲁北万润 2023 年预付无棣金海湾款项 11,476,888.44 元、增资及收购意向金 4,500,000.00 元；上述款项相互抵减后，万润新材应向无棣金海湾支付碳酸锂货款尾款 330,000.00 元。

(3) 202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和安庆德润、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在安徽省安庆市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拟将其持有的安庆德润 40%的股权以人民币 10,630.14 万元转让给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视为股权转让完成，公司即享有转让股权对应的权利及利益并承担对应的义务及风险。本次交易完成后，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不再持有安庆德润的股权，公司持有安庆德润 100%的股权，即安庆德润变更为公

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2023 年 1 月 3 日，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已办妥。

8、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锂诺	614,870.00	466,576.00	614,870.00	290,555.00
应收账款	法珞斯	446,975.00	223,487.50	446,975.00	134,092.50
应收账款	万向一二三	288,470.00	14,423.50	24,044,500.00	1,202,225.00
应收票据	万向一二三			15,000,000.00	
预付款项	无棣金海湾	72,994.50		72,994.50	
预付款项	金海钛业	386,616.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金通新能源一期基金			106,301,4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法珞斯	16,000.00	16,000.00
应付账款	无棣金海湾	330,000.00	
合同负债	万向一二三		1,651,200.35
其他流动负债	万向一二三		214,656.05
其他应付款	刘世琦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陈艳红	4,202.24	
其他应付款	喻智浩	1,438.44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9、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48,128	771,183.00			113,618	1,601,376.00		
研发人员					15,383	195,017.00	48,128	610,113.00
合计	48,128	771,183.00			129,001	1,796,393.00	48,128	610,113.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管理人员			12.68 元/股	自授予日起 4 年，合同剩余期限为 5 个月

其他说明

(1) 2018 年股份支付

2018 年 12 月，公司 39 名员工对十堰凯和增资 16,655,453.00 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850,636 股。本次股权激励授予股权的公允价值参照 2018 年 4 月份控股股东刘世琦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的转让价格 48.34 元/股，公司按上述转让股权的公允价值与上述 39 名公司员工实际支付股权转让金额的差额，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4,461,298.00 元，其中授予刘世琦股权形成股份支付费用 7,669,238.80 元，实际控制人刘世琦为十堰凯和的普通合伙人，本次股份支付无锁定期，因此未进行分期摊销；授予其他 38 名员工股权形成股份支付费用 16,792,059.20 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锁定期为 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入职员工的股权锁定期为 4 年、2016 年 12 月 31 日之后入职员工的股权锁定期为 5 年。2023 年度，公司员工方炳友去世，其持有的十堰凯和 610,113.00 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48,128 股）转让与其配偶

鲍静，鲍静将其持有的十堰凯和 610,113.00 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48,128 股）作价 771,183.00 元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世琦，当期失效股数为 48,128 股，失效金额为 610,113.00 元，当期授予股数为 48,128 股，授予金额为 771,183.00 元，当期解锁 48,128 股，解锁金额 771,183.00 元。2023 年度，因股权锁定期到期，当期解锁股数为 80,873 股，解锁金额为 1,025,210 元。2023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2,918,267.24 元。

（2）2020 年股份支付

2020 年 4 月，实际控制人刘世琦与廖琴签订协议，公司员工廖琴以 208,723.00 元的价格受让刘世琦持有的十堰凯和 1.2532% 股权（208,723.00 元），间接持有公司股权 10,660 股，公司按照 2019 年 11 月份无关联第三方增资入股的公允价值与员工廖琴实际出资金额的差价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85,049.53 元。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锁定期为 4 年。2023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金额 71,262.38 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开市场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公开市场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管理层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9,291,876.54

其他说明

2023 年 7 月，经十堰凯和合伙人会议决议，公司员工方炳友去世，其持有的十堰凯和 610,113.00 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48,128 股）转让给其配偶鲍静，鲍静将其持有的十堰凯和 610,113.00 元出资额（对应公司 48,128 股）作价 771,183.00 元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刘世琦，公司按照 2023 年 7 月 6 日公司股价 89.02 元/股与刘世琦实际支付股权转让金额的差额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3,513,171.56 元。实际控制人刘世琦为十堰凯和的普通合伙人，因此未进行分期摊销。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3,828,284.62	
研发人员	-838,755.00	
合计	2,989,529.62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故不存在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

经 2023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含）的自有资金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10.00 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46,99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26,118,463 股的比例为 0.592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61.04 元/股，最低价为 58.9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943,286.68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128,650,962.53	1,688,549,578.62
1 年以内小计	1,128,650,962.53	1,688,549,578.62
1-2 年		1,323,750.13
2-3 年	821,667.99	17,370,220.00
3-4 年	17,251,576.80	2,311,470.40
4-5 年	2,311,488.60	
5 年以上		
合 计	1,149,035,695.92	1,709,555,019.1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 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 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19,854,2 63.39	1.73	19,854,2 63.39	100.0 0		19,762,2 45.19	1.16	19,762,2 45.19	100.0 0	
按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129,18 1,432.53	98.2 7	56,856,9 24.13	5.04	1,072,32 4,508.40	1,689,79 2,773.96	98.8 4	84,787,7 15.11	5.02	1,605, 005,0 58.85
合计	1,149,03 5,695.92	100. 00	76,711,1 87.52	6.68	1,072,32 4,508.40	1,709,55 5,019.15	100. 00	104,549, 960.30	6.11	1,605, 005,0 58.8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无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28,650,962.53	56,432,548.13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30,470.00	424,376.00	80.00
5 年以上			
小 计	1,129,181,432.53	56,856,924.13	5.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762,245.19	92,018.20				19,854,263.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787,715.11	-27,308,228.92		622,562.06		56,856,924.13
合 计	104,549,960.30	-27,216,210.72		622,562.06		76,711,187.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97,366.24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际核销应收账款 697,366.24 元,主要原因系该等款项已无法收回。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496,027,422.96		496,027,422.96	43.17	24,801,371.15
第二名	334,425,328.13		334,425,328.13	29.10	16,721,266.41
第三名	162,010,569.47		162,010,569.47	14.10	8,100,528.47
第四名	86,987,589.31		86,987,589.31	7.57	4,349,379.47
第五名	49,174,343.57		49,174,343.57	4.28	2,458,717.18
合计	1,128,625,253.44		1,128,625,253.44	98.22	56,431,262.6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87,392,887.05	739,102,906.86
合计	887,392,887.05	739,102,906.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9,881,674.85	795,007,422.37
1 年以内小计	299,881,674.85	795,007,422.37
1 至 2 年	686,485,885.71	94,284.00
2 至 3 年	94,284.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0,000.00
4 至 5 年	50,000.00	
5 年以上	73,200.00	73,200.00
合计	986,585,044.56	795,224,906.3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借款	959,881,340.72	759,407,836.62
应收已付货款及设备款	17,120,000.00	22,120,000.00
押金保证金	9,583,703.84	9,217,484.00
应收赔偿款		4,254,545.00
备用金		209,183.00
其他		15,857.75
合计	986,585,044.56	795,224,906.3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 余额	38,894,371.11	9,428.40	17,218,200.00	56,121,999.51
2023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 段	- 33,468,294.29	33,468,294.29		
—转入第三阶 段		-9,428.40	9,428.40	
—转回第二阶 段				
—转回第一阶 段				
本期计提	9,568,006.92	33,468,294.28	33,856.80	43,070,158.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 日余额	14,994,083.74	66,936,588.57	17,261,485.20	99,192,157.51

期末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5.00	10.00	99.56	10.05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为账龄 1 年以内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第二阶段为 1-2 年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第三阶段为 2 年以上、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减值损失。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上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 核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7,120,000.00	0.00				17,120,000.00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39,001,999.51	43,070,158.00				82,072,157.51
合计	56,121,999.51	43,070,158.00				99,192,157.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959,881,340.72	97.29	拆借款	1 年 以 内 299,515,455.01 元， 1-2 年 660,365,885.71 元	81,012,361.32
第二名	17,120,000.00	1.74	应收已付 货款及设 备款	1-2 年	17,120,000.00
第三名	9,000,000.00	0.91	押金保证 金	1-2 年	900,000.00
第四名	358,419.85	0.04	押金保证 金	1 年以内	17,920.99
第五名	54,399.99	0.01	押金保证 金	1 年 以 内 6399.99 元， 2- 3 年 48000 元	14,720.00
合计	986,414,160.56	99.99	/	/	99,065,002.31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 子 公 司 投 资	4,847,275,636. 67	38,486,626.7 6	4,808,789,009. 91	3,872,774,607. 65	38,486,626.7 6	3,834,287,980. 8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8,901,564.81		48,901,564.81	48,912,835.20		48,912,835.20
合计	4,896,177,201.48	38,486,626.76	4,857,690,574.72	3,921,687,442.85	38,486,626.76	3,883,200,816.0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其他[注]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虹润高科	700,162,413.73			40,603.44	700,203,017.17		
襄阳华虹	75,902,469.07				75,902,469.07		12,097,530.93
华虹清源	831,632,044.98			71,262.38	831,703,307.36		26,389,095.83
宏迈高科	900,351,053.11			87,763.20	900,438,816.31		
宇浩高科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湖北一诺	5,240,000.00				5,240,000.00		
安庆德润	120,000,000.00	106,301,400.00			226,301,400.00		
鲁北万润	951,000,000.00	330,000,000.00			1,281,000,000.00		
万润矿业		310,000,000.00			310,000,000.00		
万润新材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万润燃气		6,500,000.00			6,500,000.00		
武当实验室		21,500,000.00			21,500,000.00		
合计	3,834,287,980.8	974,301,400		199,629.02	4,808,789,00		38,486,626.76

	9	.00			9.91		
--	---	-----	--	--	------	--	--

[注]其他系确认子公司股份支付。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佰利万润	48,912,835.20			-11,270.39						48,901,564.81
合计	48,912,835.20			-11,270.39						48,901,564.8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55,337,564.27	11,946,930,034.80	11,172,602,883.29	9,857,727,874.31
其他业务	46,179,593.56	49,756,440.80	67,252,023.00	65,807,744.49
合计	11,901,517,157.83	11,996,686,475.60	11,239,854,906.29	9,923,535,618.80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11,901,517,157.83	11,996,686,475.60	11,239,854,906.29	9,923,535,618.8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磷酸铁锂	11,798,253,286.69	11,896,675,372.82	11,798,253,286.69	11,896,675,372.82
磷酸铁	52,084,794.66	46,475,247.60	52,084,794.66	46,475,247.60
锰酸锂				
其他	51,179,076.48	53,535,855.18	51,179,076.48	53,535,855.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11,894,633,497.67	11,987,204,368.78	11,894,633,497.67	11,987,204,368.78
境外	6,883,660.16	9,482,106.82	6,883,660.16	9,482,106.8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901,517,157.83	11,996,686,475.60	11,901,517,157.83	11,996,686,475.60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1,901,517,157.83	11,996,686,475.60	11,901,517,157.83	11,996,686,475.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本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期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为 95,657,379.33 元。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直接投入费用	210,039,606.05	210,890,513.35
人员人工费用	30,088,600.63	15,852,704.81
折旧与摊销费用	19,562,790.13	10,033,804.5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0,031,097.64	7,186,703.98
股份支付	-838,755.00	395,740.08
其他	5,464,630.54	3,027,376.43
合 计	274,347,969.99	247,386,843.23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270.39	-70,39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153,599.46	394,8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资金拆借利息收入	43,892,371.07	15,436,142.69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38,522,924.71	-38,163,325.56
合计	11,511,775.43	-22,402,772.87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6,765.19	七、73 和七、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9,648,775.96	七、66 、七、67 和七、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096,238.88	七、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014,845.14	七、6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10,015.99	七、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199,638.03	七、74 和七、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513,171.56	七、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753,002.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1,162.55	
合计	32,306,135.8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股份支付	-3,513,171.56	详见本报告十五、股份支付之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743,813.13
2022 年度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351,062.92
差异	3,392,750.21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3	-11.93	-11.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6	-12.18	-12.1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刘世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